



短篇小說評審委員



委員兼召集人

朱嘯秋先生

安徽省歙縣人，六十二歲。曾任中國電影製片廠廠長，香港華報社長，電影沙龍月刊發行人，國立藝專兼任教授。現任文壇雜誌發行人、文藝天地月刊發行人、聚合出版事業公司董事長、中國文藝協會值年常務理事，中華民國青溪新文藝學會常務理事。



評審委員

徐佳士先生

江西省奉新縣人，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系畢業，先後在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與史丹佛大學進修，並獲碩士學位。歷任中央日報社記者及副總編輯、政治大學新聞系主任、新聞研究所所長、文理學院院長等職，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教授，著有大眾傳播基本理論、大眾傳播的未來、符號的陷阱、符號的遊戲、模糊的線等書。



評審委員

葉慶炳先生

浙江省餘姚縣人，現任國立台灣大學中文研究所所長，主要學術著作有「中國文學史」、「諸宮調訂律」、「唐詩散論」等；散文集有「長髮爲誰留」、「秋草夕陽」、「假如沒有電視」、「一通電話」、「暝色入高樓」等。



評審委員

黃錦鏞先生

福建省莆田縣人、民國十一年六月生、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國文系畢業
曾任淡江文理學院教授、系主任、文學部主任、師範大學教授兼國文
研究所所長兼國文系系主任。



評審委員

趙淑敏先生

筆名魯艾，輔仁大學經濟系教授；中國婦女寫作協會常務理事、中國
專欄作者協會理事、中國文藝協會理事。從事創作多年，文藝作品有
小說集「高處不勝寒」「戀歌」「歸根」「離人心上秋」；散文集「屬於我的
音符」「心海的迴航」「多情樹」「小人物看大世界」「采菊東籬下」「水調
歌頭」「乘着歌聲的翅膀」；傳記「吳稚暉傳」及趙淑敏自選集等。學術
論著有「中國海關史」等五種。



評審委員

沈謙先生

江蘇省東台縣人，民國二十六年生，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畢
業，獲國家文學博士，現任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副教授、中國古典文
學研究會常務理事。

短篇小說創作獎
得獎人作品



陳忠信

民國33年12月10日生

高雄市

私立淡江文理學院工商
管理系畢業。

經歷／

歷任村里幹事、稅務員
等職。

現職／

中央銀行行員

曾發表之作品：

「歸根究底」入選中央副
刊小說選第二集，「凱
歌」獲選國軍第十六屆
文藝金像獎短篇小說第
二名，「路」獲選國軍第
十七屆文藝金像獎中篇
小說佳作。

木棉花（斑芝仔樹）

短篇小說第一名 陳忠信

一
沈沈深夜，這兒不是西門町，不是萬華夜市。睡著的復興南路上，有個不歸的年輕人彳亍著。霧雨下的路燈畏縮淒迷。路燈下的木棉樹枯禿兀立。他繭厚的手掌，感覺不出木棉樹幹上稜刺的刺痛。

立春早過了。台北的冷天比高雄長許多，難怪成排的木棉樹老長不高長不壯，葉落得早，花開得遲，甚至於沒見過它們結木棉。農曆二月天，還瞧不出開花的訊息。

他很慢得慢的一株挨一株撫摸著木棉樹，像母親冬夜裏起床，審視踢被的孩兒們。多少個夜晚了，像地球、月亮、太陽之間的軌跡，夜夜重複又重複。可是這幾天，他內心有兩股衝突力量揪打不休，既渴望急急到達那株特別嬌小的木棉樹下，雙腳卻磨磨蹭蹭擰得兇。

他終於到達似是多少光年一般遠的所在。兩腳交叉站著，高舉雙手過頭頂攀握住木棉樹幹，肩背也挨貼著，仰臉直盯住對面三樓那扇窗子——住台北的人多數習慣熄燈睡覺，所以夜晚的窗子好比那家人的眼睛，亮燈的表示還醒著，黑窟窿的則已經入夢。

窗扉緊閉的燈下，玉菁兩手托腮跨在書桌上，秀髮像懸瀑紛披，「莎士比亞」難在眼前，「羅密歐與茱麗葉」的情的愛跟她何干？可是這幾天，隱有絲絲振奮的暗潮在她內心起伏，同時放過她多時的無力感也尾隨重現。

她再度開抽屜拿出那個小木盒。木盒是大大一負笈台北從高雄鄉下帶出來的，已經塵封在旅行箱底不少時日。幾天前聽二哥說在復興南路口碰到心豪，才又心蕩手抖把它翻出來。

打開木盒，幾個乒乓球大、毛絨絨、雪白雪白的木棉球攤在桌上，內藏兩三粒深棕色種籽若隱若現。她嘖圓櫻桃小嘴，輕吐蘭氣，木棉球像初學會翻身的嬰兒笨拙的翻滾。她猛一吹氣，有一顆滾離桌面，飄飄然落下，她忙接進手掌心，癡癡笑開。

「小壞蛋，別逃，逃不掉的。」

出去約會的學妹開門進來，眼睛睜得牛眼般大。

「哇，好漂亮喔！這是什麼東西？」

「斑芝仔棉」。

「什麼？」

「外面的行道樹會結的。」

「妳說的是木棉樹？」

「嗯！我們小時候在高雄鄉下，管它叫斑芝仔樹，晚秋開始落葉，冬天開花，春天結果，果莢熟透爆開來，像這樣的棉球滿天飛，我們不忍心看它落到地上給泥灰弄髒，就撲著搶著，拉開裙擺去接，接到的都裝進麵粉袋裏頭，裝滿之後，拿針線把袋口一縫，就是一個上好的枕頭，睡起來好軟好舒服。」

她越說越陶醉，聽得紀雯嚮往織夢。

「哇！那多美呀！快，快告訴我，外頭那些樹哪天開花結果？我也撩起裙擺去接。」紀雯是在台中市區長大的，去年暑假才來台北。

她啞然失笑：「在大馬路上，妳敢嗎？」

學妹吐吐舌頭：「討厭，它爲什麼要長在大馬路上呢？」

「這是種的，從苗圃移植來的，要它自己長，它才不肯長在台北的大馬路上呢！像我們小時候，那些斑芝仔樹都是自己長的，長在田壠上，主幹直挺挺往上長，枝葉也一層一層很有規則的平伸出去，又不茂密，絲毫不礙著農作物，所以，農人都不隨便砍掉它們。」

「那好，現在該是開花結果的季節吧！哪天學校放假，我跟你回去。」

「好，要去就得儘快，再過幾年，恐怕一株都找不到了。」

「爲什麼？」

「家鄉的經濟在快速繁榮進步中，很多沒有實用價值的舊東西都會被砍除破壞。」

「唉，那多可惜，」學妹失望的嘆口氣，隨又自我安慰：「不過，沒關係，好在還有外面的路樹，等木棉球爆開來的時候，我們挑像現在這樣的半夜去接嘛！」

「很失望，我只看過它們開花，花很漂亮，可是謝了之後，什麼都結不出來。」

「真的？」學妹捧初生兒似的捧個棉球端詳良久：「這樣說來，妳這些小乖乖是從家鄉帶來的囉？」

「那當然。」

「已經保留好幾年了吧？」

她點點頭，學妹咬著指甲在費心想什麼。

「我猜，這裏頭有個感人的故事，對不對？」

「感人的故事？或許吧！」

「故事的主角是妳，還有個白馬王子。」

面對樂天的學妹，她悽然一笑。

斑芝仔樹下的童年多彩多姿。晚秋，黃葉落盡，看似枯禿禿的枝極上魔術般冒出一粒粒花苞。長到拇指般大小，那些大男生一竹竿掃下，花苞滿地滾，大伙兒像無頭蒼蠅橫衝直撞追著撿，直到個個口袋裝得鼓鼓的，才擺一副軍隊凱旋榮歸的架勢，叫著嚷著列隊回到稻埕上賭轉陀螺。花苞尾部尖尖的，兩支手指捏緊蒂頭用力一旋，它就跟陀螺一般旋轉。兩三個人匍地比賽誰轉的時間長，先倒的就輸給對方一個。花苞大到不能玩了，他們就等開花。沒有綠葉烘托，總覺得滿天火紅比夏天的鳳凰花開更熱鬧。大朵橘紅花插頭上，撕下花瓣貼成個大花臉扮新娘。再過一陣子，就是銀鈴般笑聲追逐棉球滿天飛滿園滾了。

心豪大她五歲，從小就護著她。有一回，有個玩伴戲耍著搶她裙兜的花苞，他不分青紅皂白跳上去就把人家揍出鼻血。又有一回，她扮新娘，有個玩伴拿一串花環正要往她頸上套，他跳過來猛一推，也把人家推得在斑芝仔樹榦上撞破了頭。兩回都挨阿海伯一頓狠打。可是，個性似乎越打越強。

直到她上高中，少女情懷直覺心豪的情意深信不疑。就爲了他的倔強使她深感難以掌握之苦。難忘那次爭執。

是個燠熱的夏夜。她被聯考的壓力逼得喘不過氣，他則剛退伍回來，爲了工作的抉擇跟阿海伯爭得心煩氣躁。沒有一絲半絲風息，斑芝仔樹像是在屏息觀變。

「心豪，我跟你說話，你聽到沒有？」

他抱胸背靠斑芝仔樹榦，渾然不覺刺痛。鼓顫遠望無星無月的夜空。

「心豪，不管你高興不高興，我必須要說——。」

心豪像被激怒的困獸，對女友揮動拳頭：「算啦、算啦，我知道妳要說什麼。」

「受人之託，忠人之事，況且我答應的是長輩阿海伯——。」

「他要我跟他一樣，種田、種田，做一輩子土牛，我偏不幹。」

「可是，你是農專畢業的，在泥巴裏頭討生活是最合適的。」

「農專、農專，讀了三年農專活該在泥巴裏頭打滾一輩子，是不是？醫學院的落榜生，活該

叫人瞧不起嗎？」

「都是你自己心理作祟，事實上，瞧不起你的只有你自己，阿海伯的意思——。」

「閉嘴，我決定的事情，鬼神都改變不了。」

她頓時像隻洩了氣的皮球，好想抱住斑斑仔樹幹痛哭一場，但是忍住了，只變聲變調說：

「你還是決定要到台北去，是嗎？」

「對，我到台北去混給你們看，不混出個名堂來，絕對不會回來丟人現眼的。」

「你就完全不尊重別人的意見，稍為考慮一下嗎？」

「對我没好處。」

「好吧，就算你混出什麼名堂，也別回來找我……。」

她終於驚不住，哭著跑回家去。

心豪楞傻半晌，儘管懊悔，兩腳卻斑斑仔樹一樣釘在原地。忽然覺得玉菁的脚步聲擴散成千

軍萬馬在奔騰，原來漫天倒下遲來的西北雨。他没動。

「就這樣，他真的走了。」

「沒再跟妳連絡嗎？」

「沒有。四年來，連他爸爸都不知道他身在何處。」

「真的？有這種牛脾氣，也真服了他。妳認為他來台北了沒？」

「來了。」

「猜的？還是肯定？」

「肯定。」

「憑什麼？」

玉菁猶疑一下，還是說了：「幾天前我二哥在辛亥路跟復興南路交叉口碰到他。」

「真的？妳可以去找他呀！」

「他不肯讓二哥知道他在哪兒。不過，二哥倒是讓他知道了我們這兒。」

「難怪妳這幾天一下課就直往家裏跑，」紀雯像發現寶藏般驚呼：「慢著，這兩天我發現有

個男人，老在對面往我們這兒張望。」

玉菁觸電般一震，滿臉狐疑盯住紀雯。

「真的，真的，剛剛我回來的時候還看到他，」紀雯說著搶過去推開窗子，一股寒流撲進來

，玉菁起陣寒顫。

「不信，你瞧。」

玉菁前一瞬觸的是家庭用電，這回卻觸到高壓電，渾身抖個不停。學妹抓起椅背上的厚夾克塞給她。

「快去呀！」

窗子遽然打開，心豪意識裏閃現軍中演習的情形，預感到那兒可能伸出機槍對他掃射，於是本能的急急逃開。好一陣子才發覺脚程並不快，私心寧願被射中。背後「還還還」的脚步聲，像極了機槍的掃射。

「心豪、心豪。」

久違的喚聲，依然情深。他慌亂著不知道將以什麼樣的表情對她。脚勁一緩，終於停住不動。這才感覺出熱血翻騰，心臟插動得比才跑完五千公尺還兇。

機槍掃射聲也跟著停止，聽得到她的急喘心跳在身後應和著。

「心豪，我總算找到你了。」

哽咽、心怯、委屈無處訴的聲氣，叫他激動不已，他急轉身抱住她。

「玉菁，我對不起妳。」

一聲呼喚，喚出四年的相思苦和悔恨情。

二

台北的長冬，難得有個見陽天，更別奢望太陽興緻高昂的開一整天臉。可是，心豪在苗圃裏忙一整天，曬得渾身暖酥酥，聽到紅磚道上學童歡笑追逐聲，仰看西天，居然還是一片緋紅，被大樓分割後的餘暉，還披在樹梢，還鋪展在地上，空氣間散佈著陽光特有的香味。

明天八成又是個大晴天。他加快手脚繼續翻土。泥土跟人一樣，曬太陽是最徹底的殺菌消毒。

小時候常在廟會聽到，跟永靖伯相伴的時日裏才記熟的「牛犁歌」，心情再煩悶都不屑去唱的，此刻居然打心底裏輕快的躍出。

「頭戴竹笠喂，

遮日頭喂，

手牽犁兄喂，

行到水田頭。

哪噯唷犁兄喂，

日曬汗愈流，
大家協力啊，
來打拚暖啣喂！」

永靖伯笑迷迷踱過來，在他身後等他唱個段落。

「阿豪，收工了。」

「太陽還沒下山呢！」

「好啦，明天再做，你趁早洗個澡，然後去理個頭，把鬍子刮一刮。」
他起身，疑惑的盯住古銅色慈祥樸拙的臉。

「什麼事？」

「你晚上要出去約會，不是嗎？」

「沒有呀！」隨又怯於面對永靖伯慈祥的笑眼，只好移開視線，不安的說：「我這幾個半夜裏出去，你都知道啦？」

「嗯，老年人睡眠淺。不過，你有心事，出去走走散散心，也是應該的。一個年輕人，一年到頭像個老和尚，天天困在這座苗圃裏，我也不贊成。」

「你知道我年紀輕，定力不夠、脾氣暴躁。」

「我說的話，你始終沒聽進去。人跟這些花、這些樹一樣，要一天一天長大的，不是嗎？長大不光是多一歲、多兩歲而已。有句俗話說：『吃一歲，學一歲。』你都不學，增加年歲就不是長大，而是在老去。」

「永靖伯，你嫌我的是嗎？」

「我永遠不會嫌你，不會趕你，但是無論如何我要逼你，逼你走回人羣去，面對社會、面對現實。你始終不肯接受挑戰，就得不到磨鍊，就算活到我這把年紀，壞脾氣照樣改不掉。」老人手搭年輕人的肩，笑裏充滿鼓勵：「昨天晚上是個轉機，對不對？希望你別退縮，拿出勇氣往前走。」

心豪一愣，羞意一笑：「昨天晚上你看到了？」

老人笑出滿臉得意：「我躺在床上聽到而已，去去去，去洗個澡、理個頭，我馬上要去兒子那兒，沒準備晚上吃的。」

永靖伯搶下心豪手中的耙子，推推他。

「可是，我約她晚上來我們這兒。」

「唉呀！你這孩子，怎麼不早說呢？一點準備都沒有，快，你去收拾收拾，我出去買點滷菜。」

老人嘴巴大張，說了之後慌做一團，逗得心豪開懷大笑：「哈哈，你別緊張，我要她看看我們生活的真面目。」

老人没答理，推出腳踏車上街去了。幾十分鐘之後，提個大塑膠袋回來，在簡陋乾淨的廚房內掏寶似的一小包一小包攤開擱盤子上。

玉菁下課，回家洗過澡，盼不到天黑，沿復興南路走下去，景緻跟昨夜大不相同。下班時間，人車匆匆，十分熱鬧，滬雨後的一整天大晴，乾爽舒適。她讀的是師大，租住的房子靠近和平東路，很快就來到辛亥路上的苗圃。

心豪等在紅磚道上接她進去。一盆盆古意盎然，逸趣橫生的盆栽列隊歡迎她。

「哇，好美喔！」她半蹲下身，意欲細細欣賞。

「玉菁，妳要看，以後多的是時間，我先帶妳進去見一個人。」

碰巧老人收拾好出來。

「噢，永靖伯，她是玉菁。」

老人笑得擠出滿臉刻痕，對少女哈腰：「歡迎、歡迎。」

「老伯，您好！」

「好好，去，進裏邊去坐，阿豪，飯菜都準備好了，你幫我招呼——」老人想了想：「噢，

叫玉菁，是嗎？」

「是的，永靖伯，您要上哪兒去？」

「我說好了，要到兒子那邊去呀！」

「真的？」心豪不信。

「當然是真的，玉菁，失禮喔，下回白天來，我再帶妳觀賞各色各樣的花。」

「謝謝！」

老人走了一段路，才打公共電話通知兒子，隨後上了部計程車。

玉菁看著老人走遠，回頭問心豪。

「他是誰？」

「我的再造恩人。」

玉菁滿臉驚疑。

「唉，說來話長，到裏邊去，坐下來吃飯，邊吃邊談。」

平頂磚造的工寮式三間房，粗獷結實，簷下堆放肥料和農具。中間是光潔的客廳，四張小籐椅帶茶几，窗下一張書桌，擺一排園藝方面的書籍，左邊是臥房，兩張單人床，有個矮櫃，上擺一台小電視機。看完這些，心豪帶玉菁進廚房，飯桌在那兒，飯菜碗筷都擺齊了，招呼她坐定，自己也落座，頓感眼睛熱辣辣。永靖伯特他太好了。

四年前，負氣來到台北，遽然感覺掉入茫茫大海。

台北太大了，大到叫他不知道何去何從。人多、車多，每個人、每部車都跟陀螺一般旋轉個不停不歇。頭幾天找到一個同學的親戚家落脚，一大早出門買份報紙看「事求人」，認為合適的，立刻翻市街圖、找公車路線表。人生地不熟，半天能找到目的地算運氣不錯的，但是多數已經有人捷足先登，或者已經下班，即或僥倖能坐下面談，問的是：會打算盤嗎？懂會計嗎？英文程度如何？最好是讀過商用英文跟國際貿易。一聽到是農專畢業的，涵養好的直搖頭，涵養差的就惡聲惡氣：「什麼都不懂，什麼都不會，你還來搗什麼蛋？」幾次狠瞪對方，猛站起，踹倒座椅。

不好意思刁擾人家太久，謔稱找到供膳宿的工作，離開同學親戚家，住進一家廉價的旅舍，裏面又破又髒又亂，進出的都是些穿短褲、拖木拖鞋、抽新樂園香煙，說話像吵架、剝著花生、大口大碗喝烏梅酒太白酒之流的中年男人，有張多風霜而憨厚的面孔，聊天中，知道他們多數是從中南部來台北賣苦力的工人，有些是建築工地的工寮還沒造好，有些是工地已完工、等著轉移工地、捨不得花錢回家探望妻兒、暫時住個三兩天，還有些是做散工的。幾個人擠一張通舖，像他這樣單獨睡個房間、遊手好閒的並不多。他雖然流露嫌惡、冷淡的態度，他們照樣跟他搭訕，發現口音相近，對他更加友善，都想助他一臂之力，離開時邀他同往工地，偶然閒極無聊，抱著瞧熱鬧的心情跟去。沒有一技之長，只能賣苦力。做個兩天，疼惜起泡破皮的手掌，難熬椎心透骨的酸痛，又逃回宿舍，閉門痛責自己不該作賤醫學院落榜生的高貴身價。

後來，好不容易被一家農機公司錄用，名義上是職員，實際工作包括推銷、打雜，底薪奇低，農業機械尚屬處女市場，開拓需相當大的耐心，偏偏他三番五次犯脾氣，老板怪罪他壞了幾筆將成交的生意，他氣極自捲舖蓋。

復興南路上的木棉樹，像倚閭翹望的慈親，多少個夜晚，撫慰他失意、寂寞的情懷，穩定他浮躁的心緒。

「回鄉下去、回鄉下去，泥土才是你生命的根源。」悠悠鄉情頻頻招喚，無奈有道無形的牆

，使他抗拒面對脾氣跟他同樣，比使性子蠻牛還強的阿海伯。母親早逝，使得父子倆喪失潤滑劑。當年堅持重考，不上醫學院永不罷休的。

「你不是那種材料，爲什麼要充大樑？你給我把農專好好讀完，家裏這些田地等著你回來種，只要你肯流汗，絕對會有好收成，沒有一種行業比在泥土裏討生活更牢靠的。」

他不同意父親這種論調，可是終於被斷絕財源的威脅所屈服。一旦他回去，無異這回合又落敗，而且是一敗塗地。

是個比昨天還淒冷的深夜，他拉緊灰夾克的拉鍊，手緊貼口袋底，背越弓越低，脖頸直縮，風捲起細雨打在臉上，針針刺刺，忍不住嗑牙冷顫，他不敢回那個連餓狼的老鼠都不會去闖空門的破窩，怕房東隨時會破門而入。對街，遠處的燈籠還亮著，他磨磨蹭蹭過去，燈暈下踱過幾趟，熱煙蒸騰，像舞姿妙曼的少女胴體爆炸出對處男的誘惑。他挺挺胸，跨步進店內。想不起多少時日沒曾像模像樣吃一頓了。望著空盤空碗、空酒瓶空酒杯，手撫撐得難過的肚皮。顧客走光了，老板在他眼前晃進晃出，準備打烊。不勝酒力的腦袋尋思不出脫身之計。老板的身影才被裏頭的門吞沒，他立刻脫下手錶擱在桌上，悄悄出店，然後拔腿就跑。時間對他全不重要，況且那又是隻不再盡職的破錶，老板發現，絕對會追來。可不是追來了，分不清是風聲腳步聲，像是只有自己腳下的聲音，又像是身後有聲音應和。橫過馬路，提身一躍，往濃黑的矮樹叢後跳進去。

「噗通」一聲，接著陣陣呻吟。老人開門出來，拿手電筒找到籬下，把心豪從圳溝裏拉上來，扶他進屋。

「年輕人，怎麼醉成這樣呢？你擺擺手踢踢腳給我看看。」
心豪照樣做了。

「還好，手脚沒有骨折。好冷的天，你來，趕緊進浴室去沖洗沖洗，我給你拿乾淨衣服。」
穿上老人的衣褲出來，噴嚏連連，渾身抖個不停。老人替他幾處破皮滲血的地方擦藥。又讓他喝下一碗熱薑湯。

「不用回去了，就在這兒住個晚上。」

想不到一上床，高燒就縛手縛腳拴牢他，除了惡夢像放電影一般一幕幕、一齣齣映現外，別說天地時空、連自己身在何處都渾然不知。醒來時，已經是幾天後的晚上，有個醫生在收拾聽筒、溫度計等。

「阿伯，台北的醫生也出診的嗎？」醫生走後，喝完熱牛奶，精神舒爽得多，他問老人。
「他是我兒子，天天來看你。」

天亮之後，他下床到外面，才發現好大一個苗圃。有花苗樹苗、有盛放的姹紫嫣紅，有千姿百態、古意盎然的盆栽，老人蹲著給盆栽剪枝。

「阿伯，你說你兒子是醫生，可是真的？」他踱過去，冒冒失失問出想了大半夜的疑問。「當然是真的，」老人沒有不悅，含笑反問：「怎麼？你不相信嗎？」

他歛意一笑，搖搖頭踱開。

晚飯桌上，他忍不住舊話重提：「我今天看到你兒子開外國的名牌轎車，他絕對是賺錢。而且是賺大錢的名醫，你爲什麼還要這樣辛苦呢？」

「你認爲種田辛苦嗎？」

他坦然點頭。

「就算辛苦吧！可是，如果光有土地，卻沒有耕種的人，我們拿什麼來餵飽肚皮呢？土地能自己長出什麼來養育我們嗎？」

他皺皺眉，多像爸爸的論調。

「我當年執意要考取醫學院，就是不要再讓爸爸過苦日子。」

「哦！你考過醫學院，結果呢？」

「只考取農專，我要重考，爸爸堅決不答應。」

「農專讀了沒有？」

他點點頭。

「聽你的口音，八成是南部的人，對不對？」

他又點頭。

老人懂了，又是個不肯腳踏實地的年輕人，迷信台北是金山銀海。

「你來台北，工作還不錯吧？」老人明知故問。

心豪垂下頭，苦笑著，細聲細氣說：

「我現在是無業遊民。」

病好，老人沒有趕他，他涎著臉皮留下來。

老人每天照顧花樹，專注而充滿愛心，心豪懷疑他是不是拿它們當兒孫。

「頭戴竹笠喂，遮日頭喂，手牽犁兄喂，行到水田頭。哪噯唷犁兄喂，日曬汗愈流，大家協力啊！來打拚噯唷喂！」

老人有事没事就哼唱這首「牛犁歌」，哼唱出與世無爭、忘憂忘慮、怡然自得、樂趣無窮的

心境，叫他歎羨不已。

他也漸漸關注花樹，開始拿鏟子、耙子、剪刀，開始鬆土、剪枝、施肥。這些在學校的實習課上原都操作過，很快駕輕就熟。回報也快，枝椏上芽苗頻冒，繁花綻放，香氣瀰漫，都像是一稚子得到糖後的笑臉。

他終於心平氣定，安於與泥土花樹為伍的生活。

苗圃的經營方式是花店、花販們來取貨。老人幾次慫恿他主動去開發市場，都被他婉拒，他怕自己的火爆脾氣會壞了生意。老人也不堅持。

「現在呢？你還怕嗎？」玉菁故意含笑刺他。

他笑笑：「妳來之前，永靖伯說他要逼我走回人羣去，逼我面對社會、面對現實。」

「你的打算呢？」

「他說，我始終不肯接受挑戰，就得不到磨鍊，就算活到他那把年紀，壞脾氣照樣改不掉，我覺得很有道理。況且，我被這脾氣害得不夠苦嗎？平白無故忍受幾年想妳的煎熬，現在知道妳還念著我，更給我很大的勇氣。」

心豪聲音越說越低，頭也小姑娘似地垂下去，看得玉菁打心底笑起來。

半晌，他擡頭面對玉菁的笑，又開懷說下去。

「記得爸爸常說，碰到貴人、碰到貴人，永靖伯確實是我的命中貴人。他給我錢去還房租，去還那天晚上的酒菜錢，他說做人不要欠債。妙的是，小吃店老板說他根本没追出來，因為他對我很熟悉，多少個寒冷的夜晚，看到我在木棉樹下盤桓，卻從來沒動念去騷擾他做生意，能給這樣一個失意的浪人一頓溫飽，賠幾個小錢要比賺一筆大錢更痛快，過後，他還時常留意要把手錶還給我，聽得我既感動又羞愧。」

「人間處處有溫情。」

「仔細想想，那天晚上我聽到追我的腳步聲，完全是心虛。」

「或許由於你知道心虛，表示本性不壞，冥冥之中才會有股力量引你到這兒來讓老人渡你上岸。」玉菁故意開他玩笑。

心豪卻說：「妳別笑，我有同樣的想法，而且是很嚴肅很貼心的感受，那確實是扭轉我一生前途的夜晚……。」

他沈思片刻，接著內疚深深問：「三、四年來，爸爸還好吧？」

「不錯呀！田越種越好。」

「他找過我沒有？」

玉菁故意怨聲怨氣：「哼，你想過他沒有？再說，上天入地，到哪兒去找你？你說。」

「求求妳，別兇巴巴對我說話，好不好？」

玉菁瞪他，他掙扎好一陣子，見她「噗哧」一笑，才低聲下氣說：「我想回去種田，妳肯不肯幫我探探路？」

玉菁內心狂喜，就算上刀山下油鍋，她都要促成這件事。

三

火車奔馳，玉菁看著飛馳而逝的平疇，「空洞空洞」聲幻變成阿海伯的吼叫：「我要把田賣掉，他別想要回來。」

永靖伯坐在過道那邊，看樣子真睡著了。心豪坐她身旁，眼睛緊閉，八成睡不著，心潮澎湃必然比她兇。

她答應心豪過後的週末，離開教室就直奔火車站。

回到高雄鄉下，進家裏一晃，就找到心豪家，碰巧阿海伯下田回來。餘暉下，瘦臉的氣色比上回見他時更加紅潤。

「阿菁，學校沒放長假，妳爲什麼回來了？」

她心裏一挫，頓時覺得很難開口。忙警告自己，不能才起頭就退縮。攏攏頭髮，吸吸氣，擠出笑臉急急說：

「我找到阿豪了，他要我回來跟您——」

阿海伯一怔，滿臉春煦遽變成寒霜，截斷她的話：妳不要提他，我沒有兒子。」

她懊悔不該單刀直入，又不甘心被「封殺」得如此快，結結巴巴說：「可是……可是……可是他要回來種田……」

長輩手像砍甘蔗般猛揮：「他混不下去了，落魄了，才想到家裏有田有地，對不對？」

「不是，他在台北幫一個永靖伯種花種樹，管理苗圃，做得很好，很風光……」

「妳不要再說了，我要賣田賣地，他想回來接收，做夢。」

阿海伯跨步進屋去。斬丁截鐵的口氣，她感覺不出有絲毫轉圜的跡象。噘起嘴，黯然離開。

長輩看在眼裏，十分不忍，畢竟還是強抑喊回她的衝動。

玉菁回到家，想起永靖伯的話，心情稍許開朗些。臨行前，她避開心豪，跟他見過一面。他十分稱許此行，不過勸她姑妄試之，別抱太大希望，免得受挫傷心，最後，他拍拍胸脯：

「受挫沒關係，我說句你們年輕人喜歡說的話，我誓做你們的後盾，好不好？」

她不想讓心豪知道受挫的真相，永靖伯卻認為他有權利知道，而且是次最好的考驗。

心豪的反應叫她驚喜。他没暴跳起來，只平淡的說：「我罪有應得，是預料中的事。」自怨自責的神情，反倒勾起她未完成使命的內疚。

「對不起，心豪，我會再想辦法的。」

「阿豪，你別傷心，阿菁，妳也別抱歉，我有辦法，我陪你們跑一趟，順便到高雄去玩玩。」

兩個年輕人都想不通永靖伯有什麼辦法，但對他有十足的信心。

於是三人結伴上了火車。

玉菁手肘碰碰心豪。

「心豪！」

他睜開眼，兩人側臉相望微笑。

「我暑假畢業分發服務，第一志願填的是高雄縣，聽說鄉裏新設的國中，下個學期就會招生，所以我分發回鄉的希望很大，這樣一來，我們又可以在一起了。」

「妳還是喜歡跟我？」

「嗯！」

心豪握起她的手對她笑，感激而帶幾分傻氣。

阿海伯對兒子遽然回來，相當驚奇，更驚奇的是來了一位不速之客。他没見過，但有八成猜得出來客是誰。兒子、玉菁不吭聲，來客也不先自我介紹。他客氣的招呼客人，卻傲氣的瞥著不肯請問對方。

永靖伯事先囑咐兩個年輕人別開口，全看他表演。坐定後，他含笑說：

「老哥哥，聽說你這兒有片上好的田要出讓，可是真的？」

「誰說的？」

「這兩位年輕人。」

「胡謔！」阿海伯瞪著心豪、玉菁，見兩人垂著頭，忍不住吆喝起來：「阿菁，是不是妳變的把戲？存心找人來戲弄阿海伯？」

「阿海伯，我哪敢喔！」

「妳不敢？明明是妳，我只對妳一個人說過要賣田賣地，妳還死不承認，我可要打人囉！」

……
玉菁看阿海伯滿臉通紅，認起真來，直往椅背縮，惶恐的看著永靖伯：「永靖伯，我……我……」

永靖伯起身，拉起玉菁跟心豪。

「生意做不成人情在，走，阿菁、阿豪，我們回台北去，犯不著在這兒挨罵。」

「慢著，」阿海伯搶前一步攔住：「你真的是從永靖到台北去的嗎？」

「如假包換，你怎麼會知道的？」

「你兒子來過。剛剛你一進門，我就認出來，這齣戲，你也不必再演下去了。」

「你演的也不賴呀！」

兩個老人握手拍肩笑做一團，笑得滿面通紅。兩個年輕人反倒面面相覷。

「來來，老哥哥請上座，」阿海伯扶永靖伯在沙發上坐正，轉身叫心豪：「阿豪，過來。」

阿豪站到爸爸身邊，爸爸領他屈膝跪拜下去。

「老哥哥，請受我父子一拜。」

永靖伯會過意，慌忙起身扶住阿海伯。

「你真是耍折煞老身了。別多禮，坐下來，我想該把謎底揭曉了。」

原來，永靖伯的醫生兒子擔心老爸當受騙，悄悄留意到心豪高雄鄉下的地址，瞞著老爸開車南下拜訪阿海伯，既可了解心豪的家境背景，順便安阿海伯的心。阿海伯感激不盡，千拜託萬懇請，請他回台北後轉請老爸對心豪別客氣，盡量想辦法修理他，好磨磨他的壞脾氣。

「心豪，你沒說永靖伯修理過你。」玉菁存心糗他。

「永靖伯不會修理我，他只是默默的工作，不著痕跡的照顧我愛我，這比任何大拳頭都厲害。」

「對了，永靖伯，你沒見過阿海伯，怎麼有把握可以說服他不賣田地呢？」

「很簡單，等你們到了我們這把年紀就會知道。」

「不用等那麼久，只要兒女一落地就會懂。」阿海伯補上一句。

「哦——我想起來了，那一定是天下父母心。」

「妳很聰明。」

「還有，我記得彰化有個地方叫永靖，好巧，您的名字也叫永靖嗎？」

「哇，好一個聰明的女孩，老哥哥，娶回來當媳婦必然幫家幫夫。沒錯，我是永靖人，在永靖種田種花種了幾十年，兒子到台北去讀書，畢業就留在台北做事，娶媳婦之後，三番五次要我

跟他媽媽搬去一塊住，我們不肯，你想想，一個種田的，真要過台北那種難得看到天、踩到泥巴的日子，要怎麼過呢？」

阿海伯頻點頭。

「幾年前，老伴害病先走一步，兒子媳婦堅持要我非到台北去不可，免得兩邊操心掛念，我想想也對，但還是不甘心，故意開出條件爲難兒子，想不到他真的在台北替我買下那個花園，我就沒有理由不去了。真不錯，人在台北，過的仍舊是永靖式的生活，種花種樹消磨時間，活動筋骨。」

「可是，我想效果就沒有永靖或者別的鄉下地方來的好，好比台北的木棉樹長得好慢，而且只開花不結果，花也開不熱鬧。」

「對，它們長錯地方了，人也是一樣，待錯地方，入錯行，一輩子沒有好發展。好在我已經不愁生活。而且，我要阿豪喊我永靖伯，意思是永靖來的田庄阿伯，也算對過去的一份懷念，還可以時時刻刻提醒自己是從哪兒來的。」

臨走之前，永靖伯留下一大筆錢給心豪。

「阿豪幫忙我那段日子，從來沒有領過薪水，這是他應該得的。」

阿海伯父子堅決拒收。後來，在心豪跟玉菁的婚禮上，永靖伯仍然送來一份大禮。

四

幾年後，紀雯提著行李南下。她是去學姐玉菁服務的學校報到的，農村學童增多，新開的學校年年增班。玉菁開客貨兩用汽車去車站接她。

「妳會開汽車？是自己買的？」

玉菁笑著點頭。她扮個鬼臉表示不相信。

回到家，紀雯愉快得像隻雲雀，輕快的走走看看。

「那是什麼？」

「農具間，攔農具肥料的倉庫。」玉菁在一旁解釋。

「什麼？農具間都做得這麼牢固？用鋼架搭建，還有水泥地板，我記得讀小學的時候到鄉下去遠足，很多人住的還是木造房子，比這差太遠了。」

「哈哈，你想想那已經是多少年前的事了。」

「才十多年前。」

「十多年夠讓一個黃毛丫頭變成亭亭玉立的美人了，對不對？同樣的道理，在一個勵精圖治

的國家，十多年也足夠把建設的力量普遍伸展到窮鄉僻壤。」

「有道理。那這又是什麼東西呢？」

「這台是割稻機，那台是插秧機。」

「這樣說來，鄉村的『機』要比都市的多得多囉！」

「那當然，妳瞧，稻埕裏到處都是，跑呀跳的，咕咕叫、喔喔啼，可熱鬧著呢！」

「唉呀！菁姐，妳聽到哪兒去了嗎？我說的是機器的機，而不是雞鴨的雞。」

兩人笑成一團。

「我看鄉村家庭，冰箱、彩色電視機、洗衣機等家電用品也都有，卻比都市家庭還多出插秧機、割稻機，而且整個公共建設跟環境衛生都不比都市差，哪像鄉下呢？世界上恐怕沒有一個國家的鄉村比我們這兒更繁榮進步的。」

「所以，以妳的成績，應該足夠分發台北市或者回台中市去服務的，妳卻偏偏志願到這兒來。」

「一來，受菁姐的精神感召，二來都市的人才太多，我留在那兒等於是錦上添花，起不了多大作用，但是這兒不同，好比正在成長期的孩童，需要足夠的營養，我來這兒才可以好好發揮。」

「對，這兒正需要你這種學問好，充滿青春活力和服務熱忱的人。」

「況且，這兒還有會結棉球的斑芝仔樹，對了，斑芝仔樹呢？快帶我去看。」

「妳別急，日子長著呢！」

「給砍掉了沒？」

「砍掉了我們可以再種呀！」

遠處傳來馬達聲，玉菁說：「心豪回來了。」

心豪把耕耘機開進稻埕停好，抱下一個漂亮娃娃，玉菁跟紀雯迎上。

「心豪，你瞧，誰來啦？」

「嗨，紀雯，歡迎、小乖乖，叫阿姨。」

漂亮娃娃嬌滴滴叫了聲「阿姨」，樂得紀雯開起玩笑：「好美喔，我看到新結的斑芝仔棉球了。」

風捲起串串歡笑聲，像顆顆斑芝仔棉在亮麗蔚藍的天空迴蕩不已……。

種子

短篇小說第二名 柯錦鋒



柯錦鋒

民國36年8月20日生

台灣省南投縣

台中師專畢業。

經歷／

預官1年、教師16年

現職／

二重國小教師

曾發表之作品／

①走過秋的原野（散文集，光啓出版社）。

②草葉篇（散文集，光啓出版社）。

③悠悠十年（散文集，水芙蓉出版社）。

④梔子花（短篇小說集，商務印書館）。

⑤柯老師作文指導（教學論著，欣大出版社）

(一)

早上，陽光燦爛地照在山林上，彷彿灑上了一層金粉，我哼著口哨，往教室走去。教室建在陡壁的下方，孤零零的，只有一間而已。

說真的，我做夢也想不到，竟然會派到這個窮鄉僻野的小學校來。更不可思議的，學校的校長看了我的人事派令後，沈思了好一會兒才徐徐道：

「高老師，歡迎你到這個地方來。我想請你到分班教書，好嗎？」

「報告校長，分班在那裏？一共有幾班？」我說。

校長矮矮胖胖的，是個中年人，從上次的通信中，我知道了他的名字——簡清傳。他說：

「高老師，分班只有一間教室，建在山崖的下面，不過教室前面有一塊漂亮的台地，是個風景優美的地方。怎麼樣？年輕人，你願意去嗎？」

衝著年輕人這句話，我勇敢地應允了。但是我提出了難題：「校長，我的食宿怎麼解決？」

校長眯著眼，笑裂了嘴，大概沒看見這麼乾脆爽朗的人吧！一口氣就答應道：「高老師，一切包在我的身上。」

由是，我就到和平村當分班主任。三餐在村民廖金火的家搭伙，晚上住在他家裏的一間空屋裏。

我從往事的回憶中醒轉時，脚步已踏進簡陋的教室。

「老師，早。」廖淑娟從座位站起來，鞠了一個躬說。

「早。」我看了冷冷清清的教室，不禁狐疑道：「他們呢！」

「不知……道。」廖淑娟囁囁著說。

我看一看錶，才七時三十分，離上課時間還有三十分鐘。我想等下去。

於是，我踱到教室前面去看嬌艷欲滴的紅色茶花。她們似乎睜著美麗的腦袋，說：「高老師，早。」

我微楞了一下，喊道：「早。」

在山裏，我是不怕人家笑的。我彷彿返璞歸真似的，隨心所欲地和花草樹木打招呼，和枝頭

小鳥打揖交朋友。

七時三十五分、四十分、五十分，……，學生再沒有一個人來。我不禁心慌了，暗道：「他們怎麼還不來呢？」

說到分班的學生，僅有十五個學生而已。本來，縣政府早就有廢班的打算，可是經不起地方家長的請求及民意代表和縣議員的奔波，分班才得以苟延殘喘下來。

這十五個學生之中，男生有七個，女生有八個。他們都非常天真可愛，和他們相處了一個月之久，發覺到他們都很善良純樸，由是，我變得非常的喜歡他們。

八時正，我正要進去教室，猛不防廖淑娟背著書包出來了，「老師，我要回去了。」

「什麼？你要回去，這怎麼行？」我大吃一驚。

「老師，我一定要回去看妹妹。」廖淑娟睜著骨碌碌的眼睛，望著我說。

「那你背著書包來學校幹什麼？」

「我是來向老師請假的。」

「你的父母呢？」

「都到山上採茶去了。」

我不禁楞了，想不到採茶的季節一到，問題就來了。如果我的猜測沒有錯誤的話，其餘的學生不是上山跟大人採茶去，就是窩在家裏照顧弟妹哩！

「老師，再見！」也不待我應允，廖淑娟就走了。

我本想叫住她，可是隨即一想，別人都不來讀書，勉強留她又有什麼用呢？萬一連哄帶勸留她下來讀書，以後她的父母一火大，恐怕都會禁止她來學校請假呢！

冷冷清清的教室，空空蕩蕩的小台地，幾株漂亮的山茶花彷彿也沾染了寂寞的氣息，不再富有活潑蓬勃的朝氣。

我拿出了國旗，緩緩地升了上去。然後，我坐在花壇邊，一陣強烈的孤寂感侵襲了過來。

我幾乎要掉下眼淚。

我思索道：「該怎麼辦呢？」

是的！這是很頭痛的事情。學生一個人都沒有來，站在一位教育工作者的立場，這表示了自己的努力不夠，甚至可以嚴重地下定論：這是一樁奇耻大辱哩！

「怎麼辦呢？」這個問題一直在我的腦海中打轉。

過了好一陣子，我逐漸想起了一個人：是的！該找他去。

我站了起來，沿著山路走著，走著。

(二)

一路上，我思索著：找他是不会錯的。

記得那夜在廖金火的家裏吃晚飯時，一個黑黑壯壯的大漢帶了兩瓶陳年紹興酒跑來湊熱鬧，「哦！金火兄，這位小老弟一定是高老師囉！哈，我想跟老師喝幾杯，爲他接風。」

「村長，歡迎！歡迎！」廖金火全家人表現得又尊敬又高興的樣子。

「原來是村長，失敬！失敬！」我站了起來。

「老師，不要客氣，請坐呀！」說著，他熱情地拍拍我的肩膀，示意我坐下。

村長加入了吃晚飯的陣容後，餐桌旁增加了不少熱鬧的氣氛。他好意地敬我酒，而且每次敬酒都有說詞：

「我代表地方父老，敬高老師一杯！」

「地方喜得年輕有爲的老師來教書，乾杯！」

「爲老師的辛勞，乾一杯。」

打通三關，我以爲喝酒可以免了，孰料他還不放過我：「我以家長身分，敬老師一杯。」我左右爲難了，照這種喝酒的方式，我的酒量再好，也會出洋相的！

「老師，我以家長的身分敬你酒，你怎麼不喝？」村長看我没有反應，不禁喧嚷了起來。

「村長先生，我的酒量不好，會出醜的。」我解釋道。

「哈！老師，你不會的，年輕人本錢嘛！怎麼會醉呢！」村長一廂情願地說。

局面變得很尷尬，還是廖金火出來打圓場：「老師，你就喝吧！他的孩子真的在你班上呢！」

「什麼名字？」我以爲村長是說著玩的，想不到他倒是貨真價實具有家長的身分呢！

「廖昌和。」廖金火回道。

「什麼？你們是本案哩！」我驚訝萬分。

「是的！我們還是親戚呢！」廖金火似乎很得意：「和平村裏的人，十個有九個姓廖的。」

啊！原來是典型的親族村落。在這種講求關係和輩分依序排列的村莊，族長或是村長的權力可大了。往往一句話出口，就有立竿見影的效果。

我知道以後要仰仗村長幫忙的事一定不少，所以硬著頭皮說：「村長先生，不是小弟不給你面子，實在是酒量不行，心有餘而力不足哩！」

「乾了再說。」村長笑著說。

我知道不領情恐怕會使他不高興，不得已只好仰頭灌了一杯。

「好！好！有氣魄。」村長笑得很開心，誇下海口道：「以後有什麼解決不了的事，你可以找我，我廖木義一定想辦法幫你解決。」

衝著村長這句話，開學那一天，我把廖昌和叫了出來，問了他一些話，想不到他對答如流，人又長得眉清目秀，於是我宣布道：「廖昌和，你當本班班長。」

我以為會有人反對，那裏知道那些小蘿蔔頭都拚命鼓掌：「老師真有眼光，我們贊成廖昌和當班長。」

隨著時日的過去，我發現我下的這一著棋很好：廖昌和似乎是天生的領袖人才。

其他十四個學生中，每個人都很聽他的話。譬如我說：「明天晨間檢查要檢查指甲。」

嚇！第二天早上，廖昌和就站在半路攔截他們：「我先檢查一下。」

遇到不通過的，他就叫道：「趕快！這裏有指甲剪，剪了就沒事。」

我如果說：「回家要寫功課。」

廖昌和聽了，一到放學後，就集合他們：「不寫功課的人，我們不要和他做朋友。」

大家聽了都很害怕，沒有人敢不寫功課的。

我在山路上走著，畫眉鳥起勁地唱著歌，打斷了我的思考。

拐過一叢刺竹林，村長的紅磚碧瓦屋子出現在我的眼前。

一條黃狗汪汪地叫著，幾隻鷄、鴨驚惶地奔逃著。

「村長伯！」我喊道。

沒有人回答。

「廖昌和！」我改喊學生的名字。

仍舊沒有回聲。

我不死心，乾脆站到村長家的門口，大聲喊：「有人在嗎？」

許久，屋子裏才有輕微的響聲，一位老態龍鍾的婦人出來，見了我，似乎很憂愁的樣子，「原來是老師哦！有事嗎？」

「我是來看昌和的，他在家嗎？」

「在啊！不知道怎麼搞的，昌和的肚子痛得很厲害呢！」老太婆說。

「吃過藥嗎？」

「吃了保濟丸都沒有效果呢！」老太婆彷彿想到了很重要的事：「老師，拜託一下，你幫我看看家，我馬上回來。」

「阿婆，您要去那裏？」我奇怪萬分，問道。

「我去問問帝爺公，求神明指示！」她說。

「慢著！」我笑著說：「我先看昌和再決定。」

到了昌和的房間，看見他痛苦地床舖上打滾。一摸他的身體，嚇！全身都是汗。

「昌和，老師來看你了。」老太婆說。

廖昌和抱著肚子，臉色蒼白，沒有一絲血色，費了好大的勁兒才說：「老……師，我很……痛。」

「那邊痛？」由於服兵役的時候，我曾在野戰醫院辦理文書的工作，略諳一些病理常識，所以關心地問他。

廖昌和指著他發痛的部位。

「什麼時候開始痛？」

「大概早上四點鐘左右。」老太婆搶著回答。

如果我的判斷沒有錯誤的話，廖昌和得的痛是急性盲腸炎。

我不禁著急了，急性盲腸炎不馬上送去醫院救治是很危險的。

「阿婆，村長伯去那裏？」

「去台北出公差，傍晚才會回來。」

「村長姆呢！」

「去山上採茶。」

「要走多遠？」

「兩個鐘頭。」

我一盤算，來回找廖昌和的母親回來，要花四個鐘頭呀！救人如救火，這是等不得的。

我向前背起了廖昌和，告訴老太婆說：「村長伯、村長姆回來，告訴他們，我送昌和上市裏的醫院去了。」

「老師，慢著哩！我還沒問帝爺公呢！」老太婆顯然慌了。

「不用問了。」我拔腿飛奔而出。

「老……師。」老太婆喊著。

我不理，加快脚步，直往產業道路的下方跑去。

(三)

一路上，廖昌和一直呻吟著，儘管我背得氣喘吁吁，幾乎快虛脫了，但是爲了學生，我還是忍耐著。

跑著，跑著，突然後面傳來汽車引擎的聲音。

我一喜，轉頭一看，原來是一輛運木材的大卡車。

我招招手，要卡車停下來。

司機果然減慢速度，漸漸停住了。他探頭道：「要搭便車嗎？」

「是的。」我說。

司機推開車門，我費了好大的勁，才把廖昌和弄了上去，接著，我也爬了上去，坐在司機的身旁。

車子往前開了，我雖然減輕了背部的負擔，可是心裏仍是一片憂愁：廖昌和會得救嗎？現在送去醫院會太晚嗎？

廖昌和拚命地喊痛，叫得我心慌意亂。看見這麼小的孩子，就遭到病魔的折磨，我於心不忍，幾乎要掉下眼淚。

司機是個年輕人，笑起來有兩顆大金牙。他找我搭訕：「孩子生病了嗎？」我點點頭。

「你的命真好，這麼年輕，孩子就長得這麼大了。」司機說。

「不，他不是我的孩子，是我的學生。」

「噢！」司機懷疑地問我：「真的？」

「在這種節骨眼，我還有心情跟你開玩笑嗎？」我悶悶不樂地說。

「這麼說來，你是分班的老師囉！」

我又點點頭。

「其餘的學生怎麼辦？」司機問我。

司機的語氣我是知道的。如果是粗枝大葉型的，恐怕不曉得他的話含有另一層玄機呢？這是一個有責任感的人。我在心裏暗道著。

「老師，你還沒回答我呢！」

我嘆了一口氣，「早上有一個學生來了又回家啦！其餘的都蹺課啦！」

空氣中有一股淡淡的寂寞氣息。半晌，他才發話道：「採茶到了，大家都忙得不得了，大概是自動放茶假吧！」

我不吭聲，低頭看廖昌和，看他的眼睛緊閉，臉色蒼白得像死人，一股不祥的預感閃進腦海裏。我吩咐司機：「快點。」

「好！」司機加快了速度，「送去鄉衛生所嗎？」

「不！送去新门市的大醫院。」我吩咐道。

「這麼嚴重？」

「嗯！是的，恐怕是急性盲腸炎哩！」

「孩子的父母呢！」司機問。

「爸爸到台北出差去了，媽媽上山採茶。」我說。

「出差？」司機提高了聲音。

「是的！他的爸爸是村長。」我解釋道。

「原來是村長的孩子。」司機好像認識村長的樣子，冒出了這句話：「老師，你真好。」

「那裏？」我淡淡地說。

司機再不說話，一路上風馳電掣開到新门市。找了一家大醫院，車子停了下來，司機和我同心協力把孩子送進急診室……

(四)

檢查的結果，果然是急性盲腸炎，要馬上開刀。

護士拿了一張手術同意書，要我簽章。

我說：「我不是他的家長。」

「那麼你是誰？」護士白了我一眼。

「我是他的老師。」我說。

「他的父母呢？」她問道。

「都不在家裏。」

「那你等一下。」護士說完後，就到急診室去找醫生出來。

醫生是個年輕人，高高瘦瘦的，戴了一副眼鏡，說話很斯文，「聽護士說，你是廖昌和的老師。」

我領著頭。

「這怎麼辦呢？」醫生焦急地說：「家屬不簽字，我怎麼動手術？」
「我可以代簽嗎？」我的靈光一閃，問道。

醫生遲疑了一下，咬著嘴唇說：「好吧！也只有這條路可以走了。」

我簽了字，問他：「醫院只有你一個醫生嗎？」

「連院長一共有四個。」他說。

「我怎麼沒看到其他的醫生呢？」我覺得很蹊蹺，堂堂一所開放醫院，怎麼冷冷清清的，看不到其餘病患來求醫呢？」

「哦！院長到台中開醫學研究會去了，另外兩個醫生都有私事請假，下午才會來。」

「你一個人動手手術，有把握嗎？」

「難道你没有信心嗎？」醫生笑了，露出整齊的白牙：「動盲腸難不倒我。再說，醫院裏也有三個護士當助手幫忙我哩！」

我有點不好意思，不再發問了。

手術是在十一點鐘開始的。爲了安全起見，他們不讓我進去礙手礙腳。

以前，我也曾經被動過盲腸炎手術，知道這種手術並不很困難。所以廖昌和開始動手手術的時候，我的心裏還很平靜。可是隨著時間的過去，十一時三十分、十二時、十二時三十分、……，手術似乎還沒有完成。

我覺得事態嚴重了，心裏變得焦灼不安。我站起來，在手術室前面來回踱方步。

一點鐘，手術室的門還沒打開。斯時，我有一股衝動，真想撞進去看個究竟。然而爲了顧全大局，我忍了下來。

突然，手術室的門打開了，一位護士神色慌張的跑出來。

我迎了上去，問她：「好了嗎？」

「還沒有。」她跑去撥電話。

「你要幹什麼？」我發了脾氣。

「醫生找不到盲腸呀！我要請人來支援。」她說。

找不到盲腸，這怎麼可能？我暗忖著：難不成遇到了江湖醫生嗎？

或許是太緊張，護士連連撥錯號。

驀然間，我想起了一樁事，趕快發話道：「不要打了，廖昌和的盲腸可能生在背部附近。」
護士果然不打電話了，「有這種事嗎？」

「有啊！以前我在野戰醫院服過役，聽過這種病例。」我說。

我告訴她以後，就後悔了；天！萬一不是的話，那豈不是更加糟糕嗎？護士不假思索，豪爽地快步跑去推開手術室的門，門咿唔一聲又關上了。我的心中忐忑不安，生怕弄巧成拙，害了一個天真可愛的小孩子生命。

「廖昌和會死嗎？」我浮出了這個念頭。

我愈想愈害怕，怕到全身發抖，上下牙齒格格地作響著。

下午二時左右，醫生滿頭大汗走出手術室大門，他脫下手套，浮著愉快的笑容：「老師，謝謝你的提醒，孩子的盲腸部位果然和常人不一樣。」

「手術做得很完滿嗎？」我吁了一口氣，問他。

「放心，我處理得很好，你的學生已經沒有事了。」醫生說。

「病人什麼時候送出來？」

「再過一會兒就出來了。」

不久，昌和被送到一〇五室了。

我跟著過去，看見他安祥地躺在白色的病床上，臉上已沒有痛苦的表情。

昌和睡覺的姿勢很可愛，很像一朵山野的百合花——純潔，討人喜歡。要不是打著點滴，誰還會想到剛才他還和病魔做一場生死鬥呢？

我呆呆地看著他的臉，又想到早上上學的事；昨天我交代十五位學生一定要來上課的，今天到底是怎麼搞的？除了廖淑娟到學校虛幌一招外，其他的學生怎麼都不見蹤影呢？是我的教學方法有問題嗎？還是廖昌和生病不來上課，他們也如法泡製嗎？

茶假？那位司機說自動放茶假，有可能嗎？難道大人一採起茶來，就可以不要孩子來上課嗎？

我正在胡思亂想的時候，猛不防，有人推開門進來，是一個穿戴整齊，年約三十歲左右的少婦。

她望了我一眼，冷冷冰冰地說：「你就是高去帆，高老師嗎？」

「噢！你怎麼知道？」

「我姊姊從山脚下打電話給我，要我找昌和住的那家醫院。」她的眼睛好像兩把冰冷的刀子，凌厲地看著我：「現在，我總算找到了。」

我不禁倒退了一步，全身起了雞皮：「你……的姊姊是誰？」

「這個你也不知道哦！她是李宜蓉，村長的太太。」她做了趕人的手勢。

生平我沒有受過這種被人鄙夷的奚落，加上她出現的很突然，所以我不僅不走，還跟她理論：「誰能證明你是村長姆的妹妹呢？該走的是你呀！」

「莫名其妙。」她氣得全身發抖，嘴唇都變紫了，「我姊姊、姊夫馬上要趕來了，你還這麼囂張？」

「誰跟你囂張？」我火了，「沒有證明就是假的。」

「假的？照顧病人還有假的？你存心消遣人哪！」

「那可不一定哦！」我說。

我們大聲喧嚷著，把護士和醫生都驚動了。他們跑來排解，又是哄又是勸的，可是女人不管，大聲地說：「高老師，你要走開才行。昌和生病，不要外人干涉。」

爭吵聲把昌和吵醒了，他微弱地喊：「老師，你們吵……什麼？」

女人一個箭步搶了過去，「昌和，你爸爸和媽媽等一下就會來看你了。」

「阿姨！我……好痛。」到底是孩子，感情脆弱，說著說著就滾下了眼淚。

「好好的孩子，怎麼變成這種樣子。」女人呢喃著：「怎麼不……看……帝爺公呢？」

最後一句不曉得是無意的，還是有意地說給我聽，總之，我聽了非帶難過，也非常傷心。我全身無力，四肢冰冷地離開醫院，回到山裏去了。

(五)

回到山裏，我首先到分班教室把國旗降下來，然後平穩舒貼地放在講桌下面的抽屜裏。這時，太陽已下山，薄暮一寸一寸地圍攏了過來。

我慢慢地走回廖金火的家裏，出乎意料之外，他們全家人看了我竟然愛理不睬的，和往日的熱情簡直判若雲泥。

我到底做錯了什麼？我狐疑著。

晚飯是在默默無語的情況下進行的，由於我的心情很壞，情緒低落的結果影響了食慾，我扒了兩口飯就回房休息了。

廖金火的家人連一句話也沒說，彷彿我的存在是多餘的，吃不吃都無所謂似的。

我躺在床上，輾轉反側，萬念俱灰；天！難道我做錯了嗎？站在一位教育工作者的立場，真的沒有權利去關心，去幫助自己的學生嗎？

我又想到那位冷冷冰冰的女人，她的每一句話都是一把匕首：「昌和生病，不要外人干涉」

「怎麼不看帝爺公呢？」

帝爺公？我的心都要碎了；現在是什麼時代，竟然還有人寧願相信神明，不相信醫生的？許久，許久，房間外面有人敲門，「老師，我可以進來嗎？」

我聽他的聲音，知道是廖金火。我爬起來去開門，說：「請進！請進！」

廖金火也不謙讓，大刺刺地就在我的書桌旁坐下。

「金火兄，有事嗎？」我問他。

他望著我，沈思了一會兒，才慢條斯理地說：「當然有。」

「什麼事啊！」

「我覺得應該告訴你。」他似乎在想適當的語句，說話很慎重，「你不知鬧了很大的事嗎？」

「什麼事？」

「你帶走了廖昌和以後，村長的媽媽鬼哭鬼叫的。」廖金火頓了一下：「恰巧有一輛發財小貨車上山來，好哇！村長的媽媽上到茶山，就把事抖了出來。」

「抖了什麼？」

「說你跟他唱反調，不信神明，相信醫生。」

「有病看醫生，有什麼不對？」我委屈地說。

「本來也沒有事嘛！」廖金火好像很同情我，「但是阿彬仔託人傳話上來，說你把昌和送去醫院開刀，村長姆和她的婆婆就很不高興了。」

「阿彬仔是誰？」

「是卡車司機啊！笑起來有兩顆金牙。」

由是，我想起了那個古道熱腸的年輕人。多虧他的幫忙，我才能順利的把廖昌和安全的送到醫院，……。

「老師，廖昌和真病得那麼嚴重，需要開刀才行嗎？」廖金火偏著頭問我。

我不置可否地點點頭。

「希望你的抉擇是對的。」廖金火瞅著我：「村長姆和村長的媽媽是虔誠的帝爺公信徒，他們對醫生沒有什麼信心。」

我靜靜地聽著，儘管心中有很多話要辯駁，可是衡量情況，沒有開口申訴的必要。萬一搞砸了，真得愈弄愈糟

「現在他們全家人都到新店去了。」廖金火咳聲嘆氣，「他們說了一些不中聽的話，對你不好。」

我默默不語。

「老師，好好休息吧！」臨走之際，廖金火意外深長地說：「現在只有寄望村長伯能夠明察秋毫了。」

明察秋毫，就是這四個字，緊緊地在我的腦海翻滾。我更加不安了，想到了我的職業，我的前途，我的一生，……。

(六)

翌日，天剛亮，就有人來叫門，「高老師，你起床了嗎？」整整一個晚上，我都沒有闔眼。我的兩眼又酸又痛，跑去開門，「是誰？」

「高老師，是我們。」

我嚇了一跳，呀！原來是校長和村長雙雙駕到。

「有什麼事！」我訥訥地問。

「老師，我是來向你道謝的，你救了我孩子的一條命。」村長緊緊地握著我的手。

「高老師，昨天三更半夜，村長跑到我家裏，把情形都告訴了我。」校長笑著說：「你做得很好。」

「沒……什麼。」我說。

「還說沒什麼？高老師，你是我的大恩人，改天我要請你喝酒。」村長說。

「應該請！應該請！」校長附和他。

村長的話，倒使我想起了一件事，我告訴他：「如果你看得起我，就請你去叫那些學生來上課。」

「哦！沒問題。」他轉頭離去，「我保證學生的出席率會很高。」

校長向我豎起一根大姆指，說：「高老師，學校以你為榮，你已經播下教育愛的種子了。」

「校長，我……。」

「不要客套了，高老師，等一下分班教室見面。我先走了。」校長說完，也轉身踏步而去。

「校長，你去那裏？」我問道。

「高老師，我也要去叫那些學生來上課呀！」校長大聲地說。
太陽漸漸升上山頭了，鳥雀在山林啁啾啁啾地唱歌，迎接嶄新的一天，……。

(完)

最後一滴血

短篇小說第二名 柴毓珩



柴毓珩 筆名：丁珩
民國17年7月24日生
浙江鄞縣
現職 /
家庭主婦

時間已經是午夜一時。直立在圖桌邊的高腳圖燈正灑下圓暈的光。光圈下的腦袋投影在桌面的左下角，變成黑黑黢黢的不成型一大堆。這不妨礙恆昌的視線。戴著近視眼鏡的他正在聚精會神地拉著他的計算尺，一會兒又俯下身寫些什麼。他已經持續工作了五、六個鐘點。

窗外有寒氣襲來，還伴有瑟瑟的樹葉響動之聲。恆昌拉了拉他的工作服領子，繼續在圖面上記下各種數字。其實也不是數字，只是各種各樣的小記號。他時而站起，時而坐。高高的圖桌面呈現著大約三十度的傾斜，爲了便於製圖人的操作，這是一種標準的設計。低的一端才是繪圖人應站的位置。其實應該說是坐位才對。因爲圖板底下就是普通的書桌，左右兩方各有一格格的抽屜。不過「坐字」有些名不其實。製圖的人，天曉得他有多久可以坐著！「繞樹三面，無枝可棲」是個貼切的說法，並非無枝可棲，只是工作上需要的常是繞著桌面打轉，無法停下來。甚至寧可把椅子踢開了以免妨礙行動。畫紙大抵是死死釘在桌面了，細部線條全靠人時時刻刻變更位置，點點滴滴地添加上去的。站功，本就是學建築的人首先要練的功夫。

「恆昌，你還不睡？」一個細柔的聲音傳來。有貞穿著睡袍，出現在書房門口。說是書房，其實早已變成了工作室，除了靠壁的幾架書以外，圖桌就佔了正中的位置。四週呢，零零落落放著的全是工具或儀表。大件的是各種立燈，各種製作模型的建材。小件的是各種工具及器具，包括丁字尺、彈簧尺、三角尺、刀鋸，各種色調的噴漆罐……：就像是木工又像是油漆工的工作室。有貞已經慢慢跨進來，她需要留神脚下才不至拌交。她走到桌邊，靠近燈光，打量著恆昌的臉色。恆昌抬起眼，看見有貞睡眠惺忪的臉龐，一種歉然感油然而生。

「快了，快結束這個段落了。你先去睡，別管我。」恆昌說。

「我已經睡了一覺了。老是作夢。總是不放心你這樣日以繼夜的猛幹。」有貞說：「醫生說過你得多多休息，不可過度工作，尤其不可熬夜，否則貧血越來越嚴重。」

「這一陣子我很好，沒什麼可擔憂的。」恆昌強忍著疲倦，挺挺胸，做出一副精神奕奕的姿態：「你看，我不是很來勁嗎？」

「你的氣色壞得很，我看得出來。」有貞不服：「貧血嘛，就是紅血球數目不夠。一方面要

靠營養補充，一方面要靠休息節省體力。光憑吃藥打針是没有用的。如果你還要天天熬夜，不但不是在休養，簡直是變本加厲的損耗……。」

「我知道。可是我不得不加緊這份工作。你曉得，那是中正紀念堂的設計圖。我負責的只是正廳部份的設計。兩個月以內必須完成繳出。然後讓整個設計小組滙合研究。」

「我聽說過了。」有貞答：「滙合研究後完成整體設計，再把完整的設計圖配合做成實體的模型，送給徵求單位選擇，是不是？我都會背了。」

「會背也不夠。那是有很多家同業都要參加的競爭，所以叫做『競圖』，我們不一定能中的。可是一定要做得自認完美才行，而且必須趕。六個月內要完成這全部工作。當然我只是其中一員。可是我必得對老闆負總責。」

「我也知道。可是你何必接這麼大塊文章的個案？弄些小設計做做就好了。」有貞怨尤地：「你明知自己身體不好。工作重要呢還是性命重要？」

有貞泫然欲涕。恆昌不忍，放下手上的直線筆，讓有貞坐在桌前，拍著她的肩，溫和地說：「沒那麼嚴重，沒那麼嚴重啦，有貞，你放鬆些。貧血是小毛病，誰都有過。多吃些維他命C、鐵質，就會慢慢的好啦。你趕快回房去睡，我馬上就歇手。最多再半個鐘頭，我答應你。」

有貞無奈，站起身來，看了設計圖一眼。橫橫豎豎的很多線條，很多格子，很多陰影與很多記號。實在看不出有什麼重要。但是放在恆昌的眼裏，卻是超越了妻子、孩子及其自身健康的大課題。以前有很多人勸自己不要嫁給醫生，不要嫁給船員，那種都是「聚少離多」的行業。但沒有人勸自己不要嫁給建築師。相反地，還有許多人舉雙手贊成。認為台灣正在經濟起飛，建築是最當紅的行業，不但地位清高，收入也是高水準沒問題。

如今呢？有貞緩緩地步出書房，回到臥室。重新躺回枕上。于恆昌人是不錯。他學識淵博，性情隨和，對於工作充滿熱忱。婚後五、六年來，除了常常為他的熬夜工作而爭執，其他方面倒也算美滿。兒子小昌已經四足歲了。聰明活潑。已經上了幼稚園。有貞本來對現狀是很滿足的。直到醫生告訴她恆昌的病況，她才首次覺得心頭有了陰影。

「于太太，你先生雖說是貧血症。但是我發覺有一些怪現象，不得不請你注意。通常害貧血症的人，只要補充了營養，兩週或三週以內，紅血球一定會顯著的增加，直到正常人的數目為止。于先生卻不是那樣。他從初診到現在，兩個月來沒有好轉的跡象。相反地，白血球的數目也在減少。好像他的體內只在消耗血液，卻不會增殖。」

「爲何有這種情形呢？」有貞問到過。

「好像是他體內的造血機能有了障礙。這也許牽涉到別的病症。」

醫生的話雖然說得婉轉，有貞也沒有很豐富的病理常識，但她直覺恆昌的病不是很單純。頭昏、耳鳴、眼花，的確是很普通的貧血症候，沒錯。但恆昌在適當治療後，仍不時有這種現象發生，而醫生也發覺他的血液不對，這就不得不令人擔心。

「總是因為他工作得太辛苦了。」這常常是有貞的最後結論。當她這一次又得到這個結論時，她忽然下了個決定：如果恆昌再這樣執著工作下去，她就要去見他的老闆，陳明厲害，讓老闆卸除他這份責任，專事休養。

二、

開了春，恆昌的情形好像好了些。他個人部份的工作已經告了段落。現在正在從事滙合整個設計小組的成果結合作業。

他開始晚下班。在公司裏集體趕工。中飯沒回家吃，晚飯也沒回。有時連晚上也不回家。只打個電話給有貞，告訴他，加班太晚，爲了怕驚醒她與孩子，他就宿在公司樓上。白天有時會回家看她，談些拉雜事，匆匆又回公司了。有貞忽然覺得，與其那樣，還不如讓他在家里熬夜。至少自己還可以看得到他，聽得到他，還可以強制他服藥及看醫生。

「不行，家裏的工具不夠，現在需要動用的儀器太多了。」

「你可以從公司裏帶些應用的回來。」

「也不行，我們需要隨時互相研討，互相配合改正，不是單獨作業所能應付的。」

有貞也相信有這個必要。她已經去看過恆昌的老闆。老闆也就是恆昌的學長周長武。他告訴有貞：恆昌是個優秀建築師，而這個課題也就是他們整個事務所成敗關鍵，也是恆昌個人成名的機會。如果放棄了，下次就不一定再有了。

「你聽過一句外國諺語嗎？」老闆說：「當機會來敲你的大門，如果你不開門，它就這去了不再回來。」

「可是，恆昌有病……你是知道的。」

「我會負責注意他的病。他的病就是我的病。我一定會讓他治好。因爲我們不能沒有恆昌。」

「可是，如果就誤了，如果太積勞，它會……」有貞還想做進一步的努力。

「我擔保不讓他就誤。嫂子，你放心，一切包在我身上。」

話說到如此程度，好像再也潑不下水去。有貞一直沒能暢所欲言，總是被老闆先搶去話尾。於是再橫橫心：

「你怎麼保證法？如果恆昌有一天在工作中倒下來，已經是病入膏肓，試問你如何處置？我寧願他一生平平凡凡，不願他成了名卻失去健康或甚至失去生命！」

老闊瞪大了眼。沒有想到有貞把事情看得如此嚴重。半響，同意先讓有貞陪恆昌去醫生處做個徹底的檢查。

檢查的結果，仍然是十分不確定的說法；造血機能的確有問題，懷疑是脊髓內有病毒侵害，暫時可以用一種針藥治療，如果病象能受到控制，則有望在五、六年內不會有什麼大變。

「我說嘛，本來就不會有什麼大事的。」恆昌這一回有了憑依：「五、六年，我在三個月內就會結束這個課題了。值得從現在就放棄工作嗎？」

「我們萬事總得小心，不能讓身體中有威脅存在。何況大夫的說法很不確定。」有貞說。

「不確定，那就表示沒什麼。我學建築的目的就是爲了服務社會。我不在乎成名或是得利。倘若我輕易就放棄責任，那不但違背自己的初意，也對不起國家社會對我的培植與付託。」

有貞沒話可以辯駁。可不是，在那種大前提下，恆昌是正大光明的。而自己卻顯得自私小氣。中正紀念堂是個國家性的建築，它將來在國人心目中是個永恆的精神寄託。讓恆昌付出他的一份能力在這殿堂上，應該也是他的光榮。

「好吧，你去。」有貞只得投降，「答應我，常常做血液檢查。」

恆昌堂堂皇皇地又投入了工作。他負責的部份迅速地告了結束。

紀念堂的模式也漸漸成形。爲了爭取入選，老闊周長武決定不惜工本。牆柱、鐵欄、屋頂等，統統用具體而微的計劃中建材以求其逼真。透明如窗子等部份用發色壓克力。樓梯的部份用細沙白水泥外加銅條，甚至按裝了具體而微的一切電力設備。凡此種種，都得用精細的切割，特殊的方法才能製作。與真正的大廈比起來，功夫反而超過幾倍。至於建物外圍的花草樹木、汽車、行人等，卻有現成的樣品可以從製圖材料行買到，尤其人形的模型叫作『槓』的，是一種有趣的小東西，它可以打在圖上，有各種大小及形狀。建物外圍一裝上了『槓』，就顯得栩栩如生，不像是未成形的空中樓閣了。

模型的製作另由別人負責。本可沒有恆昌的事。但恆昌就像一位待產的產婦，成天看著，幫著，出著主意。急於要看自己的平面設計變成立體具像的實體。他最近已回家住宿，與有貞見面時總是談著模型的進度，就好像是他自己的房屋一般。

「如今你可以好好休息一番了吧？以後該不會有你的事。」有貞說。

「怎麼沒有？又一個設計接下來了，是東部的一個青年活動中心。救國團委託的。這一個由

我負全責。」

「你怎麼搞的？」有貞氣起來。這又是大出自己的意外：「說好了完成紀念堂後就可以好好休養一番，爲什麼又接下別的呢？」

「建築事務所怎能不接客戶？我怎能不應承公司派給我的工作？」恆昌振振有詞。

「我去找周長武理論！」有貞激動了：「他答應過我，完成紀念堂的工作就讓你好好休息就醫的。如今又食言，把朋友的生命當兒戲。」

「別，別，」恆昌趕快攔住：「這是我自己願意做的。老闆沒有勉強我。他說過給我時間看病。」

「那麼就乖乖地看病去。明天就去。我先幫你掛號。」有貞說得斬釘截鐵。

恆昌不敢再有異議。這幾月來，精力的確十分不濟。自己常偷偷地買些提神藥來服食。對老闆，對有貞都沒有提。有一晚，還曾經有短短的昏迷，靠自己的定力控制，才慢慢回過神來。次日，還是一聲不吭地投入工作。但是，手指末梢常常有些麻木的感覺，偶然地不聽使喚。但迅即消失了。恆昌曾閑閑地與同事們談起過。有人以爲那是更年期的自然現象，不久就會好。但恆昌才三十五歲，年輕得很，怎能扯得上更年期？

所以，恆昌也在期待著一次徹底的檢驗。

醫師吳大夫是血液科主任，而且也是這一行的權威。他對恆昌夫婦已不陌生。他按部就班地問了恆昌現狀，打量他的臉色，量了他的血壓，最後表示，這次要抽三十CC以上的血液，來分做各種不同的檢驗。

「什麼時候可以知道結果？」恆昌問

「時間也許會久一些。除了普通檢驗，也許做細菌培養。」

「我還得來一趟？」

「你暫時不來也可以。檢驗結果我可以告訴你太太。」他轉向有貞：「于太太你下星期五先給我個電話。如果有結果了，我會叫你來。如果結果尚未出來，我會告訴你什麼時候準可以。」

吳大夫隨手摸出一張名片，交給有貞：「打這個號碼。我一三五都在院裏。」

「我現在可以照常工作嗎？」恆昌問。

吳大夫深思地打量他，緩慢地說：

「如果你要這麼做，就隨你便。等我告訴你必須停止工作的話，希望你一定要合作。」

恆昌遲疑著尚未作答，有貞搶著說：

「那當然。我也一定會強制他服從的。」

恆昌看看有貞，默然。

回到家裏，四歲多的孩子小昌已經放學，由一位臨時保姆陪伴著。那是有貞事先安排的。

「你進去躺躺吧？」有貞對恆昌說：「偷得浮生半日閑，幾時你有過這等福氣？」

「我是沒有這等福氣。」恆昌承認：「我甚至從未帶著小昌出去玩玩。」

「是嘛？這樣罷！你也別躺了，我們就帶著孩子出去逛逛公園或是兒童樂園。」

小昌一聽說逛逛，馬上跑了過來。

「爸爸，媽媽，小昌要玩兒童樂園。玩跳跳馬，坐飛飛車。」平日安靜的孩子忽然間手舞足蹈；「我的小朋友們都去玩過了，就是小昌沒去過。我下次也可以告訴小朋友與老師，說小昌也去過兒童樂園。」

恆昌一時愕然。他本來想發脾氣，因為他既不曾想過要躺下休息，也不曾想過會去兒童樂園。一心想著的只是仍回公司上班。這回不過是伴陪有貞回家而已。有貞一提議叫他躺下，他已經打算抗議了。第二個建議，更是完全出乎意料，一個「不」字正在衝口欲出。但是，當他一看孩子的興奮，聽他小嘴內吐出的名詞代名詞並用的渴望，就再也沒有勇氣拒絕。愕了一會，終於輕快地說：

「好。爸爸今天帶小昌和媽媽出去玩。晚上就在外頭吃晚飯。怎麼樣？」

「好極了，爸爸萬歲！」小昌拍著小手，跑近來，摟住恆昌的大腿。恆昌雙手將小昌凌空舉起，來回折騰著。父子倆的笑聲，連連串串地接續不斷。

有貞斜睨著恆昌的動作，簡直有些意外。不過，還是很平靜的打發了保姆。替孩子洗洗臉，換換衣服，與恆昌一起出了家門。

天空是蔚藍，陽光是和煦的。有貞一手挽住恆昌，一手牽著小昌，一時忘光了幾個月來的心頭陰影。恆昌心裏還在掛念著模型的事，青年活動中心的事。但是看著妻兒高興的樣子，才知道自己平常是多麼忽略了他們。他決心以後要調整自己的生活態度，調整工作時間。除了顧全自己的責任與興趣，也要顧全有貞小昌的精神需要。

「小昌，你在幼稚園裏學了些什麼歌兒呀？」恆昌問小昌：「唱給爸爸媽媽聽聽，好嗎？」

「哦，好。老師有教我們唱『哥哥爸爸真偉大』，我都會了。」

「你唱唱看。」有貞說：「一、二、三、唱！」

小昌拉開喉嚨唱起來：

「哥哥爸爸真偉大，名譽照我家，

爲國去打仗，當兵笑哈哈，
走吧，走吧，哥哥，爸爸，
家事不用你牽掛，

只要我長大！
只要我長大！

稚嫩的嗓音加上口齒不清的咬字，有時還有一、二處打頓。但那份可掬的稚笑以及赤子的童真，使恆昌與有貞都各自立下了往後的心願。

三、

「我必須要告訴你，于太太，但你要堅強些。」吳大夫的表情凝重，開場白就充滿了不吉的語氣。有貞的心劇跳了一下，但立刻鎮定自己。她鄭重地點了個頭，表示對大夫要求的承諾。

大夫也瞭然她的反應，冷靜地說下去：

「于先生的血液檢驗結果，可以斷定他體內造血機能已經失效，他的貧血症不會痊癒了。而病因來源應該是脊髓。普通人體內隨時都可以增殖血液，所以我們如果捐出二百五十CC或五百CC的鮮血一天半天就回來了。人體之所以能如此，就是仰賴脊髓的功能。它會分泌一種奇異的質液，就是這種分泌物促進血液的增殖作用。而于先生，他的內部卻失去了這種分泌物，我推斷是脊髓遭到了破壞。」

「脊髓遭到了破壞？」有貞不解：「什麼東西破壞它？」

「我應該說是某種病毒，病毒破壞了脊髓功能。」

「那一種病毒？」有貞再問。

「我希望說得好聽一些，但還是讓你瞭解清楚比較好。我恐怕那就是惡性細胞——也就是癌細胞。」

「什麼？癌細胞？」有貞瞠然而驚：「真的有這麼嚴重？」

「我還不敢十分斷定。只是先讓你有個認識。」

「我希望你宣佈真相。大夫。」有貞武裝了自己，準備接受迎頭痛擊。

「坦白地說，這可能就是『骨癌』之一種。但我眼前確實不能斷定。要斷定，得做『脊椎穿刺』檢查，把脊髓抽出一些來正式檢驗，就像外在肌膚的『切片』一樣。但切片是一種很簡單的手續，『穿刺』卻是一種非常困難，也使病人萬分痛苦的做法。因爲脊椎內是麻醉藥無法到達的部位。而病毒潛在那一部份，也不是我們眼前所能透視出來。所以，非到萬不得已，我們不做穿

刺。」

「那怎麼辦？」有貞方寸大亂：「吳大夫，請你救救他。」

「別衝動，于太太。」吳大夫有一種職業性的沉着，彷彿早就料到了有貞的反應：「我先告訴你要堅強。堅強才能使你冷靜思考。于先生的體內不能增殖血液，這是一個鐵的事實了。我們退而求其次，用外力來補充他的血液。這就是我的辦法。有一種美國製的針藥叫做『必先優』的，就可以達到這個目的，它一方面可以抑制病毒的活動，一方面幫助血液增殖。」

「是人工造血的意思嗎？」

「差不多。應該說是依仗藥物的化學作用。于先生就算是百分之百的骨癌，現在亦只是初期。只要他肯合作，在飲食起居上都保持好習慣，不勞累，不動氣，多吸收營養。那麼，這針藥可以相當有效地把病毒固定在一小點，不蔓延。我這裏就有同樣的一個病例。他已經注射了六年，現在的情況比他初來時還好上一些。」

有貞嚥了下口水。骨癌？六年？現在的情況比以前還好？穿刺？必先優？為什麼自己像一交跌進了雲霧裏，和這些從未聽過的名詞打起交道來？並且，非接受它們不可！

「你不必著急，于太太，」吳大夫仍舊慢條斯理；「我們現在先不要確定他症狀的名稱。只確定治療的方針。注射『必先優』是目前唯一的辦法。它不會打草驚蛇，沒有副作用。但針藥的代價比較昂貴，尤其在我們醫院。所以我建議你自己去購買針藥，比較划得來。因為這是長期需要的。」

「昂貴？每針多少錢？我不知我們是否負擔得起。」

「大概每針千元以上。在這裏就會開到兩千。向國外託購比較便宜。必要時劑量得增加一倍。每次兩針。」

「隔多久注射一次？」

「五個星期一次，也就是卅五天。情形好，一直可以維持常度。」

有貞略略計算一下，覺得不至於增加經濟上的問題。又想到另一點：

「那麼，要不要穿刺？」

「我想，非必要時還是不做。如果情況好，那就表示病毒已被有效控制，不必細究。果或情況不妙，那就表示確實是惡性細胞作祟，也就不必加以證明了。」

既然吳大夫是血液科權威，既然他已有過病例在先，當然是沒有什麼可以懷疑的了。但事情怎麼一忽兒就變得這個樣兒，叫人無法收拾。有貞一時沒法適應這種新情況，就好像一下子把一

家子的幸福變成了賭注，而且是孤注。你不能分成幾批，也不能保留些微，非得整個地押到賭桌上。是自己做了缺德的事嗎？爲什麼老天偏偏挑選了我們一家？孩子是無辜的。而恆昌，勤奮敬業，難道該受到天譴？有貞但覺鼻子一陣酸麻，撲簌簌地掉下來一大串熱淚。

「于太太，別傷心，別傷心，」一直保持著職業性冷靜的吳大夫懂得有貞的心情。他拍拍有貞的肩頭，安慰著：「事情並沒有定局。你要抱著樂觀的態度才好。記著：堅強，樂觀，盡你所能。我們來共同重建于先生的健康。」

有貞凝視著吳大夫。他的眼神裏閃閃著真誠的光。她覺得自己可以信賴他。與他合作。把命運交付到他的手裏。不僅是恆昌的，還是一家的。

「什麼時候開始注射？他又在忙著另一個工作了。」

「就明天吧。愈早愈好。」

「要住院嗎？」

「不要。注射完就可以回家，一切照常。你隨時把他的反應用電話告訴我。讓我可以掌握住他的實況。」

「要不要把病況告訴他自己？」

「可以告訴一部份，保留一部份。讓他有個概念：體內不能造血，就非要讓這種針劑幫他造血不可，在這個上面要他盡量配合。脊髓部份，不提也罷。」

「我到那裏去買針藥？」有貞又問。

「我這裏還有一些，下次再買。我會告訴你藥房或代理商的所在。」

有貞像挑著千斤重擔般離開了醫院。離開了吳大夫。他的話仍然響在心頭：「我們來共同重建于先生的健康！」真的能重建嗎？看來醫師是以後唯一自己共秘密的人，也是與自己分擔重擔的人。而恆昌，反而變成了局外人，不再能赤心相見的夥伴。

只要他能痊癒，那也不要緊。終有一天可以把這個秘密告訴他，慶幸他從惡症中回返健康。但是，有貞一直在反覆搜尋，吳大夫說過「痊癒」這個字眼嗎？好像沒有。再從頭到底搜尋一遍，還是沒有。他好像只說了「可以控制」，說有一個病患已經控制了六年，現在的情形比以前好。但是比以前好並不是「痊癒」。而那個人以後的展望呢？恆昌以後的展望呢？六年，針藥的代價又是多少？

「我下次一定要把這個問題問個清楚。」有貞告訴自己。

回到家還早得很。恆昌一定在公司裏大幹他的青年活動中心。要不要把這事告訴恆昌的老闆

老周？讓他也提高警覺，不要老是把重大的課題往恆昌身上攔。讓恆昌的工作輕鬆些。免得勞累。可是，也許會有些反效果：老闆把恆昌看成了沒有用的人，凡事不敢讓他作先鋒，也許會另請能幹的建築師來代替恆昌的職位，也許還會減少他的待遇。那麼，不但恆昌的醫藥費受了影響，他的精神也會受到打擊。一個熱愛工作的人，可以讓他投閑置散嗎？可以讓他眼看別人來頂替自己而無動於衷嗎？

「不，不，不能告訴他！」

有貞自己對自己下了決定。老闆也許會是一個朋友，也許只是一個老闆而已。當事情與他本身的利益有了衝突時，好朋友也不一定經得起考驗。

「有貞，你今天去過醫院？吳大夫怎麼說？」恆昌突然出現了。他比往日回得早，也許他在掛心檢驗的結果？

「是的，去過了。」有貞按捺著忐忑不定的情緒：「吳大夫說，你的病狀是脊髓功能障礙。所以體內不能造血，要靠外力幫助。以後要注射一種叫做『必先優』的針劑。每五個星期注射一次。它可以幫助造血以及控制病狀。」有貞特地說得詳細些。恆昌是有智識有頭腦的人。你說不出一個所以然，反而會引起他的懷疑。

「脊髓功能障礙？障礙到什麼程度呢？注射這種針藥，要注射多久才會好呢？」恆昌的問題果然是一針見血的。

「醫生沒說。他只說可以控制病況。」

「『控制』是一種很消極的說法，只是表明一種『不讓更壞』的意思，難道就不能更好？」他的頭腦多麼清楚！問題又多麼的切中要害！早知恆昌是不可以隨便被矇混的人。有貞很慶幸一開始就沒跟他撒謊。

「他說要看接受針藥注射後的反應。」有貞模稜的說：「最要緊的，要你充分配合他的囑咐。譬如多吸取營養啦，多休息啦，少勞累等等。你合作得好，就會有好的發展，相反地，你如果不好好合作結果就會不很理想囉。這道理他不說我們也該懂。」

「他沒說我得躺下來，不可以工作罷？」恆昌最關心的還是這個。

「那倒沒有。他說過可以維持一種正常人的工作，但不可過份。」有貞特別強調。恆昌這就沒有話說了。他甚至沒有問針藥的代價。

四、

冬天總算過完了。

小昌已經五歲，升上了幼稚園大班。有貞本來是個小學教師，爲了照顧孩子而辭職在家。這時候。領取一些鐘點費來貼補醫藥支出。她起初不曾讓恆昌知道，只常常藉著接送小昌的理由出入家門。恆昌也不十分注意。他已經去醫師處注射過兩次，每次還附帶領回一些口服藥片粉之類。初步的反應相當不錯。他食慾旺盛，體重也增加。有時候臉上還出現一種煥發的光彩。頭昏眼花的現象也暫時匿跡。

恆昌問過吳大夫一些問題。吳大夫盡量回答得令他滿意，但千叮萬囑的仍然是工作不可過度。」「我是可以聽你的吩咐，」恆昌說：「可是我的職務上有時有趕工的需要。往往因爲客戶的急需，我們必需日以繼夜。有時候限期比原訂約期提早很多。我們没法抗議，只能照辦。人家是業主，我們是代工嘛。」

「就是不可以那樣！」吳大夫斬釘截鐵地說：「你告訴你的當局，你的工作不能逾時逾限，否則只好退出那個——你們叫『課題』是不是？爲了你的身體，我想別人應該成全。」

恆昌沈默了。醫師認爲他只好默認。恆昌自己卻不以為然。他只是不便與醫師爭辯。老闆會因他那種說不出病名的象徵性疾病而免了自己的役嗎？就算他肯，自己也不願意退居閑差。人生就是一種不斷的挑戰。從挑戰中得到一種獻身的滿足。點點滴滴的滿足滙合成人生的成就感。也遂了服務社會服務人羣的宏願。那才叫「貢獻」！不挑戰，不向上，平平淡淡，得過且過，即使活到了百歲長壽，人生又有什麼意義？

不過，這話可不能對醫師說。人家是爲你的健康著想的啊。恆昌再深入地思考，忽然悟出了一條道理，不禁啞然失笑。醫師，也是一份很有意義的工作。他們濟世活人，造福社會，一樣是一種貢獻很大的事業。他們的工作也富於挑戰性。如果他治癒了一個疑難的病例，創造了一個奇蹟，對他們來說，不也是一種滿足感，成就感嗎？如今，他正在盡他的職責。我也在盡我的職責。而我們雙方的職責竟是互相衝突的！

於是，恆昌得出一個結論：人人爲我，我爲人人，大家的出發點都是對的，好的。而不守著各自的崗位，繼續走向這充滿挑戰的人生路？你求你的心之所安，我求我的心之所安，我們可以並行不悖！

有貞不知道他的心理過程。只以爲他至少已接受醫師的勸告。沒有人不愛惜自己的生命，即使像恆昌這樣的頑固份子，總也不至於給自己的性命開玩笑。

恆昌也確實比以前注意了些。爲了不敢再廢寢忘餐，他在工作時間內也時時抬手看看腕表。

一到了該回家的時候，就只得偃旗息鼓。臨走還會不甘心地望望自己的工作攤子，嘆口氣，默默地想：

「唉，不知何時可以恢復我工作的自由。」

有貞也在多方的配合。她除了爲他準備豐富的食品，還注意他身上的冷暖，睡眠的好壞。又常用眼角去留神他的氣色、行動，以及各種細小的反應，作爲向吳大夫報告現狀的依據。吳大夫有時滿意，有時不滿，有時平平。直到有一天，他又告訴有貞，叫恆昌再去驗血。

「上個星期不是才驗過嗎？」

「就是因爲這一次的結果有些不合想像，所以要重驗。」

「哦，好的，我告訴他。」有貞漫應著，心裏卻緊縮了一下，現在是不論風吹草動，有貞都緊張。

距離第一次的注射，已將近八個月了。這期間，注射了七次針藥，複驗了三次血。前兩次，吳大夫均認爲切合他的想像。而這一次，怎麼會出紕漏？

恆昌知道了這麼回事，卻輕輕鬆鬆地說：

「再抽一次血就再抽一次吧，何必這麼愁眉苦臉的？倒是跑醫院要費去我整整半天的時間。」

「我陪你去。」

「何必？兩個人去就損失了兩個半天。」

當然，恆昌已經知道了有貞代課的事。但也沒有任何反對之意。他覺得有貞待在家裏也太無聊。孩子已上學，又沒有第二個，多出閑暇來，反而使她疑神疑鬼，無中生有。

有貞也另有想法。反正她總得跟吳大夫聯繫，一切結果總歸是自己先知道。恆昌反而是個後知後覺者。

結局卻出乎有貞意料。吳大夫叫有貞獨自去面談。

「于太太，我不得不與你商量。」二見面，吳大夫就開門見山。

「怎麼？有什麼重大變化嗎？」

「正是。」吳大夫找出一堆紙來，那是各種檢驗的報告。

「這些檢驗報告指明：上週的結果並沒有弄錯。于先生的脊椎骨病毒已經明顯地擴增。也就是說，蔓延起來了。他最近有什麼逾份的行動？又熬夜？」

「好像沒有。他早已答應過我，決不熬夜。」

「那麼，病象怎會急劇惡化？」

「我想不出道理。他這陣子的生活應該算是很正常的。」
輪到吳大夫來傷腦筋。他皺眉思索了一番，斷然地說：

「下一次讓他注射雙倍。買兩針。」

「兩針？」有貞撲地一跳。

「是的。也許控制力不夠強。多試試。」

有貞脫力地站起來。這一次，她覺得自己在頭暈眼花了。

五、

「于恆昌，你爲什麼學建築？」系主任的個別談話，是每年新生入學的第一關。

「我是第一志願。」

「我知道你是第一志願考進來的。」系主任說：「我問你志願的內容。」

「我要當個好建築師。我要精通一切有關的技術。然後，建設國家，造福社會。」

「這樣很籠統。幾乎每個人都是這樣的說法。有更深入的表達方法嗎？」

「我，我想……我想……那是一種……獻身的欲望……一種……渴切的將人類社會提昇的門

徑。」恆昌努力地搜尋貼切的字眼，最後忽然找到了。

「你如何提昇人類社會？」

「把我學得的技術當作手段……試著把自己當作基石……讓人類社會踩著我而昇高一階。當

然……我希望肯這樣作的不止我一個……，才能使我的想法起作用……。」

恆昌把臉漲得通紅，結結巴巴地說完了話。系主任贊許的點點頭。

「希望你將來能貫徹這個抱負。」

恆昌就這樣成了某大建築系的學生。

多麼苦！一開始就是紛至沓來的作業。光是學畫簡單圖形，就費了好多勁。從線條開始，直線、曲線、弧線、拋物線、折線……然後畫襯影，投影、陰影……陰影的角度、形狀與濃淡就夠是一門大學問。而那只是筆法中之最基本的。然後，用鐵絲紮成各種各樣的立體幾何圖形，三角的、橢圓的、扇狀的、梯狀的、放射狀的……於是，用各種材料做各種象徵的或實質的器物形、保麗龍的、木頭的、硬紙的、黏土的、玻璃的……不管是在什麼階段，繪圖總是在按序漸進，一刻也疏忽不得的。課題一次比一次難，工具一次比一次繁複，材料也一次比一次昂貴。每月一次的詳圖，由任課教授及系主任主持，聘請外校的師資以及校外的專家來做評審委員，一幀精心設計的圖樣，往往被評得體無完膚。然後是限期修改。如果仍未通過評閱，再修改……。系館裏

夜夜燈火輝煌，累極了的同學們一倒在圖桌上就打起呼來。有的就地倒著，不管它是地板還是磨石地。女同學們不敢這樣隨便，深更半夜裏互相結伴點燈回宿舍，因為必須要經過那隨時會踩到蛇的校園小徑。白天，多數人沒功夫上學校餐廳，捧一筒餅干啃著過日子的人多的是……。

「恆昌，恆昌，你醒醒！」有貞輕呼著。

唉，躺在這硬板圖桌上有多麼不舒服，常常不小心壓皺了自己心血結成的作品。學費一年比一年上升，是因為課業材料一期比一期多。幸虧學校有工讀制，恆昌常常靠打些小工——做小老師、刻鋼板、打掃校園等來博取一些零用錢，因此時間更不夠用。幾年下來，穿著皺皺的租來的學士袍，頂著方磚的帽子。當校長用手指把帽穗從你右額挑向左額，誰也數不清有多少滴淚與汗水的混合物灑向過去了的歲月……。

「恆昌，恆昌，你醒醒呀！」仍然是有貞的聲音。

「有貞嗎？」恆昌出了聲：「我好難過。我好口渴。我躺在什麼地方？我想吃福利社的紅豆冰棒……。」

「不可以，你在發高燒。」有貞說：「你一直說著廢語，叫都叫不醒。」

「哦，怪不得。我一直夢到學生時代……那許多又苦又甜的日子。」恆昌氣喘著。

「不要說得太多。大夫剛給你打退燒針，我們現在醫院病房。」

「醫院……我什麼時候……住進來的？」

「快別問。你在公司裏昏倒了。老闆把你送來，通知我的。」

「啊？啊？」恆昌吃力地閉上眼睛。繼續回味剛才的夢境。離開學校才不過是眼前的事，服了一年兵役，就出國深造了。並不是恆昌環境好，是系主任因為恆昌成績優秀，出錢出力地幫他申請到了美國麻省理工的獎學金，恆昌才更快地拿了個碩士。

「恆昌，你很累嗎？」有貞的手摸在恆昌額上：「熱度好像退了。喝些水吧？哦？」

有貞用曲管讓恆昌喝了水。他又閉上眼。歲月過得真快，轉眼十來年了。這十年中，回國、立業、成家、育兒，好像是完成了人生的上半個階段。以下呢？就這樣病下去？靠藥物造血來延續生命？我不是立志要做提昇人類社會的奠基石嗎？

「于太太，吳大夫請你去。」一位護士小姐進來喚有貞。

有貞無言地跟了出去。

「于先生情況不好。」吳大夫站在桌前，劈頭就說。

「怎麼不好法？」有貞也已經做出最壞的心理準備。

「入院時做的背部透視，已經出來了。」吳大夫隨手從桌上檢起兩大張X光片，把它搭在壁間的照明玻璃板上。片子立刻變成半透明的清晰可辨的圖樣。

「你看，這是左右兩肋，中間長條的就是脊椎骨，色黑而不透明，是放射線穿不透的部份。但那靠近頸骨的一小段顏色較淡，那就是病毒的部份。你看！」吳大夫拿著細細的金屬棍指點到另一張片子上：「這一張上，同樣的部位，色澤更淡。這證明這一部份確與其他部份有別。也就是說，特殊的部份就是已經腐蝕了的部份。這腐蝕了的部份也就是壞細胞佔據的部份。」

「也就是癌細胞的根據地？」

「是，我們的說法是『病灶』，倘若從這裏穿刺，就不折不扣抽得出病毒。但我覺得不需要了。」

「那麼這情況顯示了什麼？」

「病毒部位比我想像的擴大，也就是說在蔓延中。也許已經由脊髓直下。在這片上是看不出來的。」

「你不是說『必先優』可以控制它。」

「是的。並且我已把劑量增加了一倍。但現在表明它沒有發揮預期功效。」吳大夫也很惶惑：「他比我另外那個病例惡化得快，那個還是老樣子。」

「吳大夫，求你救他！」有貞忽然爆發出尖銳的哭音：「他只有三十六歲，他還有一大堆的計劃沒有完成。」

「但願我能夠！」吳大夫也很誠懇：「于太太，你先不必慌張，讓這場病狀過去。我們再來試試別的方式。記住，不要讓他感冒，發燒正是使癌細胞活躍的溫床。」

有貞惴惴地回到病房。恆昌已經正式醒來，睜著眼望天花板。

「你剛才去那兒？」他問。

「吳大夫診室。」

「他怎麼說？」

「他說你是重感冒。燒退了就會好。以後儘量不要讓它感冒。」

「還有呢？」

「沒有了。」

「小昌呢？」

「在家。」

「誰看著他？」

「保姆。」

「有貞，你——老——實——告——訴——我，我的病究竟怎麼樣？」恆昌一字一頓地強調，他決心要弄清目前的狀況。

「你也老實告訴我，你發病前做了什麼？」有貞也鄭重地反質。

「我趕完了青年活動中心的設計。因為又要接新工作了。」

「不准你接新工作。醫生說你的血液又得重新調製了。」有貞儘量說得輕鬆。但內心卻像在淌出鮮血。老天，他把三四個月的工作量在兩個月內趕完了！他竟一些也不知道，每一條線，每一吋圖，都在吸吮他體內的每一滴血！

五、

中正紀念堂的設計圖競圖結果發表了。恆昌的公司雖然沒有入選，卻被徵調重要人員參加統一施工策劃工作。老闆當然舉薦了恆昌。這也就是恆昌所說的新工作。

有貞得知了這個事實，毫不猶豫地向老闆吐露了實情，請他另選別的人才代替恆昌。

「唉，真會這樣！」老闆痛切地忍受著這個震撼：「如果我不把原因告訴他，他會痛恨我一輩子！」

「讓他痛恨，求你，」有貞蠻橫地要求：「痛恨的代價是延長一個好友的生命，你應該會覺得值得。」

「可是我也不能沒有他，他是我公司裏最優秀的工程師。除了他我還真沒有適當人選。」

「如果他死了，你的工程公司就不做下去了嗎？」有貞口不擇言：「你要先試著習慣沒有他的日子。我也要試試習慣以後沒有他的日子。但眼前我要盡一切力量搶救他還能保有的日子。」

這樣沉痛的決心！老闆日視著有貞，看著她堅毅忍痛的表情，不但原諒了他的無理，並且激起一陣義不容辭的熱忱。

「好的，我盡力。」他簡短地說：「請你保重自己。嫂子。醫療的費用我負全責！」

剛從重感冒中復原的恆昌，又開始對自己充滿信心。他的信心不是對於自身的健康，而是對即將開始的新工作。

「我要爭取策劃照明部份的設計。」他對老闆說：「策劃整個紀念堂的燈光配置。不論是前門還是正廳，務使它在夜晚放出絢麗光彩，但仍不失其莊嚴肅穆的氣氛。」

老闆靜靜地聆聽著恆昌的計劃。他知道恆昌對於照明設計向來有獨到的手法，也確有優異的

表現。

「……要使燈光的來源都隱藏起來。從建物的任何一個角度都看不見光源。整個外表，全部用折射光。這樣不但有朦朧美，而且氣氛高雅聖潔，就像觀音大士的頂上圓光。你看過觀音大士的造型吧？」

恆昌很興奮。老闆卻很冷靜。半晌，恆昌問：

「老周，你聽到我說的嗎？對我的新穎構想，你竟毫無反應？」

「不是我沒有反應。聽說你的身體需要休養，我已經另請老沈代替你接受徵調。」

「什麼？」恆昌像受到轟擊一樣地反彈起來：「老周，你不信任我？我一直以為你是最瞭解我的能力的。你卻趁我小病就改了初衷？」

「我是最瞭解你的，沒錯。」老闆說：「所以，我更得看重你的健康。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呀！」

「你在搪塞！」恆昌虎地站起來：「你明知工作對我何等重要，卻用這種婆婆媽媽的理由來敷衍我。」

「我不是敷衍，」老闆也站起來：「老子，不要動氣。要確信我是最重視你的才華的。你先養精蓄銳一陣子，我們要再接一個重要設計歸你負總責。」

「我不要下一個。我就要眼前的。好容易有這一次極富意義的服務。我決不願意退出！」

「可是，可是，」老闆沉吟著。正在不可開交，有貞突然出現在辦公室，他挽住恆昌的右臂，溫和地說：

「不要怪他，恆昌，是我請求他先放你一馬的。」她轉向老闆：「對不起，周先生，讓你為難。來，我們先回去，這事慢慢談。吳大夫等你去治療。走，我們走，再見。」有貞不由分說，先將恆昌架出了公司。老闆很感謝她來解圍。但仍舊為以後的應付感到技窮。

恆昌的病情有一個短時間的穩定。他幾次要回公司，幾次都讓有貞設詞留住了。直到有一天，有貞送小昌上學去，恆昌百無聊賴地在臥室徘徊。忽然看到有貞的枕頭下露出一角硬硬的書面。恆昌走過去，隨手抽出來。原來那是有貞的日記。

恆昌想翻越。猶豫了一下。終於又把日記放回去。偷看太太的日記？恆昌沒有這個習慣。即使心裏有疑問也不願意破戒。

有貞回來了。她先到書房。大概找不到恆昌，又來到臥房。一進門，看到恆昌佇立在床邊。然後，枕頭下的日記本，仍舊有一角露在外面。

有貞本能地跑到床邊，撲向床上，整個上身壓住了枕頭，像壞了大事般的慌忙。她雙手抱住枕頭，恆昌判斷得出她的真正意願是在保護她的日記。

恆昌本想告訴她，他沒有看她的日記。發覺有貞的反應太特別，才臨時轉了語氣！

「你爲什麼早不告訴我？」

「你是否看見了我的日記？有貞急問。恆昌先不答話。有貞這才是真正的失了顧忌。她趴起來，走向恆昌，雙臂攬住他的肩頭，滿面淚痕地說：

「恆昌，不要失望。吳大夫說，如果你放棄工作專事休養，至少還會有兩年的生命。到那時候，到那時候，也許就有新的藥物問世，還有得救的希望。」她繼續嗚咽著：「我們要等，我們要共同守候。能保住一分精力就保住一分。」

「兩年的生命？」恆昌喃喃地重複了一遍。他只聽清了這一句。

「是的。如果你仍舊拚命工作，那就說不定了，也許一年，也許幾個月……時間愈短愈沒機會等到新藥出來，或是抽換脊髓的技術。……」

「抽換脊髓？……誰抽換脊髓？」恆昌仍然在迷糊中發問。

「沒有人……還沒有人發明過。吳大夫說，將來也許可以做到……」有貞放開恆昌，凝視著他。忽然發現什麼不對，大聲地說：「你不曾看過我日記？」

「是的，我沒有看。」恆昌仍喃喃著：「我看到它，本來想翻動，後來又放回去。我覺得不應該。」忽然像回復了意識，尖銳地問：「我是被判了死刑的人，是嗎，有貞？我現在才開始知道！」

輪到有貞崩潰的時刻了。多少天來努力保持著的秘密，多少天來肩上無人可分的重擔，多少天來深深克制著的無望與悲哀，都在這一刻間排山倒海地傾瀉了出來。她在床上打滾、哭泣、尖叫，時而用拳頭槌打著床沿，時而雙手蒙臉自言自語。許久，忽然意識到恆昌並無絲毫反應。她放下雙掌。看到恆昌只是默坐在那裏，不言，不動，像個石像。

有貞恐慌起來。她翻身下床，擁住恆昌，溫柔地說：

「恆昌，原諒我，我一時控制不了自己，反而連累你。你本來可以不擔這個心的。我要讓你無憂無慮地過完這一陣。如今一切都白費了。我也對不起吳大夫。」

「吳大夫讓你瞞我？」

「是的。他說要與我共同努力來延長你的生命。」

「他不是說過可以控制五、六年？現在我懂了那是個什麼期限。不過現在距那時不到兩年。」

「就是因爲你一味埋頭苦幹！也許我做得不夠週到，不能夠說服你。」有貞白責。「現在還可以補救一部份。」

「一部份？」恆昌忽然哈哈大笑。

不知已經定了刑的死刑犯是個什麼樣的心情？恆昌只覺得可惜即已經過去了的兩年。生命對別人的意義怎麼樣他不知道。對自己的意義則是長期的向社會回饋的權利。他一天也不會改變過初入建築系時的志願：做人類社會進步途中的墊腳石。而現在，可用的時間不多了。該怎麼樣利用才是最大的課題。十足利用，一分一秒都不能浪擲！

「恆昌，你怎麼了？」有貞被恆昌笑得毛骨聳然。

「來，有貞，坐在這裏。」恆昌讓有貞坐在面對面：「你說，你願意我如何渡過那剩餘的日子？」

「我們廝守，緊緊廝守。」有貞拿起恆昌的手：「還有我們的小昌。讓他享受，吸收最大的父愛。讓他在以後的日子裏慢慢化用，慢慢咀嚼。」

「沒有形式上的廝守，我也一樣地永愛著你們。」恆昌說：「有貞，我要求你，讓我的餘年化在工作上，付出我最後一份能力。」

「你又來了。世界不是你一個人的，國家社會也不是你一個人的。而我卻只有一個丈夫。小昌只有一個爸爸。」

「但我也只屬於一個國家，一個社會。如果不是那樣，我當年也不會回國來了。」

「但我們更需要你。」

「但你們仍得在短期內失去我，不是嗎？」恆昌說：「如果我能獻出最後一份心血在工作上。譬如說：在日後將巍巍矗立在市中心的紀念堂留下一小點痕跡，縱然是象徵性的，那卻是我餘生的最大代價，也應該是你與孩子的最大安慰。」

「那紀念堂上並不會刻下你的名字。」

「是的。我只是一個譬喻。即使它只是一個兒童圖書館，也一樣值得我獻出最後心力。只要是公益。」

「爲何你從沒想過爲自己設計一個什麼？」

「那也許是我晚年會有的念頭，當我覺得我的貢獻已經足使自己無愧。但現在不會有了。你也没有聽見過，我曾爲別人設計過一種全屬私人性的建築吧？」

「是沒有。」

「所以，我請求你，有貞，讓我去完成那最後一件使命。老周本來是最希望我出馬的，可惜他被迫放棄我。」

「我如何向吳大夫交代？他一直那麼爲我們著想。」

「那沒關係。醫生看重的只是病例，不是病人本身。我如果讓他當作實驗，看骨癌患者在最不合合作情形下究竟能保持多久的生望，以後又是他的一番經驗，一份歷練。」

「……………」

「有貞，怎麼樣？只要你點頭，我就得救了。你總不希望我只能悲悲切切躺在床上靜等末日的到臨吧？那等於死刑犯還得接受有期徒刑一般。你忍心這樣做嗎？」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你不能不知道，你必須點頭。你操著我的生死大權。你不點頭我就等於早期死亡了。」

「你真的這麼想嗎？」

「千真萬確，這是我的最後心願。我不接受有期徒刑，決不！」

七、

恆昌回到他的崗位。他如願地負責照明設備的設計。

老闆常去工地看他。當他看到恆昌快樂地工作著，神情虔誠肅穆，會常常生出一種幻覺：看到他頭上有著觀音大士造像一般的頂上圓光。

吳大夫反過來擔任安慰有貞鼓舞有貞的工作。他說：「于先生志願獻出他最後一滴血，是人類的光榮。」

完

回家

短篇小說佳作 李赫



李赫

民國44年1月2日

台灣省嘉義縣

輔大圖書館系畢業

現職／

遠景出版公司編輯部

曾發表之作品／

短篇小說集：煙火

長篇小說：故鄉明月

車子進站了，服務人員將柵門打開，於是等著上車的長龍便緩緩地向前蠕動。他拍拍惠美的肩膀，惠美奇怪地回過頭來，問道：

「幹嘛！」

他停下前移的脚步，不耐煩地說：「算了，不要回去了！」

「怎麼了？」惠美也停下來，於是排在他們後面的人便越過他們，走出柵門，上車去了。

「真不想回家！」

「你真是——」惠美顯然生起氣來，轉過頭，兀自走出柵門，收票員向她要車票，她手向後面指著。她毫不猶疑地上了國光號汽車，連頭也沒回。

收票的服務人員看著他，他沒法子，只好提起行李，掏出車票，給服務人員撕了。

上了車，惠美已經坐在座位上了，他把行李放在行李架上，然後坐下來，惠美看著他，沒好

氣地說：

「你是怎麼搞的？」

他低著頭不說話。

「幾天前就在猶豫，好不容易下定了決心，現在又三心二意起來！」

「唉——」他嘆口氣。「妳不了解的啦！」

「這有什麼了解不了解的？」惠美說。「回家就是回家，再說，回去看看父母親也是天經地義的事，還有什麼了解不了解的？真是奇怪！」她看看窗外，又說：「而且，明天是清明節，我們結婚第一年，難道能不去掃墓嗎？你看車站滿滿的都是人，不是都要回去掃墓的？」

他沒有說話，把座位後傾，人斜斜地躺臥下來。

「一年回去不到幾次，好不容易回去，就這樣子不情願，毛病真多！」惠美仍在說著。

他閉上眼睛，只聽到惠美輕輕地哼了一聲，便不再說話了。在嘈雜的市聲中，他隱約聽到車門關上的聲音，然後車子緩緩地動了，出了車站，上了高架橋，沒多久的時間，便到了高速公路。車子平穩舒適，他閉著眼睡了一會，很快又醒了過來，轉頭看看惠美，她睡得頭都歪到一邊去了。

窗外是墨黑的夜，幾點燈火，冷清而遙遠，他看看手錶，已經九點多，最後一班客運車是坐不上了，爸媽他們應該睡了吧！

「今年掃墓定在農曆三月初四，也就是清明節那天！」那天一早，父親打電話上來，他和惠美都還沒起床，聽到電話鈴聲，他霍地跳下床來接，聲音沙啞，帶著濃濃的睡意，父親在線頭那邊問：「剛起床啊？」

他嗯了一聲。

「這麼會睡！」

他沒有作聲。

「那天可不可以回來？」

他想了想，說：「公司有事，走不開咧！」

「那天不是都放假嗎？」

「不是我們沒放假，事情太多了，做不完！」

「噢——」長長的一聲，就沒再說下去，二人便在電話裡僵著，想問問父親感冒怎麼樣了，卻問不出口，每一次通電話都是這樣。

「我看看好了，不過回去會很晚！」他終於說。

「隨便你好了！」父親說，便把電話掛了。

他放下話筒，氣便昇了上來，惠美坐在床上問他是誰打的電話，他沒有直接回答，直嚷著：

「什麼隨便你好了？每次都這樣子，我一有意見，他都說，隨便你好了！什麼話嘛！」

「到底什麼事？」

「要我們清明節回去啦！」

「那就回去啊！」惠美打著呵欠。「你說有事啊？」

「那有事？有事也不見得非在那天處理不可！」他没好氣地說：「我實在不太願意回去，爸那個樣子，每次看了心情就不痛快！」他躺回床上去，看看鬧鐘，還可睡一個小時，便把身子一放，溜進被窩裡。「要不是看媽怪可憐的，我才不願意回去呢！不是我在說，如果我把媽接到台北來，不出半年，爸就變成羅漢腳了，我們誰會回去？我弟弟妹妹和他都沒話說，大家有話都找媽說，這樣子家裡就没人回去了！反正回去也沒什麼意思！」

「那到底要不要回去？」

他翻了一下身，喃喃地說：「我也不知道！」

「回去吧！過年回去到現在了，家裡只剩下兩位老人家，好歹回去讓他們看看！」

「唉——」他嘆口氣，學父親那不太高興的聲調說：「隨便你好了，隨便你好了！」

惠美輕輕地笑起來，扳著他的肩膀說：「氣成這個樣子！」

「是呀！」他說。「好像我不回去他也不在乎嘛！」

「爸的意思可能是說，如果你真的忙，那就不要回來，他要你看情形決定，他只是用詞不當而已！」

他又學著，把聲調變得怪里怪氣的：「隨便你好了，隨便你好了！」

車子已經過了苗栗，他怔怔地看著窗外，想著父親為何會那樣很不悅似的說：「隨便你好了，隨便你好了！」本來對回家就並不怎麼熱衷，一聽父親這樣的口氣，回家的興趣更是低落了。要不是母親，他恐怕是一年也懶得回去一次了。

父親，畢竟是個粗暴而又無情的人呵！

惠美動了一下身子，睜開眼睛，看了一下窗外，再轉頭問他：「那裡了？」

「剛過苗栗！」他說。

「回去都三更半夜了！」惠美說：「會不會吵到爸媽他們？」

「不會的啦！……也沒辦法啦！」

惠美打了幾個呵欠，又睡了。

惠美是不瞭解他為何不喜歡回家的。她是個乖順的女人，父母親都溫和而開明，她自小被呵護著長大，每次跟著她回娘家，看到她跟岳父有說有笑的像個同班同學，他心裡就羨慕得很。為何父親不能和他們這樣子水乳交融呢？這到底是誰的錯？常常他和母親聊天聊得起勁，父親一進來，他就無法克制地閉上了嘴。為什麼會這樣？而父親也不會主動和他說話，父親怎麼又會如此？

他想著想著，便又在低沈而平穩的車聲中睡著了。

車子下了交流道，已經十一點多，他叫醒身旁的惠美，兩人把行李整理了一下，然後把椅背放直，終點站很快就到了。

下了車，叫客的計程車司機便圍了上來，看看時間已晚，客運車已經收班，便坐上一輛計程車。計程車司機不言不語地把車子開得飛快，一下子就出了市區。

郊外的田野，顯得夜更是深沈，路上沒有人跡車蹤，四週一片黑壓壓，偶而一兩聲狗吠，雖在極遠處，但卻十分清晰。

「爸媽他們會不會睡了？」惠美倚著他，仍打著呵欠。

「快十二點了！」他說：「他們不會這麼晚睡的！」

「你有没有打電話回來說晚上到？」

「沒有！」

「真是的！」惠美說。「那回去還得讓老人家起來給你開門！我說你啊！有時候就像小孩子一樣！」

他嘆口氣，沒有說話，把車窗搖下，讓清冷的山風吹進來，那從國光號班車上殘留下來的睡意便一掃而盡了。爲什麼會跟我說：「隨便你好了！」難道父親不在乎他回不去麼？還是在生他什麼氣？也沒什麼氣好生的吧！都結了婚的人，犯不著用這樣的口氣對待吧！什麼「隨便你好」了！」

「我看你今天晚上有病啊！」惠美說。「老是看著窗外發呆！」

「妳不知道啦！」他說。

惠美確實是不知道的，她那裡知道父親和他們的相處是怎樣的情形？

唉！也算是一段不堪回首的日子吧！

他叫司機彎進一條小道，進了村子，車聲和燈光，讓全村的狗都騷動了起來，此起彼伏地狂吠著，有的還追了上來，燈光照著牠們的眼睛，反射出綠色的晶芒，惠美抓著他的手臂，他笑著說：

「怕什麼？」

車子在門口停下，他看見房裡燈還亮著，他們還沒下車，大門咿呀地開了，母親走了出來。付了錢，司機把車調頭，走了。這時父親也在門口出現，他抬起手腕，看看錶。

「爸！媽！」惠美愉悅地叫著。

父親站在門口抽著煙，母親走了過來。

「以爲你們不回來！」

「媽，把你們吵醒了！」惠美說。

「還沒睡！」母親說。「肚子餓不餓？要不要吃點東西？廚房裡還有麻油鷄！」

「不餓！」他說：「我們上車前就吃了！」

「你不是最愛吃麻油鷄？」母親說：「以爲你們趕得回來吃晚飯，所以就煮了！」

他把行李拎進客廳裡去，先他們回來，已經睡了的弟妹也起來了，兩個人哇哇叫著：「以爲

你們不回來了呢！」

父親坐下來，一句話都沒說，看他一直没咳，心想，感冒應該是好了！

「明天幾點出發？」他問父親。「去掃墓？」

父親把含在口中的煙拿下來，也沒看他，冷漠地說：「八點就出發！」

「今天弄那些要拜的東西，忙了一天，累得要死！」母親坐在一旁說，還頻頻用手指揩弄著眼角的眼屎。「一共有三座墳要掃，每座墳一樣，共有三樣，又是雞，又是紅龜，又是蛋、酒，唉——每次碰到拜拜啦，就累得要死！」

「你們怎麼買得到票！」弟弟問道。

他正想回答，父親卻跟母親不知說了什麼，母親站起來，問他：

「要不要？我去把麻油鷄熱一熱！」

「不用了，媽！」惠美說。

母親又坐下來。「唉，本來九點就要睡了，看你們還沒回來，就再等看看！等到最後一班車過去了，你們還沒回來，只好上床去躺著，也睡不著，一直注意看看有沒有計程車進來！」

母親說著，直打呵欠，他看看她，覺得她似乎又老了很多，尤其剛從床上起來，那一頭凌亂的頭髮，更讓她看起來疲倦而蒼老，每次看到母親那飽受三十餘年生活煎熬的佈滿風霜的臉和疲弱的身子，他就不由得心疼，回家，可以說，全是爲了母親。從來，他沒有想過回家來看看父親的。

父親站起來，什麼話也沒說，逕自進房裡去睡了。心裡的不快，突然滋生出來。怎麼連問問最近生活過得怎麼樣也沒有？難道是那裡惹了他？

「媽，去睡吧！」他說。

「怎麼了？」惠美問他。

「沒有啊！」他說。「妳先去洗澡，我們也快去睡吧！」

洗過澡，回到那只住過二次的新房，已經一點多了，惠美一邊折著換下來的衣服，一邊問他：「你今天到底是怎麼了？不對勁吔！」

「我那裡不對勁？」

「好像回家來不太高興似的！」

他脫下睡衣，躺在床上，看著天花板，突然說：「惠美，如果我把媽接到台北去住，妳覺得怎麼樣？」

惠美驚訝地回過頭來，沒聽清楚那般，「啊——」一聲，楞在那裡。

「媽身體不好，還要在家上山下田，我實在放心不下，反正我們有空房間，乾脆把媽接到台北一起住！」

「那爸呢？」

「他離不開這塊土地的，他的朋友、熟人都在這裡，上了台北，他沒事做，住不下去的！」他說。「他不可能離開鄉下！」

「可是你——要讓他一個人住在鄉下？」

「讓他體會一下妻子兒女都不在他身邊的滋味，反正他都不關心媽和我們！」

「你的想法也真怪得可以！」

惠美也上床來，把燈熄了。她拉上被，轉頭向他說：「你繼續說吧，我可要睡覺了！」

他也就沒再說話，於是四周便陡地沈靜起來，依舊是熟悉的屬於鄉下的夜，除了一兩聲狗吠和鷄啼，便寧靜得彷彿聽得見大地的呼吸。他閉上眼，卻聽見隔了一個客廳的父母的房間有細微的講話聲，時高時低，他知道，他們又不知爲了什麼事而爭吵起來了。他因而回憶起童年的無數個夜晚，在父母親的爭吵中醒來，無法入睡。其實，他們的爭吵也不見得爲了什麼嚴重的意見歧異，只是父親一向不聽母親的話，母親有時免不了會對日子與生活的安排有點意見，父親根本不考慮母親的想法，於是爭吵便起來了。他常常爲母親叫屈，然而幼時的他，面對父親的嚴厲，也無法改變什麼。甚至他長大，甚至結婚了，父母親兩人仍無法不爭吵，父親也始終沒有相讓的意思，而母親頂多也只能默默以對罷了。他氣的就是這一點，年紀都這麼大了，還有什麼好吵的？夫妻之間還有什麼不能互相體諒涵容的？母親也不過是一個沒受過什麼教育，單純、認命、勞苦一生而無怨言的女人罷了！給她一點尊嚴與滿足母寧也是應該的吧！然而父親竟是吝於給予的。他常常思及此，因此他結婚後，都儘量的讓著惠美，甚至在家裡，他儘量扮演著一個沒有意見的男人，而父親，怎麼會是這樣子的呢？

爭吵聲忽然一下子提高，他想聽清楚到底爭吵所爲何事，爭吵聲却一下子沒了，什麼都聽不到，遠處的狗吠，竟然清晰起來。

起床時已經七點了，習慣晚起的他，顯得精神不濟，才出房門，便碰到父親，顯然他已經在外面繞了一圈回來，看到他，喃喃地說著：「睡這麼晚，那麼好睡啊！」

他想回說：「前晚沒有睡好！」父親卻直接往後門去了。他回房去叫醒惠美，然後去刷牙洗臉，清冷的井水讓他的精神好了起來，但對一桌豐盛的早餐卻沒有什麼胃口，母親在廚房問著：

「不吃啊？」他搖搖頭便走開了。

「你不吃，被你爸爸看到，他又罵人了！」

「唉！我吃稀飯慣了！」他說：「這些都是乾飯，菜又油又膩，還是過夜的，我怎麼有胃口？」說完，便走出廚房，剛好和父親撞個正著。他閃了一下身子，父親從他身邊進廚房去。

「這就不能吃啊？」父親在廚房對母親說。

他聽見了，但仍沒有回頭去吃，直接走到院子裡去，惠美在身後悄悄的跟了上來。

「喂，去吃點嘛！」她說。「老人家不喜歡看到人家不吃早餐！」

弟妹也起床了，二人一前一後地往浴室去，妹妹還邊走邊伸舌頭，裝著鬼臉說：「要挨罵了，要挨罵了！」

果然還沒到浴室，就碰到從廚房出來的父親。

「幾點了？還在睡？」

惠美看了，笑了出來。

「去吃一點吧，讓老人家高興高興，不然弄了一大桌沒人吃，多掃興！」惠美說。

他只好跟著惠美去胡亂吃了一碗，一肚子的油膩讓他感到十分不舒服，便到客廳去倒了茶喝，溫熱的茶，剛好泡開，清香甘醇，一杯下肚，通體舒泰起來。

「好茶呢！」他對惠美說：「要不要來一杯？」

「好啊！」

他給惠美倒了一杯，惠美喝了，也神色舒展起來。「爸也喝這麼好的茶啊！」

「我們家喝茶已經有好幾十年啦！」他說。「從祖父的時代就開始喝了！」

「凍頂烏龍吧！」

他再喝了一杯，點頭說是。

放下茶杯，發現茶几旁放了一包未開的長壽煙，他撕了包裝，拿出一支來抽，順手拿起報紙來看，彷彿覺得門外站了一個人，不禁轉頭一看，原來是父親，他走了進來，要說什麼般，卻又把手吞回去。他拿著報紙，一時竟尷尬且手足無措起來，惠美看看他，又看看父親，然後笑著說：「爸，喝杯茶！」說著，便倒了一杯，放在茶几上。

父親慢慢坐下來，沈默了好一會兒，突然開口說：「台北常下雨吧！」

他没聽清楚，「哦」一聲，惠美已經答了。

「常下雨呢！有時候下得好大！」

父親喉嚨裡「唔」一聲，停了好一會兒，才說：「南部都不下雨，缺水缺得好厲害！」似乎是對著惠美說話。

他想搭上一兩句，卻不知說什麼才好，尤其看父親說話近乎喃喃自語，並不是在對他說，因此也就更找不出話來說了。

惠美一時也靜了下來，父親拿起電話筒，胡亂地撥了幾個號碼，又把話筒放下。

「今年的芒果會有好收成吧！」他終於說。

父親抽了一口煙，不知是沒聽見還是怎麼樣，竟然沒有回答。每年這個時候，是果樹花朵盛開的時候，如果沒有意外，應可判斷出結果率來，這些事情，父親應該是清楚不過的了，然而父親竟是没有回答，於是他立即感受到一種受到刺傷的難堪。

都這麼大的人了，還被父親這樣的對待！

小時候，父親的嚴厲，在村裡無人能出其右，母親每天無故挨他的罵自不在話下，村人們有時候也難以避免。因為父親在同輩的村人當中，年紀最大，村人們大都尊重他，而父親的個性，也容不下別人說他，甚至對處理一些公共事務的建議，他也都不能接受。雖然小時候，父親並常常打罵他，但大概是被他那嚴厲的氣質影響吧！每當父親出現在他面前，他就整個人僵硬起來。小時玩伴們每次看到父親，總是四散奔逃，村人們有時在一起聊天，父親一到，話題便突然中斷，繼續不下去了。他小時候對父親的畏懼，到了無以復加的地步，因此有什麼事要找父親，總是要透過母親。他記得很清楚的一件事是，有一次要交代辦費，母親不在，期限又是最後一天了，他不得不去找正在豬舍裡洗刷的父親要，他困難地把意思說了出來，誰知父親竟沒聽到一般，兀自做他的事，也不告訴你沒有錢可以繳，就讓他那樣地站著，他沒有勇氣把話重複一遍，父親也沒有任何反應，於是他便一臉是淚地離開了，那時的情景，幾乎就像現在的情形一樣，不知道他聽到了沒有，而他，也沒有勇氣把話再說一遍。這麼大了，該可排去小時候留下來的陰影，但是那片陰影卻怎麼也揮之不去。

他感到尷尬起來，惠美也感受到了這種氣氛，看看他，聳了一下肩膀。父親坐了一會，站起來，出去了。他一出去，不知在院子裡已站了多久的弟妹才開門進來。

八點多，要祭拜的東西已都準備好了，父親騎著機車先載走了一部份，其餘的，他使用挑的，和母親、村人們一起走回墓地。

路過那片芒果園時，母親說：「又要噴農藥了！今年花開得很好，不好好看顧，又要像去年那樣，果實還沒大，就落果落光了！」

他望向那片果園，果真芒果花開得到處都是。

「上個星期，你爸爸噴農藥，中了毒！」母親說：「回來一直吐，還送到醫院去打點滴！」

「啊！」他心頭一驚。「我們怎麼不知道！」

「本來是要打電話跟你講的，怕你們擔心，所以就沒打了，好在很快就好了起來！」

母親走得慢，他停下來等她。

「年紀大了，不行了！」母親說：「年輕人都出去，剩下老的在家，上個月，那個誰，那個阿福伯，從果樹上摔下來哩！」

「有沒有怎樣？」弟弟問著。

「還好，把皮擦破而已，」母親接著說：

「其實，農藥也不必時常噴！常常噴也不見得有用，人家有的一個月才噴一次，收成很好，我們一個星期噴一次，收成卻不到別人的一半，每次叫他不要常噴，他就說，妳懂什麼？妳懂什麼？要不就被他罵一頓！」

「妳們昨天晚上又吵了是不是？」

「唉，沒什麼啦，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不能對任何事有意見！」

他最氣父親的就是他對母親絲毫不能以禮相待了，有時一想起他這樣子，父親的形象便被牠撕扯無餘，繼而便懷疑，他對母親，乃至於他和弟妹們，到底有愛沒有？這個問題，他始終沒有得到答案。父親對他們，大概只是盡到養育的責任罷了。

「他就是這個樣子！」母親幽幽地說。「三十幾年了，還是這樣子！」

他氣了起來。

「讓他一個人在家好了！」他說。「讓他知道一下沒有親人在身邊的滋味是怎麼樣！」

他認為父親是應該受點教訓的。

「你們什麼時候回去？」母親問道。

「下午就走！」

「不能再過一夜啊？」

「明天要上班呢！」惠美說。

「哦——」

他不再說話，跨大腳步，走在前面，當他到了墓地，母親和惠美還落在遠遠的後面。弟妹也跟了上來。

「我都不敢跟爸爸講話！」妹妹說。「我昨天下午就回來了，還被他罵了一次呢！」弟弟笑了起來。「我沒有！」

墓地籠罩在一片茫茫霧裡，早有人在掃墓了，他循著小徑，到了祖母的墳。幾個叔叔早在那兒清除雜草，父親正用鐮刀砍掉墳旁的小樹叢，他左手按著後腰，右手使勁地揮著鐮刀，也沒砍多久，便直起腰來站著。他看看妹妹，他們兩人也同時轉頭看他。

爸似乎又閃到腰了！他想。

接連掃了三門墳，已經十點半了，父親同樣載著一部份的祭品先走，他們順路搭了村人的搬運機，也很快回到家。

惠美去幫母親弄午飯，他在客廳裡再拿起報紙看，喝了二杯剛剛泡的茶，看得入神時，父親進來了，他站著，沒有說話，一會兒，轉身出去了。

他一下子變得沒有情緒看報紙，便到院子裡去看幾個叔叔的孫兒們打彈珠。太陽已爬得很高，陽光熾熱，天空無雲，他抬頭望向屋後的山，心裡想著，山上那片橘子園，今年是不是也有好收成呢？

「要不要上山去看看？」弟弟說。

「不要！」他說。

上山的路有四百公尺，坡度很陡。讀書時，每年寒暑假，他總要挑橘子下山，挑肥料上山，一天只能十來趟來回。父親今年還能挑吧？還有母親呢？去年她從石階上滑倒，差點起不來，父親又閃到了腰……

他嘆口氣，在簷前的水泥地上坐下來，對面的叔叔嚼著檳榔走過來，問他：

「怎麼樣？工作還好吧？」

「還好！」他說。「最近比較忙！」

「什麼時候要開始當老板？」

「沒有啦，沒有這個想法！」

父親不知何時，站在屋角，整理著掛在牆上凌亂的斗笠。

「有機會就出來做！」

他笑一笑說：「沒本錢啦！你借我一百萬好了！」

叔叔咧嘴笑了起來。「我那有這麼多錢？」

父親也笑了起來，隨著說：「你有錢誰不知道？」

「下午就要上台北去了嗎？」叔叔又問道。

「是啊！」他說：「本來今天不能回來的，最近外銷好，訂單多，處理不完！」

父親走了過來，掏出煙來抽，然而不知怎的，他一下子便沒話好說了，叔叔也沒再問他什麼，於是院子裡的幾個人便僵住了。一會兒，叔叔離開，父親也進廚房裡去了。

吃午飯的時候，父親拿出一瓶啤酒來，放在他面前，他默默地把酒瓶打開，想要為父親倒一杯，他卻很快吃飽，離座了。

他一走，氣氛便輕鬆了下來，弟妹開始說著他們看到的趣事。

「下午幾點的車？」母親問他。

「五點！」他說。「我們三點就要出門了，要不然會搭不上！」

「車票買好了嗎？」

「沒有！」他說。喝了一杯啤酒。「到車站再看看，也許有補位！」

「冰箱裡只剩下一瓶啤酒！」母親說：「你爸爸知道你要回來，捨不得喝，留下來給你！」

「都不留給我啊？」弟弟嚷了起來。

母親笑了起來。「等你結婚了就留給你！」

「有這種規矩啊！」惠美也笑起來。

「那——」他說。「爸都沒喝啊？」

「本來昨天晚上要喝的，看只剩下一瓶了，就又放了回去！」母親為他和惠美各挾了一塊麻油雞。

「我也不是天天喝！」他說，看著那塊冒著熱氣的雞肉。「我在台北也是很少喝的！」

「你就喝啊！」母親說，「放久了會苦！」

「媽，妳也喝一杯好了！」他說，替母親拿了杯子，倒了一杯。

還剩下半瓶，他看著瓶裡那冒著泡的金黃色的液體，發起呆來。

父親知道他喜歡喝啤酒的！每次回家，桌上總擺有啤酒。父親也喜歡喝，但是這次他卻連一杯也沒喝就離座了。

他很快吃飽，把啤酒留給弟弟喝，自己走到院子裡去。南部的太陽很大，雖是初春，卻也炎熱如夏天般，父親正在簷下捆綁一箱橘子，準備讓他帶到台北去的。

父親居然把橘子存到現在！

父親看到他，從那還沒捆紮好的箱子裡掏出兩個橘子來，放在地上，含糊地不知道說了些什

麼，他好一會才會意過來。父親是要他拿去吃！他過去把橘子拿了。已經風乾的表皮，顯示這橘子經過仔細的貯藏，大概是僅剩的了。他剝開一個，吃了一瓣，清涼而甘甜。父親默默地左右地捆著，他想說說話，看著父親沈默的表情，卻什麼話也說不出來。

難道這僵局就不能打破麼？自小就畏懼著父親，這陰影至今仍不能揮除麼？父親爲什麼不放下嚴肅的面孔，和他說幾句呢？他爲什麼可以和叔叔的小孩們有說有笑，甚至開玩笑，爲什麼他不能和自己的孩子做愉快的交談呢？

吃著甘甜的橘子，他找不出答案來。於是北上的心便突然地急切起來。乾脆早點回台北吧！他去睡了個午覺，醒來時，屋簷放下了二個小箱子，個個捆紮得整齊而牢固，不見父親人影，他便到浴室去洗了臉。母親坐在大盆旁，還在清理一大堆碗盤。他站在浴室門邊，和母親說話。

「下次回來，住久一點。」母親說。「看能不能請一天假！你們都到台北去了，要看你們也不容易！」

惠美也換好衣服，走到浴室這邊來。

「你爸爸說，你——」母親說了一半，停下來。「說你從來也沒叫他一聲爸爸！」

他臉一熱，不禁把頭一低。

「每次打電話回來，只說，我是誰啦，也不會叫一聲爸爸！」母親把盤子一個個擦乾，放在籃子裡。「他說狗還會汪汪叫一聲，你連叫都不叫。好不容易回家，也沒叫他一聲！」

是呀！他從上了初中開始，就再沒叫父親一聲「爸爸」了。

「再怎麼樣，他總是你的爸爸！」

惠美看他一眼。

「等一下要走的時候，叫他一聲！」母親抬頭看看他。「叫他一聲！」

他說不出話來，便走開了，心裡感到一種無比的羞慚。他竟然有將近二十年的時間，沒叫過一聲「爸爸」。然而，這也不能怪他吧！他自小是怕著父親的，除非必要，譬如要繳學費什麼的，他從未跟父親講話，更不用說叫他了。有時候，他甚至避著他，免得和他面對面，也因此，當他在外的時候，總是儘量少回家。這應是父親造成的吧！還有他對母親始終未曾改善的，粗暴的態度，也讓他不只一次爲母親叫屈，並且感到憤怒與不滿。因此，未曾叫父親一聲「爸爸」，多少摻雜著類似一種報復的心理吧！

他全身發熱地想著父親和自己的種種，爲自己找了合適且充足的理由。可是，可是，畢竟他

是父親的兒子！父親是他的「爸爸」！

「怎麼會這樣？」惠美訝異地問他。「我一直沒有注意到！」

他臉上汗涔涔而下。「唉！不要說這個了！」

他回房去把皮鞋穿上，母親來到臥房門口，輕聲地說：「等一下，叫他一聲！」

他坐了下來，咬咬嘴唇，沒有回答。他不敢確定是不是能叫得出來。看看時間已經差不多，便把東西提到外面去，一直沒看到的父親從外面慢慢走回來，口啣著煙，看著天空。

惠美看看他，他身子一熱，仍然沒有叫出來，這麼多年了，竟是這麼難以開口。父親走過來，提了提那已綁得十分結實的箱子。

他看看錶，還有十幾分鐘，便坐下來。父親站了一會，什麼都沒說，然後走到牆邊去，拿下一頂斗笠戴上。

「裡面有一隻鷄、有竹筍干、有豬肉，回台北要趕快拿出來，要不然會壞掉！」母親說，神情悒鬱地看著他和惠美。「有空就回來！」聲音低得幾乎聽不見了。

父親戴好斗笠，慢慢的轉過牆腳，大概是上山去了。他身子仍然熱著，後悔沒有叫他，向他道別，然而他也氣他，爲什麼在這個時候，他也不會送他們一程，就不當一回事般，上山工作去了。

隨便你好了！他不禁想起前幾天父親的口氣，於是提起那兩箱東西，背著行李便往外走去。母親跟了出來，仍然叮嚀著：「有空就回來啊！」

那仍在大學唸書的妹妹，背著行李袋，輕輕地掉了眼淚。「媽，妳不要送了！」

他提著箱子，感到塑膠繩勒疼了手心，便放下來，看看時間還夠，便跑到儲藏室去找繩子，想把手提的地方綑粗厚一點。

儲藏室在房子後面，他轉過牆腳，卻見父親並沒有上山，一個人坐在石頭上發呆。他楞了一下，父親看他一眼，眼眶竟是紅的，那皺紋縱橫的臉，浮現出千百種寂寞與哀傷，他站在那裡，一時不知如何反應，看父親眼裡湧出淚水，他不禁在心底驚叫：嚴厲、倔強的父親，竟然也流淚了。二人對立了好幾秒鐘，父親重又戴上斗笠，慢慢轉身，嘴巴動了動，像要說什麼那般。

那包茶是昨天才去買的，這種好茶，他根本捨不得喝！母親說：你爸爸對你比對我還好啊！平常他喝的茶，一斤才一百多元，根本不能喝！他知道，你沒報紙看會難過，一大早就先去拿了，還把一包煙放在桌上讓你抽，昨天還特地去買了一瓶黑麻油煮麻油鷄……。

父親已轉身就要上山，他再也忍不住，叫了一聲：

「爸——」

父親站住腳，徐徐轉過身來，陽光下的他的黑亮的臉，微微地現出笑容來，雖然是微微的笑，但是，他看見了。

爸，不是我不叫你呀！我不是不喜歡回家呀！

他終於忍不住，也流下眼淚來。

惠美不知何時，站在他身後，叫著：「怎麼了？繩子呢！」

他轉過身，看著她說：「我們明天一早再回台北吧！打電話回去，請一個早上的假！弟弟妹妹他們先走好了！」

他坐在一塊石頭上，曬著午後溫暖的陽光，二十年來的積鬱利那之間一掃而空。他想著：回家，真好！

(完)



郭韻玲

民國46年3月20日生

江蘇省揚州縣

淡江大學德文系畢業

經歷／

青蓓雜誌編輯、漢光文

化公司編輯、「蓬萊仙

島」製作中心執行製作

現職／

自由編劇

曾發表之作品／

近作「清泉心」上流」入選

文建會歌我中華歌詞徵

稿、其他散文、小說零

星散見報章雜誌。

小白菜新唱

短篇小說佳作 郭韻玲

爸爸和媽媽在我很小的時候就離婚了，爸爸馬上和新媽媽結了婚，然後生下了弟弟；可是我的媽媽到現在還沒有再結婚。

對於兩個媽媽，我當著面都叫媽媽；但是背地裏我必須分清楚弟弟的媽媽和我的媽媽，這也是沒有辦法的事情。

我的媽媽每個星期來看我一次；但她不到我和爸爸的家來，直接到學校等我放學，媽媽大都在禮拜六的中午來接我，因為她這天不必教課，所以有時間陪我。

我喜歡跟媽媽在一起，媽媽的朋友好多，那些叔叔阿姨們都喜歡逛書店、看畫展、聽音樂，還喜歡坐在咖啡館裏喝咖啡聊天，媽媽常常就這樣肩背嬉痞袋牽著我到處走走。

在充滿音樂和人聲的咖啡館裏，媽媽往往和朋友們占據一角高談闊論，說到高興處便放聲大笑，有時他們談得太久，我就不知不覺睡著了，這時媽媽會把我摟在懷裏不時輕拍幾下；但偶爾還是會因為說得起勁又比手劃腳而忘了繼續拍。我喜歡把頭側貼在媽媽的胸前，傾聽那有節奏的呼吸和熟悉的話聲，這樣子耳朵會覺得酥酥癢癢的；但是我的心裏感到既安全又溫暖。

有一次，我正睡得香甜，忽然被一陣高嗓門的說話聲驚醒，我揉揉眼一看，原來媽媽和坐在對面的江叔叔不知爲了什麼發生了爭執，江叔叔長得面皮白淨，一向溫吞吞的，此刻整張臉卻脹得通紅，口裏一直疊聲說著：「雅慧！妳不要過份了。」

媽媽把及肩的頭髮用力一甩，眼光凌厲地一掃，正待繼續說下去，旁邊的叔叔阿姨有一個開口了：「唉呀！芝麻小事一樁啦！不要再爭辯了，小妹都被你們吵醒了。」說話的阿姨順手從桌上拿了一塊小西點遞給我，又拍拍我的頭，我沒有吃，只是呆呆的望著媽媽和江叔叔。

坐在媽媽右手邊的李叔叔也開口說：「算了，算了，哥兒們來根煙吧！」他掏出兩根香煙，分別遞給媽媽和江叔叔，並取出打火機先爲媽媽點燃煙頭，媽媽把香煙熟練的夾在中指和食指之間，開始昂首吞雲吐霧，在吐出第一口煙後，媽媽還是補了一句：「對就是對，錯就是錯，我不爭別的，我爭的是真理！」

媽媽住在學校的教授宿舍裏，那是一棟五層樓的建築，一樓是餐廳，媽媽的三餐大部份都在這裏解決，媽媽住在頂樓，有時她連樓都懶得下，就在房裏胡亂吃些餅乾、泡杯牛奶了事。媽媽

的單身宿舍裏沒有廚房，小套房式的房間除了衛生設備外，只擺了一張床、一張書桌，還有一個寬寬大大堆滿書的架子，架子上塞不下了，就擺在地上，靠著牆一路排下去，牆轉彎書架也跟著轉彎。

隨時會有大哥哥或大姊姊來敲媽媽的房門，有的來向媽媽請教不懂的問題；有的帶了自己作的詩，一屁股坐到床上，盤腿朗誦起來，做得好，媽媽會大聲讚美，做得不好，媽媽也會毫不客氣指正；也有的跑來向媽媽訴說自己的戀愛故事；更有的平時不上課，臨到學期末才跑來央求媽媽高抬貴手，媽媽對待這種學生，一向不假以顏色，不過後來也鬆軟了許多。

我只在媽媽的房間裏睡過一個晚上，以後就沒有了，因為爸爸不准，那唯一的一次因為沒有事先向爸爸報備，後來爸爸還寫了一封信罵媽媽，好像是說她自己瘋不夠，還要把我給帶壞。

媽媽長得瘦瘦的，皮膚有點黑，那些阿姨都說我和媽媽好像一個模子印出來的。媽媽很會游泳，常在夏天的傍晚和幾個朋友到海邊，坐在沙灘上看落日，等到晚霞褪盡，天色暗下來了，他們就各自脫光了衣服衝到海裏去。我不曉得這是否就是爸爸所說的「瘋」；但我覺得滿好玩的，只可惜媽媽不常帶我去，她說晚上的海水比較冷，怕我會招涼。

我問過媽媽爲什麼不再結婚，她一把揉亂了我的頭髮說：「怎麼問這麼老氣橫秋的問題？」我知道媽媽有一個外國男朋友，名字叫約翰·史密斯，他在美國設在台灣的一個文化機構裏做事。媽媽離婚後去美國唸了兩年書，他們在那時互相認識，沒想到媽媽回國後不久，史密斯先生也跟著調職來台灣，兩人在文化機構所辦的攝影展上不期而遇，媽媽說這真是「人生何處不相逢」。

我只見過史密斯先生幾次，他每回見到我都用聽起來怪腔怪調的中文高興的喊：「妳好，可愛的小女孩！」然後伸出長滿毛的大手緊緊握住我的手。他喜歡帶我散步、坐旋轉木馬，還買棉花糖或爆米花給我吃。

媽媽和他在一起時，都噤哩咕嚕講我聽不懂的英文，其實我滿喜歡他的，只除了一點，就是他會在大庭廣衆之前親吻媽媽的面頰，而且還不會臉紅呢。如果媽媽再結婚，我想他是第一個人選；但是我聽過媽媽對一個阿姨嘆著氣說：「我真的怕了，我不敢再來第二次，這大概就是所謂的婚姻恐懼症吧！」

時常有阿姨打趣媽媽是「半老徐娘，風韻猶存」，媽媽聽了拉拉自己臉上的肉，又指了指因爲經常熬夜而有些浮腫的眼皮，口裏答：「妳沒看到呀？老嘍！」

媽媽讀書或寫稿都喜歡在三更半夜，她說那是一天中最安靜、最美好的時光。媽媽看過很多

書，說起話來，往往是某某人說過什麼，某某書又說過什麼，所以常有人邀請媽媽去演講。

有一回，我坐在台下聽媽媽講話，台上的媽媽看起來似乎比平常高了許多。媽媽準備好一份厚厚的演講稿，不時在手頭翻著；但眼睛並不放鬆全場。大家都靜靜的坐著，偶爾發出幾聲輕微的咳嗽聲。媽媽當天談的題目好像是什麼新女性運動之類的，媽媽講完後，許多人湧向前去與她熱烈的握手；但我注意到也有一些人早在中途就離開了。

媽媽常常告訴我，要好好唸書，將來才能成爲有用的人；但不能只看學校裏的教科書，要多看課外書籍，還要多親近大自然的山川草木、花鳥蟲魚。

我們家養的小狗哈利是媽媽送我的生日禮物，媽媽說小狗和小孩雖然都不懂得人間事；但卻懂得人家愛不愛他，例如喪家之犬看到人會畏畏縮縮；但是受寵的狗卻連叫聲都顯得理直氣壯。我覺得媽媽說得沒錯，小哈利就懂得我和弟弟很喜歡牠，每當我們放學回家，牠就趕忙滾動著四隻胖嘟嘟的短腿跑到我們跟前，搖著尾巴又叫的迎接我們，然後用舌頭舔我和弟弟的手與膝蓋，我們都覺得好癢，一直笑個不停；但我們知道這是哈利對我們表示友好的意思。

媽媽常帶我去聽民歌，因為媽媽知道我喜歡唱大哥哥和大姊姊們唱的歌。我時常唱「蘭花草」、「捉泥鰍」和「中華民國頌」給媽媽聽，媽媽總是把手拍紅了說我是一隻可愛的小黃鸝鳥。媽媽最近曾帶我去國父紀念館聽民歌演唱，當晚有一位戴眼鏡的大姊姊唱了一首「小白菜」，這首歌由南胡來伴奏，我們的音樂老師曾經介紹過這種樂器，他說南胡拉起來的聲音「如泣如訴」。大姊姊唱完後，我聽了覺得很好聽，小聲問媽媽覺得好不好聽，媽媽沒有回答我；卻慌忙從口袋裏摸出衛生紙來揩眼睛，轉頭對我說眼裏進了砂子。我知道媽媽在騙我，我們又不是在戶外聽演唱，接下來是一首旋律輕快的歌曲；但是媽媽的眼淚，還是在黑暗中面對著光明的舞台流個不停。

我很喜歡我的弟弟，他有一雙明亮的眼睛和一頭軟軟的黑髮。我唱歌時喜歡帶著弟弟一起唱，弟弟因爲年紀比較小，歌詞總是記不完全。這並不要緊，我們一起唱，他咿咿唔唔的張嘴也挺好玩的。不管我們唱什麼歌，新媽媽總是含笑看著我們姊弟倆，尤其當我拍著手唱起「小毛驢」時，弟弟就頑皮的在地毯上打個滾，看得新媽媽都笑彎了腰；但是這回我帶著弟弟大聲的唱著：

小白菜呀地裡黃

三兩歲呀沒了娘

跟著爹爹好好過

就怕爹爹娶後娘
娶了後娘三年半
生個弟弟比我強
弟弟吃麵我喝湯
端起碗來淚汪汪
親娘想我一陣風
我想親娘在心中
河裏開花河裏落
我想親娘誰知道

新媽媽本來坐在旁邊替弟弟織小帽，聽我們唱完後，卻不發一語的走了開去。

晚上爸爸回來，我興沖沖的說要唱首新學的歌給他聽；但是爸爸並不像平常一樣，在我唱完時，把我抱得很高，然後重重的親一下我的臉頰。今晚爸爸只顧喝他的茶和看他的報。

我感到說不出的失望，就坐到電視機前一起看「無敵超人」，看到超人把壞人打得落花流水，我和弟弟都高興的拍手大笑，也就忘了唱歌這件事。

我們家的電視，只有我和弟弟看卡通片，還有爸爸看新聞氣象時才打開，新媽媽本來喜歡看連續劇和電視長片，後來因為爸爸讀書嫌吵，也就不看了。

我明年就要升四年級了，老師在我三年上學期的成績單上寫著：「品學兼優；但有些不合羣。」我知道老師說的不合羣是什麼，但是我不是故意的。我們班上有男生和女生，而我只和女生說話，從不與男生打交道。因為我和男生一講話就會臉紅，我愈臉紅，那些臭男生就愈笑話我，所以後來我乾脆就不理他們算了。

每次下課，我時常爬上小學教室大樓的頂層，俯望校園裏一片綠綠的草坪，我有時很想跳下去，因為那草坪看起來就像一張柔軟的綠色地毯，令我想起媽媽溫熱軟和的胸膛。但是我知道跳下去可不得了，因為我的洋娃娃就是這樣摔斷手脚的，洋娃娃肚子裏的發條都露了出來。站在大樓頂層，我總是等到頑皮的風吹亂了我的頭髮，我覺得不好玩了，才蹦蹦跳跳的跑下樓去，到操場找同班的女生盪鞦韆去。

我每天都看完卡通，吃完晚飯就乖乖做功課，九點鐘按時上床睡覺；但是因為我怕黑，所以我都是開著燈睡覺，等到我睡著了，新媽媽會來幫我關燈。

我們住在一棟紅磚公寓的四樓，我的房間東面牆壁開了一扇窗；但窗外的景色實在沒什麼好看的，總是一成不變的灰藍色天空。新媽媽在窗前放了一個白色的鐵架，上面擺著幾盆鮮綠的盆景，這樣我就很喜歡站到窗前，看小花小草有沒有長高。每當早晨的陽光把植物的葉子照得透明綠時，我就把窗子打開，好讓整個房間光亮明朗起來，但是天一黑，我就趕緊把窗子關上，並且把窗簾拉上，以防萬一有什麼可怕的東西會從夜色裏跳到窗戶裏來。

爸爸因此笑我膽小，說左鄰右舍都是人，爸爸媽媽也睡在隔壁，有什麼好怕的。連弟弟也在後面用胖胖短短的小手羞羞我；但是怎麼說我都没有用，我怕黑的毛病是好不了的，而且就是因為黑冬冬的什麼也看不清楚才可怕嘛！

今晚新媽媽照例來幫我關燈；但我還沒有睡穩，爸爸也來了，擁著新媽媽的細腰端詳了我一會，然後一起躡手躡腳走出了我的房間，輕輕帶上門，留下了一室的黑暗和我。我閉著眼睛聽到新媽媽向爸爸說：「她又不是沒娘的孩子，再說我也沒虧待過她，那樣東西不是她和小弟都有，有時還特意挑好的給她。她最近老愛唱那首歌，聽在我耳裏像針一樣扎人，如果給左鄰右舍聽了去，還真以為我那兒虐待了她呢，唉……」接著傳來爸爸低聲的安慰，他們邊談邊進了臥房。

我一時睡不著，又不敢下床開燈，便把棉被拉起來蒙住頭，這樣才覺得安全了許多；但還是睡不著，又回身臥向我的頑皮豹大枕頭。這是外婆送我的禮物，弟弟的外婆常常來看弟弟；但是我的外婆卻很少來看我，爸爸說是因為弟弟的外婆住得比較近；而我的外婆住得比較遠。

外婆和祖母一樣，都是慈祥和藹的老人；但是她們好像不再互相來往走動了。去年過年的時候，爸爸帶我們回老家探望祖母，祖母的身體一直很健康，牙齒也很牢，跟我一樣，最喜歡啃雞翅膀。

吃年夜飯的時候，祖母的兒孫圍坐了一大桌，大家說說笑笑，好不熱鬧。祖母談起過去的一些趣事，提到我小時候被鴨子咬了一口，哭著跑回去向祖母告狀，結果唧唧嚷嚷也說不清到底是誰幹了好事，硬拉扯著祖母去還個公道，祖母還以為是誰家小孩欺負了我呢，誰曉得竟是一隻鴨子，眾人聽了都大笑起來。姑姑邊笑還邊擰我的腮幫，又挾了一塊新媽媽幫忙下廚做的宮保雞丁，送入我的口中。面對這樣團聚歡樂的場面，我突然想起了我的媽媽，不曉得她是回外婆家過年？還是一個人過？

鄉下的空氣很新鮮，天也特別藍。住在祖母家的那幾天，除了和弟弟在田野上奔跑外，我時常把祖母的大藤椅搬到院子裏，躺在上面，看下午的白雲蒼狗，小腦袋裏不斷的編織著白雲宮堡裏，王子娶公主的美麗童話，並且一直在想，爸爸和媽媽在年輕的時候，會不會也有過一段像

王子與公主一樣的日子？

聽常來我們家的王叔叔說，新媽媽以前是爸爸的學生，因為仰慕爸爸的才華嫁給了爸爸。王叔叔是爸爸和媽媽大學時代共同的朋友，他描述爸爸曾經是「一對清純的璧人」。王叔叔眼見爸爸和媽媽結婚生下我，又眼見他們離婚，爸爸另娶。

王叔叔結婚比較晚，他結婚時我還做了他和嬌嬌的紗童呢。王嬌嬌的臉扁扁的；但有一對好看的眼睛。她在一家貿易公司當秘書，爸爸說她的英文說得跟中文一樣流利，並且很會料理家事，爸爸說這叫做「精明能幹，內外兼顧」。

前天晚上，王叔叔和嬌嬌一塊來過我們家，新媽媽只和他們寒暄了幾句，就趕緊到廚房去準備飯菜。抽油煙機轟隆隆作響，和新媽媽的鍋鏟撞擊聲鬧成一團。不久客廳裏飄進陣陣油酥的香味，新媽媽正在煎魚，爐上撲嗤嗤的響著，爸爸坐在沙發上陪夫婦倆嗑瓜子聊天。

我和弟弟蹲在一旁玩疊紙飛機，疊好一架，就「咻」的一聲把它射走，射得地毯上到處都是。有一架正好降落在王叔叔的腿上，他一把抓起藏到身後，對我們擠眼說：「飛機失事了，你們再造一架吧！」

我們不依，膩在他身邊撒嬌，拉扯衣袖。他熬不過我們，只好讓步，拍拍我們倆的頭說：「多乖巧的一對弟弟！」說完看了爸爸一眼，手掌握住我的手說：「雅慧最近出了一部新書叫『中國舊小說新探』，你看過了沒有？」

爸爸沒有回答，反而問王叔叔：「昨天我在報上寫了一篇史學論文，你看到沒有？」

王叔叔笑答：「一時疏忽，沒有看到，回去找來看。」停頓了一會又說：「說一句真心話，雅慧的才華是有的，只是她的個性與觀念我不敢苟同，不說別的，過去你們實行家事輪流負責，她可是認真嚴格的在執行，你想少洗一次碗她都不肯，還有她也實在太放任自己，結了婚的女人終究是不同，那有通宵搞雜誌夜不歸營的嘛！」

爸爸端起茶杯呷了一口，抿一下嘴唇，沒有說話。

王叔叔嗑完一把瓜子繼續說：「這個嘛！男人就要有個男人的樣子，如果下了班還得繫條圍裙和油鹽醬醋爲伍，那可真會消磨了豪情壯志喲！淑媛，妳們女人總不至於希望嫁個沒大志的老公吧？」

嬌嬌聞言放下手中看了大半天的畫報，朝廚房方向望了望，嘴巴一撇說：「還不是你們男性沙文主義作祟！」說罷向王叔叔翻了個白眼。

我正開始疊一艘小船，聽到「沙文」兩個字，偏頭想了一下，只想起巷子口有一家賣三色冰

淇淋的老店叫做「沙利文」。

王叔叔瞧見嬌嬌美麗的眼睛變成了衛生眼，趕緊賠笑道：「在下失言，娘子請勿見怪。」

嬌嬌嘆嗤一聲笑了出來；但馬上又皺起眉頭，像是對爸爸和王叔叔講話，又像是自言自語：「做一個職業婦女，不但要在工作上來表現，回到家還有忙不完的家事；而老公下了班，有幾個會挽起袖管幫忙老婆一下？有時想想，雅慧的主張是有提倡的必要，不過話又說回來，常常於心不忍趕丈夫下廚，最後還不是自己一手包辦。」

王叔叔馬上接口：「我說我的太座會體貼人嘛！」

嬌嬌把手一抬，塗了紅色指甲油的手看起來十分細長，眉心又輕皺了一下說：「對了，就是這句話，我發覺女人最聽不得軟話，一聽得耳順心暢，便是什麼辛苦都心甘情願的承受下來了。」

一直不太說話的爸爸，終於下結論般的開口：「女人畢竟是女人，她的生活重心應該就是丈夫和兒女，如果男人和女人都為事業忙碌，那麼家那還像一個家呢？」爸爸接著還要說，這時新媽媽從廚房端菜出來了，吆喝著大家上桌，飯菜正冒著熱騰騰的香氣，三個大人也就不談了。

新媽媽很會燒菜，最拿手的是葱爆牛肉、糖醋排骨和乾燒四季豆，我和弟弟百吃不厭，客人來了也都讚不絕口。但是聽爸爸說，新媽媽當小姐時什麼家事也做不來，所有的手藝都是結婚以後一樣一樣學會摸熟的，現在還不時參加烹飪班、縫紉班什麼的。

據王叔叔說，新媽媽從前常寫文章投稿；可是我怎麼沒看過她和爸爸一樣天天待在書房裏。爸爸的書房好大，四面都是書櫥，櫥子裏放滿了書籍，有的高得我都構不著，爸爸在書房裏不是看書，就坐在書桌前填滿一張又一張密密麻麻的稿紙。

我的家庭聯絡簿由新媽媽為我簽名，這是每天的例行公事，偶爾才找她填家庭狀況調查表。每次在家長職業那一欄，「父」的下面她會清楚的寫上「大學教授」，但是「母」的下面有時寫著「家管」兩個字，大部份的時候都空著不寫。

新媽媽很喜歡打扮，她的梳妝台上擺滿了各國名牌的化妝品，瓶瓶罐罐的，我都搞不清到底有多少，她每天早晨起來第一件重要的事，就是坐在鏡前梳頭髮並按秩序往臉上塗抹各種液狀、膏狀或粉狀的化妝品。不化好妝，新媽媽是絕對不會出門的，她說「女為悅己者容」，而且這是一個女人應有的禮貌。爸爸為她在圓圓的鏡上題了兩句詞：

照花前後鏡

花面交相映

我有時趁著新媽媽上菜市場的時候，坐到墜有流蘇的圓凳上，偷偷塗用新媽媽的口紅。這個動作我覺得很簡單，就跟上去美勞課時，用彩色筆在圖畫紙上塗塗抹抹差不多。然後再穿上她的高跟鞋，拖拉拉地在房間裏來回走著，對著壁櫥的長鏡看了一眼再看一眼，想起媽媽的臉上從來不化妝，幾粒雀斑總是看得清清楚楚。有些阿姨會忍不住從皮包裏掏出粉盒遞給媽媽，媽媽卻急急的擋掉說：「我美化自己的心都來不及了，那還有時間美化這副皮囊？」

新媽媽是一個非常愛乾淨的人，雖然家裏每個星期固定請女工來大清掃一次；但她每天還是忙個不停的在擦抹清理整個家。譬如電開關的塑膠蓋她每天都要用抹布擦拭一遍，所以家裏到處都是乾乾淨淨的，玻璃窗永遠是那樣的亮澄澄的透明；但她還是時常抱怨都市的空氣太骯髒，害她每天都要與灰塵作戰。

新媽媽也常替哈利洗澡，洗完還幫牠灑點明星花露水，哈利很喜歡爬上床去亂踏亂踩，儘管牠的腳板不髒，不會在床單上留下梅花印；但是新媽媽不允許，所以只要被牠逮到，哈利的屁股就會挨上好幾下鷄毛撻子。有時候新媽媽不小心打到哈利的腿，有好幾天，哈利就得一拐一拐的走路，我和弟弟看了，覺得又好笑又心疼。

哈利最近幾天不太對勁，連最喜歡吃的鷄肝拌飯也吃不下了，爸爸帶牠去給獸醫看。在回家的計程車上，我把哈利緊緊的抱在胸前，市街上繁華耀眼的霓虹燈在車窗外閃爍著，以往牠都探頭探腦的趴在窗口向外張望；而現在只是混身軟綿綿的躺在我的身上。

第二天早晨，我在房裏聽見新媽媽失聲喊著哈利，我衝出來，跌坐在哈利的身邊，發覺牠的四肢硬硬的，我拚命搖牠的小身體，搖著搖著，淚水逐漸濕透了我的睡衣的前襟。

當我告訴媽媽這件事時，眼淚又不聽使喚的在眼眶裏打轉，鼻頭覺得酸酸的，媽媽聽了沒有說話，只是把我摟進懷中，一遍又一遍撫摸我的頭髮。

最近的晚上，我常做一個同樣的夢：我夢見自己來到一棵樹下，那樹幹是碧綠的翡翠色，樹上開滿了白色的小花，我高興的踮起腳跟摘花。摘了一朵，許多朵就跟著紛紛落下，在地上鋪成一張美麗的花毯。我坐在上面正覺得好舒服，看見爸爸和媽媽也來了，他們不但沒有互相不講話，而且還手牽著手呢。媽媽的臉上紅潤潤的，看起來年輕了許多，媽媽告訴我，這些小花可以吃，我拾起一朵嚐嚐，果然異常香甜，有種說不出的甘美，我還想再吃一朵，每到此，夢就醒了。

我最大的夢想就是有一天能夠和爸爸媽媽快樂的生活在一起，誰也不要離開誰；但是我知道這個夢想永遠不可能實現了。就像我們的小哈利死了，牠永遠再也不會回到我身邊，繞著我高興的打轉。

下課時間

短篇小說佳作 袁復聲

放 學

“Die Energy der Welt ist Konstant; Die Entropie der Welt strebt einem Maximum Zu”

物化教授十三分做作地板了副納粹嘴臉。鷹眼鉤鼻，右手平舉過眉：「Bellie Inter-esting (Very interesting)，今天就上到此為止，下禮拜一開始正式講解熱功二大定律。——祝大家有個好週末。」說畢，他兩道陰森森的目光瞥過那羣紛紛離座的喧囂，停下來，停留在前排靠著牆的座位上——變得柔了——彷彿在說：「許，尤其是你。」躲不開的，偉倫知道。

他是班上唯一的外國學生，尤其是唯一的有問必答，有答必不離譜的學生；儘管英文支離破碎，但畢竟是教理化——觀念正確就是滿分——沒得門面可擺的。其實，難道真爲了這些原因？偉倫氣餒了起來。

在國外選課，得先弄清楚狀況。除了打聽教授給分甜不甜，還得像個衙門捕差到處去搜集考古題。等到這兩環過了關，偉倫才向系裏提出選這門課的打算，這才聽說有關這教授的邪門——自以爲是中國同學的精神褻姆——友善得緊。友善得古怪？偉倫當時有點惶惑，心理想只要不是上課只記掛著吹噓自己而問問題就會問出五十九分的那種。

選課那天，找教授簽名。一進門兜頭就是一大束衝鼻的阿摩尼亞，房裏到處丟滿了瓶瓶罐罐的化學藥品，人影還沒見著，偉倫已經噲得鼻涕眼淚的了。兀自疑心闖錯房間，折身想走，被叫住了。

「是許先生嗎？」聲音來自窗角那碩大的離心器。「等了您一早上，您的指導教授打電話來，昨天；他說有個學生要選我這門課。——如果到現在爲止你還沒改變主意，那你就是第三十個來自中華民國台灣的學生。」『中華民國』可真讓他拖曳得悠悠遠遠，好似一隻撫挲著新糕的老婦的手。

「對不起，我本想早上來的，雨下得太大，呃——我借不到傘，所以……實在對不起，讓您等了一……」還沒講完，心裏一逕回味著他那個「中華民國」，偉倫頭一次碰上那對眼睛。

一陣不自在，簡直說不出道理來，偉倫別過頭去。緊捏住選課單，慌亂中透著憎厭；那種眼



袁復聲

民國44年5月28日生

江蘇省江寧縣

東吳大學肄業

現職／

自由業

曾發表之作品／

高雄兒童文學寫作協會

徵文比賽第一名／金鵝

中國文化大學文學時代

叢刊／沁園春

神，那種眼神，彷彿自己是一個寸步難行的病人。而他，一個醫生——一個束手無策的醫生。

「我叫高立米，猶太人，美國化了的。」他邊講邊走過來，一臉的自嘲。哈，鼻尖真是鉤得快碰上人中了，偉倫不禁有點樂起來，但頭頭還是一團疙瘩。「什麼時候來的？習慣了吧！」他兩隻手依然藏在口袋裏，沒伸出來。一句問濫了也答濫了的話由他講顯得不能再真摯，像是一串挨鳥啄了的蓮霧，外表斑駁不堪味道卻受用得很。

「兩年——還好。」低著頭，偉倫嚙口水！彷彿甘味猶存，但窒悶得直想出去透口氣。

「還好？嗯！」高教授不停點頭，咧開嘴，露出薰黃的牙：「中國人，嗯，中國人，我知道，謙虛得很。」斬鐵截釘起來：「就拿考試為例，拿了個滿分還是愁眉苦臉的。」

偉倫忍不住變了臉，一股歪氣跌跌撞撞地冒上來，到了嘴邊嘎然止了，「這毛子，真那麼怪？頭一天就這麼難纏，往後還得了？」整個人毛刷刷的，空著的左手活像多出來的累贅，一會兒攏攏頭髮，一會兒搔搔腿臂，倒是臉上還掛了一層笑。

「在罵我多管閒事是不是？廿六年了，嗯！廿六年了，只有這點還沒美國化！」咳，「他們怎麼也會這麼笑的？」高怯怯地伸出右手，指節出奇的大，滿是皺紋。緣著鼻樑搓揉下來：「來美國前，在重慶教了三年書，也是被逼出來的。」頓了頓，「你那時多大？上了小學沒有？」東西之間彷彿只賸下年齡這個謎永遠解不開。

偉倫這次答得像尊迫擊砲：「我是一九五五年生的，今年廿六歲，才……」等才字溜出嘴，這才覺得答非所問，一絲尷尬讓眼睛講得一清二楚。

「好極了！」老高的那眼神又來了，這趟更挾帶了一抹讓偉倫心顫的光采，「許，我不想勸你好好唸書，我知道你們會的。只是，呃……」鎖眉，垂眼，嘴角悸動著：「不要想得太多，儘量把心放在書本上，早點唸完再說，反正，呃，反正你還年輕，時間還是有的。」萎萎地看著絞搓選課單的手，偉倫混身發漲，病人與庸醫的感覺猛地兜上來形成框框格格的網，有點站不住。可恨的阿摩尼亞一剎那間濃了十倍。

「有沒有親人在附近？沒有？那好極了。哦，我的意思是如果你唸書唸得煩了，歡迎你到我家來轉轉。舒散舒散是有必要的。嗯，我就住在學校的研究生公寓，幾步路就可以到。這段時期，就我一個人住，小孩都到東部唸書去了，我太太……」看看偉倫，他遲疑了一下，似乎自覺在跟一個見面不到十分鐘的學生講話，咬咬上唇還是接著說了：「她到美國那年就過世了。」

心裏亂糟糟的，偉倫不知道該怎麼接話，想些爲他感到遺憾之類的話又老出不了口，唯恐了說得不够份量。吞吞吐吐之間恨上自己一萬遍——真不是人，到底在想些什麼鬼？——難道真擠

不出一點點的同情心？從接過選課單，老高就窩著嘴沒再講話，等到要出門了，拿著選課單倒像是拿了個大水桶，偉倫折過身嚙嚙地向他要地址及電話號碼，十足像個討零花的小孩兒。高笑得整個人都沒了，眼光左擺右擺柔了又柔地，「別忘了要來哦！我真還以為你和以前那幾個中國同學不同呢！」

就是這句話，偉倫當時真想一頭撞死算了。簡直欺人太甚，同不同干你屁事，我是我，他們是他們，你憑什麼講這種話？早不該選這門課，真是不該的！那為什麼自己又一天賴一天不肯去退掉它？只是爲了怕他會難過？怕他接過退課單時會怎麼盯著自己看？我可真那麼仁心善意？他還會那樣子窩個嘴幽幽地笑嗎？他會因此而認爲我和其他中國人不同嗎？而，不同了又怎麼樣？噢！天，你憑那一點要這樣地纏住我呢？你憑什麼不肯放過我？高立米，你這該死的猶太人！

偉倫的心紛亂極了，滿腦子都是那對鬼魅似的眼睛。闔上眼，一對對躲在黑暗裏的眸子繞著圈打起轉來。來了，來了，一碗熱氣騰騰的湯上了桌，一把把湯匙閃爍地抖著身往湯裏掏。來、去、來、去、掏、掏，掏。湯碗現底嘍！一隻鮮紅的鯉魚勾著身攔上了淺灘，死急死急地擺著尾，嘩啦啦濺起萬千個水珠，張著口呼呼地直喘，兩彎精光磨亮的細牙像插滿了一地等著餵血的七首激盪在湧上退下的泡沫裏，兩絡鬚鰓倏地往外飛，一圈，止了。掏掏掏、哀求哀求，掏掏掏、哀求哀求，鯉魚想翻身。翻、倒。翻、翻、翻、倒。翻、翻、翻——翻——倒。鯉魚、鯉魚、鯉魚鮮紅地哭了。掏……掏……掏……，湯碗響起來。咚、咚、咚……

晚鐘在禮拜五下午，總是低沉得可以，像露出半截灰的背影，遠遠地啞了嗓門在抽泣。教室早已空蕩了下來。幾抹餘暉懶懶地躺過百葉窗不支地睡在冰涼的水門汀上，彷彿已經累得不堪了；就這麼一動也不動的。黑板還是忘了擦，扭著身的字繞著滿板飛的圖，在當頭嗡嗡的日光燈下白花花地浮了出來，好似一羣轉眼就要摔跤的醉漢。偉倫慢條斯理疊整著筆記，腦袋被挖空了，一腔虛無有邊沒有邊搭在鐘聲的尾鈎上，然後飄揚起來。什麼都不想想，什麼也想不到。混濁中很羨慕頂頭上那個通風器，就這樣成天成夜地運轉著，就這樣吟吟嗡嗡地抱怨著。它在等什麼？偉倫不知道，或許，它是在等待停電。哈，多難得，在美國等停電，偉倫望著它笑了。一種像是快樂的東西半推半就地上了心，死勁地撐個懶腰，拳頭都提痛了。啊！真沒想到坐著也可以哈個腰，而且還會這麼舒服；這一刻的空白讓他就想這麼坐上一輩子。教堂的鐘又響起來，一湧一湧注滿了整個教室，散開來，然後手攬手肩並肩地踏著步，是一羣碎步生春的女人。不知道誰是敲鐘的人，偉倫忽然想起銀幕上那些在暮色裏籠著黑袍緩步走向古鐘的修女。天邊一糊無底的紅，還有拖曳在迴廊裏一抹抹若隱若現的影子，頰長頰長的。總看不到她們的臉，偉倫心想，要是

一天自己當了導演，絕不肯放過她們敲鐘時的臉部特寫。或許該先從那雙攀緣著繩索的手開始，一雙細小卻握得死緊的手，蕩向鏡頭，然後蕩開，臉呈現出來了，披浴在夕陽裏，霍地被繩索分開，像是劈面砍上一刀，鮮血濺滿了一臉。鏡頭移向眼睛，兩個混濁的黑窟窿，眼緣爬滿了葛條般的細紋。鏡頭移向鼻子，蟬翼似的鼻翅扯繃著，掙扎地在迎接，掙扎地在告別。嘴唇該怎麼處理？緊閉、張開、還是半啓？可千萬別露出一嘴像老高的牙那樣不近情理的黃。見鬼！怎麼胡思亂想的又纏到他身上去了？！偉倫甩甩頭。不曉得他是怎麼打發週末的？去他的！管他去。偉倫霍地站了起來，起得太猛，一陣昏眩。還沒站定，一把夾起講義三步兩步跑出教室，才開門，一怔。死勁折過身子衝向黑板，拚了全力擦了起來。粉屑撲簌撲簌地掉下來，就這麼掉滿了一身。

回家

麥克躺在床上，挺得直直的；他上身袒露著，銜黃的氈子沿著微凸的肚臍兜了一個起伏後大半截垂在地上；露在毯外的半隻左眼，爬滿了鬢曲的毛，嫩金色的，和他頭髮一樣。因為他倚枕半支著，偉倫只能見著他的頭髮，臉被籠在黑紗裏的裸女給遮了。她也是一頭金髮，卻爭先恐後順著乳溝擠下來，然後兩彎髮梢左右往上圈，險生生地勾住了大得快跌下來的乳房。吼了一個禮拜了，花花公子總算是叫來了魂。也真難怪這雜誌如此暢銷，彷彿沒有一期不是遲到的。本來嘛，偉倫心想，食色是人性，這點連孔子都開了竅的，還有什麼好遮花隱柳？真是窮緊張！嘔的一聲，講義筆記一古腦關進了抽屜。

拍拍 拍拍

「許！你的body-body十分鐘前打電話來，要他留話，他說隔一下再打。還有……」隔了層氈子，裸女吻吻他的小腹，他蠕動一下，臉笑得黏嗒嗒地化不開：「房間晚上可不可以借一下？我有個女孩……」綠眼珠閃爍在床頭小燈下，像是在宣告不像在請求。星期五，哼！總是同樣的一個by the way。

案頭的檯燈罩上蒙上了一層淡淡的灰，偉倫抽出張軟紙輕一下重一下的拂拭著，擦亮了，覺得還亮，紙一揉，丟了。撞上字紙簍緣口，紙團跌了下來，沒聲沒息地滾到麥克床邊。麥克的眼睛還在等他。偉倫別過頭去，聲音沉下來：「當然可以，不過，」揚高兩分，「別再弄亂了我的床，你不是不知道我已經一個禮拜沒用床單睡了。還要告訴你的，我那張床氈現在還擱在洗衣店！」。蓋了一禮拜大衣，偉倫似乎還隱隱約約聞得到身上的樟腦味。

上禮拜五，頭一次半推半趕地被請出去，孤魂似的在實驗室磨蹭到子夜才回來。房裏的燈雪花花地亮著，一進門，他老兄像是沒拗淨毛的死豬不能再大方地朝天躺著。自己那張床只差點沒

掀過來。床單的氈子耀武揚威的擠在書桌上，團團皺皺地又癩又腥，像是擺在玻璃櫃的千層糕，上了層芥菜，透出一鼻的騷氣。沒等他笑開，偉倫進了廚房。他的聲音尾隨：「許！謝謝你了。上禮拜真抱歉，不過我不是已經答應了嗎？床單錢由我出。」一陣窸窣窸窣，他又在找拖鞋：「我發誓，以後覺不讓她們坐到你床上去。」

偉倫苦苦一笑，心想要是在臺灣，自己早就炸開了，讓人揀了便宜還要被當馱子耍！在他們眼裏，彷彿只見得著錢，尤其可惡的，難道中國人真有那麼傻？床上坐坐會坐出黃一灘白一灘的？偉倫搖搖頭；到底不是個會撒謊的民族。一撒謊，兩百年的尾巴就露出來了。

打開冰箱，一股白氣陰幽幽地逼出來，偉倫退後一步，碰上麥克의 腳踝。他深深吸一口氣：「許，麻煩你幫我把那三塊牛排拿出來好不好？我簡直餓瘋了。」

「噢！你平常不是吃兩塊就喊脹了嗎？怎麼啦？」偉倫一手攀住冰箱把手，一手在裏頭摸索，回頭瞄了麥克一眼。

他像凍著了，弓著身，兩手搓得直響，「噢！我没吃中飯。」

牛排塞在角落裏，撈不著，偉倫蹲下身去。「真的嗎？中午不是在餐館碰見你？你和你們桌上那個包了頭的印度人！」說完，空氣彷彿凍僵了。偉倫心裏一扎一扎地好後悔。轉過頭去：「還要不要別的？我替你拿。」

麥克坐在餐桌邊，垂著眼盯著他自己一上一下交疊著的手，「許，你是不是還在生我的氣？」，抬起頭來，他怯怯的笑，笑得又孩氣又健康，澈朗澈朗的眼瞳讓偉倫覺得心口一陣痛。他實在是那個好看的男孩；尤其那張嫣紅秀氣的嘴，那彎豎長渾圓的下顎，笑開的時候，像個三歲小孩兒嘴裏含著顆糖，手上還捧著一把。相處近兩個月了，頭一次和美國人住，開始戰戰兢兢心虛得厲害，自己活像是個肺癆鬼。住得久了，多住一天，就奇奇怪怪地多一份做哥哥的感覺，常常會莫名其妙地護著他。雖然，站起來還不夠他下巴高。偉倫一心在自責，今天怎麼回事，火氣斜著上。

「麥克，我怎麼敢生你的氣。我比你輕了五十磅，你一發牛性不就把我壓碎了？」偉倫朝著他笑：「快去穿件衣服，否則傷了風晚上你就別想玩了！」像有塊痰哽在喉頭爬上爬下。

麥克一骨碌站起來，三手兩手把解了凍的牛排用錫紙包了，往烤箱一扔，隨手死命拍了偉倫一記，一個跟踉，偉倫坐在地上。「許，不想曉得我怎麼認識今晚那個女孩？」他興緻來了，擋不住的。「你知道，前天我在咖啡店喝咖啡，她走過來，穿了件黑色緊身T恤，裙子短到這兒。」手一擺，切在三角褲下緣：「Boy，她問我前面的位子是不是空著的，你知道，大概她發現

我還一直盯著她的胸脯」，他也扭了扭，聲音變得刺耳：「怎麼樣？我比碧姬巴鐸大一號」，就這樣，我約了她。」撻地一聲清脆從他姆指和中指之間迸出來，一臉在等待接受表揚。

偉倫什麼都沒聽進去，一腦袋裝的是麥克剛才一連串的動作，還有那個毫無保留的得意。真的，偉倫真不知道自己有多羨慕他們的純樸……。是不是他們都是一樣？快樂就是快樂，憂愁就是憂愁，一來一去像陣旋風，之間，一汪綠得見不到底的年輕，肚子有點飢了，空空洞洞地叫了一聲，偉倫站起來，把麥克往房裏推：「你真是個達令，要是我是女孩，保證也會為你發瘋。快穿上衣服去。」

冰箱裏雜七雜八的儘是自己的東西，從翠綠的蔥到乾得起皺了的薑，以及那罐只用了一次的蠔油醬。而他那格，簡簡單單地躺著玉米、青豆、蕃茄。倒是兩打啤酒佔滿了半格。偉倫踮起腳把米從斗櫛裏拿出來，掏了兩個倒進鍋子，上水漂了一次，倒了，再加水，這趟伸進手去試試，水多了一點——生平最怕黏滋滋的爛飯，咬進嘴裏沒處著力，塞了團稀泥似的——側起鍋身向裏倒，砰的一聲，倒了一槽來。真是可惡，左邊把手的螺絲不知道什麼時候鬆脫了，和鍋子分了家。這老爺鍋，去他的蛋，拋錨也不預告一聲的。一陣無名火熊熊地燒上來，連鍋帶米的就一摔，鍋口朝地的蓋上了。又是水，又是米，順著鍋緣淌出來，委委曲曲地淌了一地。

電話響起來，是大馬的聲音：「小許是吧！我張大馬，今天怎麼那麼晚才回來？他媽的找死你了。怎麼樣？晚上沒事吧？吃餃子去！老悲大請客——他老大又來了個表妹！」出國前大馬就碰不得稍為整扭的字，碰上了八成走音。這兩年，成天窩在中國人堆裏，英文不長進也就罷了，連國語都愈唸愈拗口。好生生的一个非衣「裴」硬被唸成非心「悲」。就有他這種人，什麼歪理由他都找得出來，「嘖！一件衣服頂多裹顆心嘛，將就將就點就算了。」糾正過他幾次，他依舊一口老悲一口老悲的，偉倫也就罷了。「怎麼你不吭氣？」敢說你不去，快快快，快換衣服去，出去散散心，今晚瘋它一瘋，就來接你，十分鐘。」掛上了。

聽筒一陣寂寞，接著又啾啾唧唧地嗚咽起來。晚風吹進客廳，瓷青色的窗簾一撩一撩地上下起伏著，窗前兩把沙發，坐在一團黯下去的暈黑裏，像兩團坐定不走了的怪物。窗椽上擺了隻玻璃花瓶，一株塑膠聖誕滂沱得看不清了，隱隱約約地勾出一圈又一圈的黯影，蜿蜒蜿蜒播散著難堪的昏糊。執著話筒，一股飄蕩像遊絲一樣緣著手侵上來，爬過手臂，爬過肩胛，爬過頸項，爬進了腦壳。聽著窗簾單調的拍打聲，偉倫忽然覺得自己彷彿騰駕在雪霧上。記不得是那一年了，自己頭一次在家裏後院的假山上放風箏，四周靜悄悄的。反躺在草地上，閉起眼睛死勁地執著紙鳶的一端，人像是睡得沉了，恍惚聽見牽附在紙鳶上的穗帶迎著風劈卜劈卜地響著，等勾起頭來

聽個仔細，那聲音又隱匿了下去。

天涼了起來，偉倫攔下聽筒。

山坡外的兄弟會傳來一陣緊以一陣的音樂。一個低幽幽的男聲掙扎著地在吼，哭街似的：

Why should you feel happy?

Why should you feel sad?

Life is nothing but an empty bug.

.....

Take off tomorrow,

Take off today,

Don't you care what people might say;

坐 啲 啲

大馬的車是七六的「胖蹄壓克」。靛藍車身，磨黑車蓋，兩門，冷暖氣，自動排檔，加上個Stereo收音機，一千二。從出廠到轉手給大馬已經跑了三萬哩。這兩年來，偉倫瞄了瞄里程計，還差四百哩不到就破五萬了。兩個聖誕，兩個感恩，跑了三趟紐約，一趟加里福尼亞，就耗了一萬出頭，其他，準是剛買下車時兜風兜出來的。那陣子，大馬像打擺子似地熱上了癮，逢人就拉：「我張大馬，怎麼樣，遊車河去吧！」。還記得有一個禮拜，一連七個晚上都讓他捉了去。

出國後第二個星期，他就找到了一份畫圖員的事。白天拿系裏的錢，不看電影，不買衣服；徒步到十個blocks外的市場，挑輕挑重地專揀鷄內臟，省下一半的獎學金並不稀奇。晚上拿公司的錢，薪水頭天到手，次日就往銀行寄，全給扣了下來。等考完第一次期中考，大馬就搖身一變，儼儼然有車階級了。不！有車階級的學生。那些一蹲五六年的學長，頂多也不過買了朝不保夕的老爺車，全都讓大馬的海派遮了眼，總以為他是携「款」出國的公子哥兒，談起他的車就旺著一股酸氣。一俟打聽出他老頭也不過是一介「公務員」，酸氣還在，憑空添出幾分或多或少的蔑視：「哎！到底是才出國啊……」。

其實，只有偉倫心裏有數。大一那年，或許更早，大馬腦子裏就有了一幅洋洋的出國遠景。因此，他雖不是個讀書料，卻還能守住自己的玩心，有條有理地開始以成績為前提而奮鬥。大三那年，考了托福；大四那年，請了學校；服役那年，被分發到澎湖，他就成天混在基地的美國大

兵堆裏。訓練會話倒在其次，主要還是爲了打聽一切計劃中的問題。買車，當然是其中一項，否則，「一千二買得到這部屌車？」大馬總是手一攤，頭一揚，帶著一臉得意：「他媽的！不是跟他們混，不驢掉才怪！不是沒條件的哦！老子那年不知道花了多少錢請他們吃海鮮」。利用人一向是偉倫最不能忍受的事。奇怪的是，這缺點長到大馬身上，有某種「完成」的感覺，像是一屋子的輝煌富麗，不擺上個鋼琴添上雅氣就不足以唬人似的。

「最近還常兜風？」車窗外是一排排倒著溜的楓樹，還有一些夾雜其間黯黑下去的草坪，偉倫開腔，聲音很輕，一腦子是大馬的喜怒哀樂，過去的。

「兜風？早沒勁兒了！」聲音一累：「除了買菜，很少跑。……哦！還有就是幫一些剛到的女孩子搬家，有車嘛！有什麼辦法？」很少在大馬語氣裏找到怨氣，只要他肯幫忙，總是心甘情願的。

「吃了什麼苦頭了？」偉倫邊問邊奇怪自己的一分幸災樂禍。抽抽鼻聳聳肩，大馬道：「好人在不能多做，尤其是那些剛來的女孩子。幫忙是我自己找死，感激不感激是她們的事。」他激憤起來「他媽的，有時候老子好心好意打電話問她們要不要用車什麼的，吞吞吐吐已經惹了我一身毛，背後還……還他媽的閒言閒語，我實在受不了！」他側頭看了偉倫一眼，像吞了團狗屎。「你怎麼知道的？」偉倫心裏發笑。中國人圈子那麼小，我的一球碰二球，碰幾碰花樣就碰出來了。

「還不是老悲，他媽的，你曉得這裏那一個女孩子他没釘過？」「那你真沒有其他意思呢？」偉倫忽然想看看他發火的樣子。

「開——玩——笑！」大馬一手拍上駕駛盤，叭的一聲，喇叭響起來，又短又急促，「還沒唸完 P.H. D.，打死老子我也不會找女孩，再說……」他正在斟酌該怎麼講才不傷人。

大馬有一個很挺的鼻子，一撇很性格的下巴，眉毛不像樣地濃，但敞得很開，眼睛小了點，但看了六年，單眼皮倒不惹眼了，能感覺到的還是那兩束快刀斬亂麻的光芒。他似乎還在思索，嘴角些微地朝下撇著，在跳躍的路燈下，唇上的一抹髭青偶而潑到兩腮，他該留 *sideburns* 的，有這麼漆黑漆黑的頭髮。不過，那閒話大概就更多了，偉倫心想，要是自己是女孩，也一定會喜歡他的，原因不外是他比一般中國男人男人，很難找到的；他比一般工學院人工學院，安全而容易駕馭；他比臺大人臺大，傲而不露；他比一般附中人附中，能衝但也能守。認識他，是在大一的迎新舞會上。人家都忙著跳舞、忙著耍寶；他也忙，邊管唱片還一路侍候茶水。轉得累了，滿頭大汗地一屁股坐在偉倫身邊，就大把地拍起偉倫肩膀直叫過癮，像足了十年老朋友。記得那一剎那

，自己真是很感動，緊緊張張從口袋拿出手帕來交給他，一聲謝也沒有，他抓過就團團地往臉上擦，還塞進脖子裏猛揉，皺著鼻子窮嚷好熱好熱。一幌眼，那四年過了，這兩年也過了，他像是沒變過，還是活得穩穩地；還是一個計劃接著一個計劃。如果真有什麼不同，那是他換了車。從那部翹得半天高的三飛到這部實心實眼的 Pontiac。

「抽根煙吧！小許！」大馬從西裝內袋裏掏出包 Ben Son & Hedges 100's 往車座一扔，掀起嘴指指米速計下的打火筒。點上，火筒歸位，偉倫摒了全力猛吸了一口，像是要一股腦把煙溶化在胸腔裏。還是整不住，淡淡然，煙從鼻腔裏游了出來，游滿了一車。偉倫扭開收音機。嘈雜的音符一籬筐地竄出來，沒有絲毫頭緒，從左到右，從右到左，不知道自己在揀些什麼，啪噠，扭上了。

「最近怎麼樣？」，車輪擦在路面上死啦死啦地好單調。

「什麼怎麼樣？」大馬依然專心一致地握著方向盤，頭一分鐘朝左側十次，大概要上快速道了。「你是說功課？」，偉倫擺擺頭，「女孩子？」他聲音裏彷彿有一絲騷動。偉倫把煙捺熄，一個像宮燈似的指南針沿著遮光板垂下來隨著車速一搖一擺地幌著像是下一秒鐘就要掉下來。收音機又扭響了，是貝多芬的第三首交響樂。

「到底什麼東西怎麼樣嘛！你這小子真惡劣，他媽的，成天放屁放半個，不乾不淨的。快說，快說，什麼東西怎麼樣？」。Violin 絞揉在 cello 的低沉裏，幽幽蜿蜿地像是爬過一角竹籬的牽牛花，延伸了——延伸——竹籬的盡端，牽牛花孤孤單單地睡在地上。Violin 啞啞地在嗚咽。「去那裏玩了沒有？」偉倫闔上眼睛。

「哦——哦——」大馬舒了口氣，朝偉倫指指煙盒，「已經玩得夠多的囉！又不是在臺灣，今天高興挑場彈子吃吃爛飯，明天性起泡泡舞女衛生衛生，現在啊……他媽的，連看場電影都陽萎！」接過偉倫遞過去的煙，「我現在是什麼都不想，一切唸完書再走著瞧吧！」隔了都半晌，側了偉倫一眼，「你呢？」，一口隆隆的煙兜頭罩來。

Concerto 不知道是什麼時候完的，播音員耐心地在解釋下一首樂章，偉倫什麼都沒聽進去，一耳朵是風擦車身的尖銳。車子在飛，數不盡的水銀燈襲向擋風玻璃，然後慘綠慘綠地斜著身出去，遠處的霓虹招牌，一眨一眨地躲在三百哩外向自己招手，木木然然地。

「晚上開車好費力，尤其前面沒有車引路，那條白線根本就看不清楚」，大馬勾著身把煙熄了，沒捺死，半截煙頭掉在偉倫腳邊。隨手抽出張 Tissue，偉倫哈下身把兀自閃著的火星一把熄了。掌緣擦過長滿草菌似的車氈，一陣軟幽幽又從手背脊爬上來，瞟了大馬一眼，偉倫不禁又訕

訕地伏下身去溫習一遍。「別去理它了，我這裝甲車燒不壞的。」緩緩地吁口氣，滲進密密麻麻的羌鼓聲裏被噓滅了，偉倫覺得很累，撐直了腳人癱在椅背上。車頂上粘了塊四方方的膠紙，扯下來，露出兩截黃得發黑的棉絮——原來是破了的——粘回去，膠紙走了樣，隆起一股一股皺紋。偉倫想起老高。倉惶中閉上眼睛，已經來不及了。黑一圈黃一圈的幻影骨突骨突的冒起來。出來了，出來了，……看，就在那裏，……快看啊！就在那裏，啊！那不是嗎！哇！彈丸大的一閃一閃地瞅著自己笑，許，看你逃到那裏去，你逃啊！你快逃啊！你怎麼不動了呢，快逃啊，籠裏一隻跛了腳的松鼠，死命地攀援著，一拐，一癩，一拐，一癩。籠子飛快的打著轉，轉，轉，……「快到了吧！」偉倫直起身問。

吃 飯

從矮櫈下抽出一本雜誌，偉倫挺挺背脊。一嘴一牙的麻辣，還有躍躍欲上的碎肉味。餃子吃得太多了，肚子猛發漲。也不過是塊皮包肉，倒是那瓶辣醬，那大蒜球，一下肚就沒了數目。

大馬自告奮勇地在廚房洗碗，連直響著的水龍頭也淹沒不了他那粗啞的喉嚨。一個自始至終都快樂著的人——吃的時候吃，唱的時候唱，睡的時候睡——就是把他搬到北極去，相信他也是一樣的。冰天雪地裏用不著汽車了，他會有什麼其他的慾望？買部像樣點的雪橇。討個胖一點的愛斯基摩女人好暖被？摸撫著肚子，偉倫打了個飽嗝，冒上一口酸水。

老裴正輕聲細氣地在沙發上回答今晚三個女客的問題。背對著他，偉倫仍然可以想像出他臉上那副喜孜孜的樣兒，像是發了一背的痱子挨了搔似的。這裏的女孩他幾乎都認得。總是三扯兩扯地先認了親，然後三請四請地請吃了飯，然後，照大馬說的，跟著落了荒的野狗一樣，見了骨頭就咬。其實，這也不能盡怪他。女孩子嘴甜也有責任的。尤其是這裏的女孩，見了他就裴大哥長裴大哥短的。轉到背後就啦他「背大鈎」，然後一串大珠小珠落玉盤的奚落。總是這樣的，女孩子嘛！罵起人來總是有板有眼發人深省的。

「那你這個電視機多少錢買的呢？」是那個穿了一身黃的聲音。黃是她的顏色，偉倫記得，剛才吃飯時她還提起過她最鍾愛油條的顏色。

「嗯？」老裴還是有點手腕，會裝聾作傻。他臉一定湊半上截去了。「你是說那一個？房裏的還是這個？房裏的是便宜貨，黑白的，才一百五十塊。」

「一百五對老裴說來的確用「才」來形容比較貼切。……像老裴碩士已經拿了八年了，銀行存款那怕不已經上萬了！」大馬總是喜歡忖度老裴的腰包。每猜測一次，他就多一份信心——他

們是同行，都搞機械——一個先賺錢再說，一個等著賺大錢的。老裴錢的確是有的，女孩子也的確是想要的。就不知怎的，一年拖一年積，一個接一個訂，到頭來，錢是積上了，但錢到底是死的。鮮蹦活跳的女娃兒總讓他盯了影兒。大馬又說：「唉！勸過他多少次了。『老裴啊！戰略如不改是不行囉！否則乾脆回一趟國，環肥燕瘦的任君選擇，三天速成班的例子又不是沒有』，可是他媽的！這小子偏又迷信精神戀愛，苦苦在這裏。」想來老裴是頂煩惱的，其實，留學生的「美國式結婚」真高明不了多少，尤其是講到效率，那更萬萬比不上回臺灣。大馬手一攤打了個比喻：「回臺灣結婚，像放沖天砲，這頭才點上火，那頭就響出一屁股的煙花。在這裏，火燒得再怎麼轟轟烈烈，好不容易把潮了的媒子點著，他媽的，頂多是一記悶屁，怪洩氣的。」老裴這些煩惱不知道跟誰去講，偉倫這麼想著。才三十出頭後腦勺已經禿上一圈了。幸虧他前額頭髮還算密，可以遮遮掩掩地梳到後頭去，可是，只要一低下頭來，那塊空白就露出來了。

「要兩個電視機幹嘛？」穿喇叭褲的女孩問得老聲老氣的。邊問還邊跑上來扭開電視機，開關好像很重，挺費力的，她也扭了一下臀部。蹲下身子，沒回沙發去，也許是怕薰上老裴一嘴蒜味。

「唉！寂寞哦！晚上睡不好，只好看看午夜電影。」没人搭理他，一陣鼓掌聲裹著個長髮披肩的女孩從幕面上走出來。

「唉呀！不是Judy Collins 嗎？」老裴新來的表妹魏海韻從沙發上跳跑起來。偉倫回頭正巧碰上一身黃和喇叭褲的相對一笑。在說：「鄉巴佬！以後有得妳看的哪！」有什麼可笑？偉倫不禁冒上氣來。才到一個新地方，自然一切都該新鮮有趣。真是的，妳們大概是昏昏頭了，心口上老繭是愈長愈厚，連一點年輕人的敏感都麻木了。忽然之間，偉倫想起自己頭一年踏上這塊黃金樂土的那時候。要捕捉兩年前的感覺委實很難，七百個日子像是七千年那麼遙遠。頭一次看到快速道上風飛雲駛的車，頭一次看到暮秋時節夾山遍野的紅，甚至頭一次縮著脖子招攬著巴掌大巴掌大的雪片。那時候自己興奮過嗎？感動過嗎？記不得了，可能有過，可能沒有，更糟的難道自己也像她們一樣有過而忘了？現在？哈！當然不會再有了。車多是應該的，楓紅是應該的，飄雪是應該的，就像出國是理所當然的一樣。人既然該來了，這些景緻就應該存在，還有什麼動心不動心可言！偉倫竟然不能自釋起來。莫非這些景緻根本就長錯了地方？還是只有女孩子才多長幾根善干觸景生情的爪鬚？或許這些都不是自己所憧憬著的。那麼又有那些是讓自己憧憬得發狂發瘋的？是跟大馬一樣？唸個Ph. D. 然後買車，買房子，然後再說……還是跟老裴一樣，有了敲門磚，然後積錢，然後釘著女孩追，然……。

「聽過這條歌吧？『離家五百哩』？一隻重唱的老歌，你不曉得哦！臺北現在年輕人對她有多瘋！」魏海韻也就地坐了下來，兩手圈住膝彎，弓著身。她穿了一身水手藍，和電視上的女孩一樣，只是唱歌的手上捧了個吉他，而她在手指上戴了一枚銅板大的文石戒指。

「聽過，記不得了。」偉倫輕聲地答。很感激她及時闖進自己的一頭亂網裏。攔下手上那本Time...「像大三那年的歌。」

「和張大馬同班？一起出國的對不對？十歲？」她盯看電視機一連聲地問。

「Yeah，七八」兩個單調的數字迸出來，消失了。像計算尺才對準，一下又拉開了。

「這兩年臺北變了好多了哦！你知不知道，那些天橋，新搭的，還有仁愛路拆建蓋大廈，噢！還有……」才出國兩天，她像是也記不週全了，緊著在搜捕「還有新蓋了一座綜合遊藝場，裏面什麼東西都有，看電影呀！聽歌呀……」。

「噢！」

「怎麼？你知道？」她興趣彷彿來了。眉一翹，下巴一縮，像是已經在美國當了兩年女秘書

「聽起過，家裏來信說的。」

「家信講這些？」她轉過身來，胸前那串黑木項鍊直愧，當中還撐了一個吡嘴咧牙的野人頭

「Yeah，還有講颱風。」

「再過兩年不知道臺北要變成什麼樣子了。」萬分感動的，她這時候像是有點想家。

「不知道……」

電視忽然靜了下來，一隻灰棗色的馬跳躍在暮色裏，暮色的那一端露出一角沉下去的夕陽，追趕著夕陽，馬彷彿跑得很吃力，鬃色的頸鬣一掀一掀地，像晚風睡過禾田，撩起一陣止不住的穗浪。「Marlboro, Marlboro Country」

「老悲，還有什麼節目？」大馬洗完碗了。

「早知道你手癢了。」老裴乾哈哈地笑，像長大了一喉嚨乾癬又被搔上了。「小姐們不想打？我上禮拜才從芝加哥 Chinatown 買了一副牌來，今天可以開個——呃——今天可以派上用場了！」

「好啊！」黃衣服在沙發上扭搓了一下，像是等不及了。「不然幹什麼？」朝著喇叭褲：「今天非宰一宰裴大哥不可。」笑了，笑得很得意，喇叭褲也跟著粗拉拉地笑，老裴自然也參雜在

裏頭笑，尖細尖細地讓人發麻：「許偉倫！你不打吧！小韻妳呢？我和妳合夥好不好？輸了算我，贏了對分！」

「我去買包煙。」偉倫站了起來，對著電視機的 Cancer Society 廣告。

「幫我帶一包，小許！……快快快，老裴你坐東。他——哎呀！我坐西——第一把非滿貫不糊。」

散步

屋外像是下了霧，沾上身的霧氣涼嗖嗖地。深深吸了口，肺葉上像結上一層層的霜，再小小地心地把氣哈出來，霜化了，倒是眼前多了兩串翻翻滾滾的白氣。入秋的氣候，清爽而乾潔，好似一個攏著高髻的女人的後頸項；前面那一雙燒著火的眼睛已經看不見了，而一襲狐白的貂皮大衣還沒從櫥窗裏擺到身上去。

兩排藏曲在楓樹裏的日光燈，沾溼了，有點朦朧。延展到路的盡頭愈發地幽隱而淒迷起來——糊糊的一團再也分不清是前是後。偉倫豎起風衣領口。

那天去「頂便宜」西服店取回這件訂製的風衣，那蝦米眼老闆巴巴地送自己出門，臨走還拋下：「一路順風啊！先生！以後要是回來勿要忘記再來坐坐啊！」一椿脫了手的買賣！過後怎麼樣都是你客我氣的！這件風衣還擺在店裏的時候，不知道那老闆是不是像一些夜半數金條的老吝嗇一樣成天搓磨著它？等賣出去了，像現在，袖口都起了花，再把它拿回去，那老闆還肯不肯認？即使肯認也由不得已了，他那本厚疊疊的帳本早就扣了！大概。風衣隨著腳襠子一上一下發出低悶的揉擦聲。盯著脚步，偉倫低頭數，數數又放棄了，這種有次序的玩意真是乏味。有没有人能光用右腳或是左腳走路的？除非是跛子，不過也不就是跛子走路才惹眼嗎？偉倫接著想，可是等看慣了，不又也變得正常起來，一正常不又乏味了？偉倫實在想不出周圍有些什麼是不斷地在不正常著，彷彿世界上所有的稀奇古怪，多想想，全又都被歸上了脚步這一類，偉倫有點不甘——他想到自己。

不知道聽誰傳過，有人說，每一個留學生，或輕或重地都有神經病，而美國是一個神經病的溫床，多呆一年就多一年的病歷。徵候是什麼，沒人說得上，說不上的原因有二，其一是這毛病來得籠統，要提綱契領非得從中國人的本性研究起不可，所以實在是件吃力不討好的事。其二是說出有病的那些人本身就是病人，所以巴不得別人早死的人總是不能平心靜氣地坐下來談談的。偉倫有點漾然，冷氣溜進脖子，他縮上了。好吧！如果真算已經抱了兩年病體了，那我自己的病

症是什麼？……「冷感」。……偉倫心想。當這個字眼劃過腦際，偉倫看見麥克能成天爲一本雜誌叫爹叫娘的瘋勁，偉倫看見大馬能爲拿 P. D. 拚死拚活的熱情，還有，偉倫看見老裴能爲找個伴侶左轉右轉的本事。這些，偉倫知道，他自己沒有，一點點都沒有。那我有的是什麼？他自嘲般地朝著地上的影子笑起來。或許我是在追求些不是他們看得到的東西吧！比方，平靜？淡泊？那不是鬧了場天大的笑話？放了一個有老子有莊子還有陶淵明的國家不待，千里迢迢地跑到這塊只有「性」，只看「錢」，只崇拜「物質」的國家來？這且不說，廿幾歲的年輕人，還沒活過，還沒看過世界，講「淡泊」？說「澹遠」？甚至還沒賺過錢還沒成過名的時候講這些？那未免又太沒朝氣了吧！……到底該怎麼辦呢？就這樣沒頭沒腦的活下去？偉倫恍惚之間覺得自己像是那個穿了新衣的國王，等摸上身子，舊風衣還在。

路邊水門汀被晚露浸潮了，東一塊西一塊的溼跡子擺散得很零亂，偉倫揀著溼處踩，偶而一聲斷枝的吱喳，等移開腳，單調又上來了。偉倫驀地又想起這頭人在走，那頭人在睡的無聊來。兩塊截然不同的世界！然而不同在那裏？偉倫覺得很難堪，尤其是現在。街上一個高鼻子都看不見，這條窄馬路彷彿一剎那熟捻了一千倍。看著自己的腳，眼花撩亂地像是這腳踏在美國，那腳又踏上了臺灣。想著想著，又像是這腳踩在七六，那腳又踏上七七年去了。七六、七七、七八、臺灣、美國、臺灣，偉倫想笑，沒笑成。那麼就悲傷它一下吧！悲傷的念頭才閃過，又忘了它是方是圓。偉倫想，是了，必是我太麻木太冷感了；偉倫又跟自己說，喂！你是個怯懦的中間份子，永遠苟活在極端與極端之間的。影子還是跟著身子往前探進，偉倫停了步。偉倫仰頭，枝枝葉葉；偉倫低頭，一雙對齊了的腳尖；偉倫迴顧；前頭是路，後頭還是路。偉倫踉蹌地跑了起來。跑呀，跑呀，空氣灌進鼻腔，好新鮮。左腳、右腳、臺灣、美國、左腳、右腳、七六、七七、美國、臺灣、臺灣、臺灣、美國、美國、美國、七六、七七、臺灣……。

當頭是 Standard 加油站招牌。偉倫，你怎麼啦！不是才說的，你笑不上也哭不成嗎？那你像個傻瓜一樣地掉什麼淚呢？你怎麼啦？怎麼又笑起來了？……。哈！一宗買賣，一宗脫了手的買賣。沒什麼。看看左右沒人，一口濃痰，過腳一抹，擦了。偉倫掏出銅板，喀拉拉，喀拉拉，機器吃完了角子，心甘情願地吐出兩包煙。哈！一宗脫了手的買賣！

一部黑得發亮的車進了站，車上一對男女坐成一堆，男的伸出一隻臂膀朝外揮兩揮，又縮了回去，看不見了。女孩咯吱咯吱地發笑整個頭蚯蚓般地想鑽進男孩的胸脯子裏。一個黑人從屋黑裏蹣跚地走出來，彷彿瞌睡蟲還叮在眼皮，直打盹。他抓起油嘴子一下塞進油箱口，眼睛口總算睜開了，費力地朝著天邊望，一臉的木然。彷彿世界上沒有一件事值得他關心似的。油加足

了，車子刷地一聲開走。兩盞尾燈終究迷失了，只留下當地一團空蕩蕩的白氣，黑人進房。「好冷啊！」，經過偉倫時，他這麼說著。

偉倫拔步離去。

回 家

咿呀——門怯怯地開了，偉倫走進房間。

麥克躺在一屋子的黑裏，半張臉是亮的，那是月亮，不是路燈，偉倫知道，不！是那本日曆告訴他——臺灣寄來的。麥克睡得很安謐，眼皮偶而打個顫，像是某年，某月，某日的正午，陽光下的一角翹翼。側了眼望望自己那張床，它暴露在衝刺下來的清冷下，光潔得像是剛換過床單。枕頭上似乎有張紙箋，披了一層光，活生生地像要飛起來。

許！肚子餓了，冰箱裏有塊留給你的 PIZZA。今晚玩得又累又開心，精彩的事明天再告訴你。

最真摯的麥克。

啊——啊——停電了。

偉倫步進廚房。開燈，燈沒亮；偉倫又來至客廳，開燈，——啊——

偉倫無端端地開心起來。

偉倫也累了。

偉倫上床。

偉倫爬起來關窗簾。

偉倫在想：明天多好啊！星期六……他要講故事。

偉倫翻轉身，搖搖頭……他告訴自己：不要多想了，還年輕……。又輕語著：聽完故事，找老高去……。

(完)